

星火

创刊号

本期
导读

- P28 郑艺：让理想照进现实
- P36 星火公益：妮超加油！
- P52 李双丽：如果这就是红尘
- P54 李胜博：在我还年轻的时候
- P63 陈振坚：重温沈从文
- P75 司马烈文：寻找林昭的灵魂

2011年11月 第1期 总第1期
(珍藏版)

革命 改良 百年中国

秦晖：

辛亥之变的价值观基础

余英时：回首辛亥革命，重建价值观念

徐友渔：为什么我们没有实现真正的宪政共和

令霸贤：仰望百年苍穹的云卷云舒

星火杂志社

从星火到太阳

星火杂志社

夜，黑极了。

在夜黑风高、盗匪横行的时代，究竟有谁在走夜路的时候是安全的呢？黑暗中匪徒们力量强大、气焰嚣张，善良的人们因恐惧和不安瑟瑟发抖，偶尔可以看到个别的猛士侠客在奋起反抗时被棒杀在地。这悲壮的牺牲内化了人们的绝望，他们自觉束手无策，或诅咒黑暗，或祈求保佑，或跪地求饶。

夜太黑，盗匪太凶残，让人看不到光明的路。

可是有谁能想到，这时天上有星火划过，光芒微弱却温暖了人们的眼睛，唤起了人们对光明的憧憬。那些看到星火的人把这个兴奋的消息传递了开来，人们纷纷掏出柜子里尘封的蜡烛，点亮了走到街上……就在他们走出房门的那一刻，他们看到星火的海洋——那是一颗久违的太阳。

《星火》杂志所希冀的，便是能有幸成为那一颗星火。《星火》不会有正午太阳那般耀眼的光芒，它只是午夜中的一道幽光，给黑暗中恐惧的人们，带来黎明的希望。《星火》希望能用自己微弱的光亮告诉黑暗中的人们：光明是一个好东西，也许是世间最好的东西，而一切好东西都不会消失——而我们只需点燃蜡烛，就可以重获太阳。《星火》不会是暴雨，也不会有毕功于一役的幻想。《星火》将会是一场绵延的人文之雨，以其持续性慢慢地唤醒这片沉睡的土地，唤醒这片土地上的人们对人性的信心。

《星火》是由一群推崇人的价值的理想青年创办、以青年大学生为主要撰稿和阅读群体的一份人文、思想、生活期刊。

《星火》无任何商业利益和特定政治倾向，其宗旨是客观、理性、仁爱、正义，向往文明，倡导进步。

《星火》凭借的是理想青年们的热情、良善、理性、踏实和勤奋，启发当代青年大学生思考自身与世界，以期唤醒和重树中国青年对人性的信心，对社会的希望，为青年投身社会建设提供原动力。

《星火》会陪着青年们一起走夜路，一起点燃蜡烛，一起看到太阳。青年们，请记住：如果你点燃了你的蜡烛，你就是一颗星火，你就是一颗太阳！

《星火》与青年们共勉。





2011年 第1期 总第1期



星火团队

主编 李晓明
 高编 汪正平 刘卫华 金笛
 季健雄 赵觉成 王炎
 王晓圣 胡正华 张翔
 版编 肖家强 高梦梓 毛驭中
 吴晟强 李欣阳 任琥尧
 刘亚东 李鲲
 美工 刘卫华 董宇轩 陈家祥
 周磊月 贾天雨 谭子龙
 韩雨馨 邱刚
 宣传 王晓圣 胡正华 单良
 张荣信 黎一石 萧墨
 校对 马良 刘海涛 高梦梓
 田原 刘亚东

联系星火

星火人人ID: 424071303
 读者交流QQ群: 108682934
 投稿纳新邮箱: xinghuo54@126.com

星火公告

1、《星火》是一份非营利的独立免费电子期刊，无任何商业目的，仅供大家学习交流使用。
 2、本刊所载文章仅代表作者个人观点，并不代表《星火》杂志社立场。
 3、我们提倡原创，尊重版权，部分转载稿件、图片若涉及到版权问题，请权利人及时与本刊联系，本刊将会及时处理。

目录 CONTENTS

发刊词 从星火到太阳

01 星火新闻眼

- 01 论点争锋 要有光，要有诚
- 03 每月要闻 马英九、艾未未、小悦悦等

04 语录广场

05 星火聚焦

- 06 辛亥之变的价值观基础 秦 晖
- 13 回首辛亥革命，重建价值观念 余英时
- 20 为什么我们没有实现真正的宪政共和 徐友渔
- 22 仰望百年苍穹的云卷云舒 令霸贤

28 社会观察

- 28 让理想照进现实 郑 艺
- 31 爱，为尊严的救赎 李晓明
- 32 玉树的研究生 达 央
- 33 亲历中美教育差别 PATRICIA

36 星火公益 救助黄妮超 郭正等

52 青春笔记

- 52 如果这就是红尘 李双丽
- 54 在我还年轻的时候 李胜博
- 55 诗两首 东风沉醉
- 56 音乐家与乞者 莫 婷
- 59 你一个月挣多少钱？ 苏清涛
- 61 祖国的巴根吐村 李晓明

63 书影

- 63 重温沈从文 陈振坚
- 65 带有历史印记的未来 张晓曼
- 69 黑暗孤独中只有思想 李 超
- 72 没有自由？还有希望！ 金 笛

75 人物

- 75 寻找林昭的灵魂 司马烈文
- 78 真正的歌者：柴静 王 炎

80 影像

82 常识 独立候选人 刘卫华

88 星火墙 星火寄语

要有光

环球时报

2011年10月12日

不应将陈光诚事件意识形态化

山东临沂盲人陈光诚的情况在社会上受到大量议论，传言很多。有关陈当前是否受到“软禁”，以及对他的监视居住是否合法，议论的角度和出发点尤其多。

在这种情况下，我们认为临沂市的有关部门应当向外界提供足够的信息，使各种议论找到与事实一致的方向。

外界怀疑陈光诚事件的处理过程达不到严格的法律及人权标准，这种怀疑不能说毫无基础。中国的计划生育是在广大农村居民有一定抵触情绪的环境下推进的，它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果，但它的基层展开过程显然伴随了一些违背当事人意愿的强制性措施。可以相信，陈光诚所处的计划生育环境，是中国这个对民族进步有功，但却很复杂大环境的一部分。

如果以严格的现代标准看中国农村的小环境，批评并追究它，在舆论上很容易获得成功，但它同样很容易与基层的现实脱节，在那个环境中制造出麻烦与冲突。在这里国家大政治及意识形态的渗入因素很小，发挥作用的更多是当地群众的文化面貌、基层官员的处事



要有诚

东方早报

2011年10月13日

陈光诚是谁？

10月12日，环球时报发表评论员文章《不应将陈光诚事件意识形态化》。据说山东临沂有一个叫陈光诚的盲人，在连他是否被“软禁”等基本事实都不清楚的情况下，环球时报这篇文章提出两个观点，一是要求当地有关部门应提供足够信息，二是祭出春秋笔法，称计划生育是“复杂大环境”的一部分，陈“不顾一切追求那个‘理想状态’时，对当地社会秩序形成法律法规无法接受的干扰”，从而带来陈的“人生曲折”。文章结论是，对陈光诚事件要“去意识形态化”。

文章写得云里雾里，陈光诚何许人也？他到底遭遇了什么？

之前国内媒体并没有对陈光诚现状做过报道，环球时报该文是关于此事件的唯一声音。这种“环球时报独唱”已经不是第一次了。近年来，国内发生的好些事，往往其他媒体没有任何报道，只有环球时报一家每每以评论文章的形式提到该事，文章里判断多于陈述，定性多于说理，居高临下多于平易近人，而眼下，全国新闻战线正开展“走基层，转作风，改文风”活动，中央领导早有指示，媒体要“防止居高临下，自说自话”。

陈光诚到底是谁呢？

水平等。

西方媒体和人权组织对陈光诚事件的大量介入，是将国际人权观念一下子深入到陈光诚所处的中国农村环境中。他们制造的压力是那个没见过世面的小地方很难承受的，当地的反应出现某种过激，与其说是一种精心的组织，不如说是在不知怎样应对情况下的天然反应。

当事情闹大了之后，媒体与支持陈光诚的人越来越浩然正气，基层政府处理起来却越来越难。现在陈光诚事件被夸大成了“中国人权的一面镜子”，看来需要有更有经验的部门帮助解开这个疙瘩。

陈光诚的思想意识跳出了基层农村环境，对每一个自己认为违法的现象采取不妥协态度，他与周围环境产生一定冲突是必然的。这会带来一定的个人人生曲折，但通常来说，他未必就总是遭遇失败。在陈光诚选择维权的早前几年，他曾成功地推动当局修改了多项不合理政策。

后来的事情变复杂了，这当中包括中国当前的上访合法、但上访量需要控制的困境，以及一些要求看上去合理、但基层现实又做不到的困境。当陈光诚和支持他的人不顾一切追求那个“理想状态”时，对当地社会秩序形成法律法规无法接受的干扰，也是有可能的。

最重要的或许是，将陈光诚事件去意识形态化，让它从媒体和人权组织的高度关注下走出来，对它的解决会轻松、自然得多，它有可能被进一步复杂化，产生横向负面效应的预期压力也会小得多。

中国有些地方的基层人权毫无疑问没有达到理想标准，对它做突击运动式的改善不会产生真正的效果，它只能是中国社会全面发展的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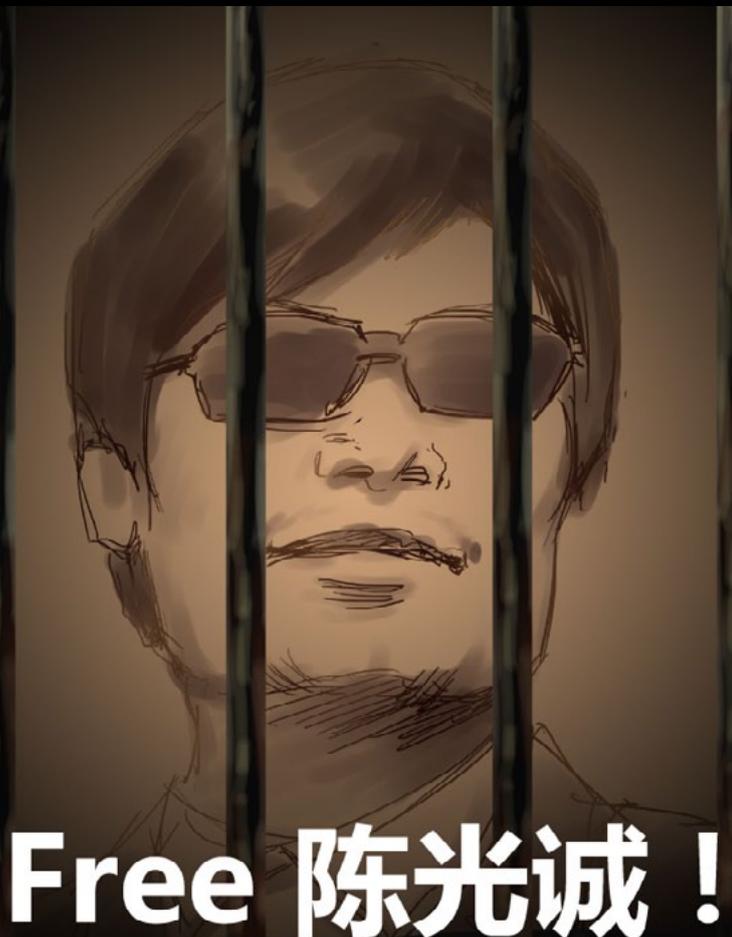
陈光诚与家人

2003、2004年多家媒体曾经报道，2003年陈光诚持盲人证在北京乘地铁，未享受免费待遇，因而状告北京地铁，最终为“全国残疾人讨了个说法”。

之后，媒体上就不再见陈光诚的踪迹，一位和他熟识的资深调查记者称：2006年8月，山东沂南县（属临沂市）法院以故意破坏财产和聚众扰乱交通罪判处陈光诚有期徒刑四年零三个月。2009年，这位记者想看望他的家人，但刚下公路就遭到守候在路口的男子逼问“你们是来干啥的？”，之后有摩托一路尾随，在陈家巷口，该记者被四五个男子围攻，之后围攻演变为围殴。

今年10月5日，新华社旗下某媒体的一位记者去探望已经出狱的陈光诚，在路上被临沂有关部门羁押和殴打，在被限制人身自由三四个小时之后，他才被送回原籍。

以上这些未必就是真相的全部，要求临沂当地政府公开有关信息，无疑是媒体应有的态度；但在全部真相公开之前，这篇从抽象概念演绎抽象概念的议论文章着实令人费解。



陈光诚（1971年11月12日 - ），中国山东临沂人，因幼时生病导致双眼失明。陈光诚没有经过法律的专业培训，而仅依靠自学法律知识，来帮助许多村民、残疾人士维护权益，他因此被媒体称为“赤脚律师”。

■ BRIEFING/每月要闻

国内

BBC 10月11日

马英九要求北京正视中华民国存在

台湾总统马英九星期一（10月10日）在建国百年的国庆典礼上讲话，要求北京在纪念辛亥百年时，必须正视中华民国存在的事实。

马英九说，中华民国的存在不是过去式，而是现在进行式。辛亥双十是海峡两岸共同的记忆与资产。他要借此机会呼吁大陆当局，纪念辛亥就不能忘记孙中山建国理想是要建立一个自由、民主、均富的国家，大陆应勇敢地朝此一方向迈进。

BBC 10月14日

艾未未获评全球最有影响力艺术人物

著名的英国《艺术观察》杂志上刊登出年度全球艺术界100名最有影响力的人物，今年早些时候曾被中国警方拘禁两个多月的艺术家与异见人士艾未未名列榜首。

《艺术观察》杂志主编拉波特特解释说，有关排名是由专家小组讨论决定的。他同时否认将艾未未命名为全球最有影响力的艺术人物是一个政治性的决定。在接受BBC中文网电话采访时艾未未说，这个奖项表达了媒体和艺术界对他过去一年在作品和行为上的肯定。艾未未去年也榜上有名，排名全球第13位。

南方日报 10月22日

汪洋反思小悦悦事件：
用良知尖刀解剖我们的丑陋

最近佛山市发生的“小悦悦被车碾压事件”，引起社会上的广泛关注，也牵动着省领导的心。在10月20日省委常委会研究贯彻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时，省委书记汪洋呼吁，要认真反思出现悲剧的根源，要用“良知的尖刀”来解剖我们身上的丑陋，要忍着揭开疮疤刮骨疗伤的疼痛，唤起全社会的警醒和行动，在公众参与下创造一种扬善惩恶的制度条件和社会环境，努力减少和避免小悦悦类似悲剧在广东再次发生。

国际

德国之声 10月29日

叙利亚示威者要求北约提供军事援助

由于叙利亚政府粗暴对待该国的抗议运动，因此要求北约提供军事援助的呼声越来越大。在举行完周五的祈祷活动后，叙利亚反对派大本营哈马和霍姆斯又有数千人走上街头抗议，要求西方国家像帮助利比亚反对派展开空中军事行动一样，为叙利亚提供军事援助。

据积极分子透露的消息称，政府军打死至少40个示威者。此外，据叙利亚驻地记者报道，该国其它城市也发生了反对总统阿萨德政权的示威活动。阿拉伯联盟派遣到大马士革的一个代表团谴责叙利亚当局继续杀害平民，要求阿萨德保护叙利亚人民。

美国之音 10月31日

铭记历史
俄罗斯纪念政治迫害遇难者日

10月30日是俄罗斯纪念政治迫害遇难者日。俄罗斯许多城市星期天举行各种活动悼念斯大林政治迫害的遇难者。这是俄罗斯唯一的一个同战争、同革命没有任何联系的纪念日。近千名政治迫害遇难者家属以及政治迫害的幸存者聚集在索洛维茨石头旁集会并献花。莫斯科市长和莫斯科州领导人也向索洛维茨石头献了花圈。

除了纪念活动外，俄罗斯人权团体和社会组织这个星期天在莫斯科还举行示威集会，呼吁社会关注俄罗斯目前的政治犯问题。

法国国际广播 10月12日

缅甸释放一百多名政治犯

缅甸周三释放一百多名政治犯。这是缅甸大规模赦免囚犯进程的一部分。缅甸当局周二称，将大赦6300名犯人，但没有说明有多少政治犯。今天获释的政治犯包括缅甸著名的反对派人士之一、喜剧演员扎加嘎纳。刚刚开始国会年会的也首次向媒体开放，审查媒体的官员宣称，媒体应该摆脱一切束缚。

美国对缅甸方面的进步表示了赞许。美国国务院官员认为，不可否认，缅甸正在发生不小的变化。自从缅甸军政权被解散，吴登盛三月份当上总统后，他试图向外界证明他决心对缅甸进行深入的改革。

■QUOTES/语录广场

语录广场

【失败的变法】中国史上四次变法皆败：商鞅法西斯极权主义实验，数年后秦亡；西汉桑弘羊国家财政资本实验，国库充盈却几致叛乱；王莽新政致政权推翻；王安石国家资本主义实验，引民不聊生致北宋亡。以上改革都有两个共同特征：1、缘起创新开放的思想家和理想主义者；2、决绝传统以国家行政力强制推行。一个结果：失败。

——（北村）

【道德国家】一个肮脏的国家，如果人人讲规则而不是谈道德，最终会变成一个人人讲规则的正常国家，道德自然会逐渐回归；一个干净的国家，如果人人都不讲规则却大谈道德，谈高尚，天天没事儿就谈道德规范，人人大公无私，最终这个国家会堕落成为一个伪君子遍布的肮脏国家。

——（胡适）

【独立写作的姿态】关于流亡文学写作，诗人杨炼在《发出自己的天问》一文中，有深刻的思考。在他看来，当代中文独立写作，从根本上说，是一种幸存者写作。没有这种孤吊悬崖的临界意识，独立中文写作是不可能的。而独立写作的根本，意味着这种形式的写作与记忆、历史相关联，并以一种个体性反抗的姿态出现。

——（李文倩）

【立宪中断】百年前有谏议局，有预备立宪，有民间报刊。本来分权有望，立宪可成，惜乎一帮亲贵骄狂颠顽，为捍卫血缘大清万年江山，排挤异己疯狂集权，终致众叛亲离。到武昌枪响时，大清即如纸糊的房子一风而倒。岂外力使然？乃满族亲贵自掘坟墓耳。亲贵小丑败不足惜，惜乎立宪中断而革命之风大长，祸害百年。

——（笑蜀）

【尊重大于启蒙】中国问题的关键从来不是人民不觉悟，逻辑的结论当然是领导不觉悟。试看近代以来的全部变革史，什么时候不是人民推动着领导往前走？什么时候是先知领导人民往一个正确的方向走？所以对人民，所需要的不是启蒙，而是尊重。尊重人民的选择，尊重人民的创造，尊重人民的自由，尊重人民投票或不投票的权利。

——（旁观者马勇）

【穷孩子没有春天？】北京大学教育学院副教授刘云杉统计1978-2005年近30年间北大学子的家庭出身发现，1978-1998年，来自农村的北大学子比例约占三成，上世纪90年代中期开始下滑，2000年至今，考上北大的农村子弟只占一成左右。

——（西坡）



万岁下的北京大学。——（作家岳南）

革命 改良 与百年中国



天下為公

——孫中山

编者按：英国革命四十八年，1688年光荣革命王冠下建立了民主新政体，斯图亚特王朝几度复辟；一百年的思想启蒙运动孕育的法国大革命，三次建立共和，三次失败，专制复辟达五次之多，直到八十九年后才确立了法兰西第三共和国；1917年3月俄国民主革命推翻了统治俄国长达300多年的罗曼诺夫王朝，结束了沙皇专制制度，7个月后遭遇了史无前例的专制复辟，直到七十四年后才瓦解……

中国先贤志士发起的民主革命，广州首义，历经十次失败，武昌一役，终推翻清廷，结束专制。不过专制的力量却一次又一次企图复辟，各种专制复辟长短不一，袁世凯称帝旋踵覆灭，张勋更是上演了一出历史活剧，不过也有狡猾的复辟势力，它们往往隐藏的更好，通常披着自由民主的外衣，甜言蜜语哄骗民主人士的支持，一旦大权到手便翻脸不认人，将尔等全部打入十八层地狱，还要踏上一只脚！难道自由民主就这样死了么？民主与专制的复辟还在较量，但只要还有人相信生命的自由和尊严，还相信任何的所谓发展都不能以基本人权为代价，并且采取哪怕看起来多么微不足道的行动，尽管专制势力还依然强大，侵犯人性良知和尊严的行为还在大规模上演，那么专制极权终将也会被扫进历史的垃圾堆。

辛亥之变的价值观基础

即便是洋务时代的极端守旧派，如陈兰彬、刘锡鸿，也非常清楚帝制的不仁不义和实行宪政的好处。到了辛亥还能不立宪吗？而清廷坚持不做虚君，发生革命就不奇怪了。



秦晖

向往“飞天”的传统

过去人们争论“中国古代有没有某种传统”这类话题时，往往混淆两个问题，其一是国人有没有欣赏这东西的价值观基础，其二是这东西是不是国人发明的。这两者绝不是一回事。比方说，很多民族（包括我们的祖先）都有“飞天”的美术或传说，体现出人类对飞行的憧憬（即所谓价值观基础）。但你说他们就是飞机的发明者。反过来，你也不能说由于他们没有发明飞机，就证明他们的“传统”排斥飞行，或者证明飞机不适合这种“文化”。没有发明飞机的人就不喜欢坐飞机？这不是岂有此理吗？没发明飞机的人不仅喜欢坐飞机，还能学会造飞机，甚至造得比发明飞机的人更好，都不是不可能的！

再说“宪政”吧，“中国文化有没有宪政传统”？这就看你所说的是哪个问题。如果说某种价值观使得国人在看到宪政与帝制两种现象时对前者产生向往而对后者发生厌恶，那么这种价值观基础在我们的“传统”中肯定是有的，不但早就有了，而且不比西方人弱。我在《晚清儒者的“引西救儒”》等文章中指出过晚清许多士大夫在见到宪政民主后对其“天下为公”赞赏备至，就是这种价值观的反映。

当然，这种价值观不可能覆盖全体国人，但它同样也从来没有覆盖过全体西方人，价值观的多元在任何民族中都存在。像路易十六、查理一

世就不可能喜欢民主，即便今天，在西方找几个反对民主、主张专制的人，也绝非难事。当年袁世凯推翻共和重搞帝制，据说还是美国人古德曼建议的呢！但这当然不能证明“西方文化”是排斥民主的。

不过，某种价值观的覆盖率究竟有多大，也不好说，因为你得刨去从未听说过宪政因而也谈不上好恶的人，以及心口不一、言不由衷的人，除非你在充分自由的条件下做一次民意调查——但是这种“以民主的手段调查对民主的看法”的做法本身，就已经体现了民主价值观了。比方说，假如辛亥年各方同意不打仗，以全民公决的方式来决定是否保留帝制，乃至决定这种帝制是“实君”还是“虚君”，那么我敢说，能够接受这种安排，就足以证明我们是个共和民族了。哪怕公决的结果是保留帝制，甚至是保留“实君”。但这种承认公决机制（当然不是只承认一次）的帝制，还能说是原来的帝制吗？

所以，所谓“专制价值观”不仅意味着你自己主张帝制，而且还意味着你不允许别人有另外的主张，谁敢反对你，你就要干掉他。但如果是这样，别人在你的淫威下战战兢兢地说同意专制，这能算数吗？就像奥斯威辛的犹太人，都处在奴隶状态，能证明犹太人有愿当奴隶不愿自由的价值观吗？反过来，如果你自己赞成帝制，却允许别人反对，那你事实上已经认同“宪政价值

观”了。换句话说，宪政价值观甚至不必要求你自己主张宪政，而只要求你承认别人有主张宪政的权利。

显然，根据上述理由，要说中国人“没有宪政价值观的基础”是很难的。但另一方面，宪政民主这种制度安排是中国人发明的吗？应该说不，不仅不是中国人发明的，也不能笼统地说是西方人发明的。比如希腊、罗马人就没有发明宪政，尽管他们常被视为西方文明的祖宗。就是英国人，也很难说是他们的哪一代祖宗留下了这个遗产。近年来人们一谈英国宪政，就言必称1215年“大宪章”，在我看来这也太夸张了，倒不是说这“大宪章”很粗陋，而是说近代宪政的一些原则是与大宪章相反的，到底是“大宪章”，还是作为其对立物的“都铎式王权”（“市民与王权的联盟”）对近代宪政起着更大的催生作用，值得思考（我们后面还要涉及这个话题）。

但是不管怎样，宪政在英国也不是天生就有的。然而它一旦有了，不仅英国人要捍卫它和发展它，连其他地方的人们也看着眼热，以至宪政作为“世界潮流”不断发展，其生命力远大于大英帝国的国家霸权。

笔者曾经提到，在辛亥年间，日本“崛起”的势头已经比英国更猛，对中国的影响也更大，可是当时中国的立宪派，哪怕其中很多是留学日本出身的，也都呼吁搞“英国式立宪”，而反对搞维护皇权的“日本式立宪”。甚至早在1844年（那时英国霸权倒是如日中天，而美国还是荷角初露，国力不能望英国之项背），一些有机会了解美英情况的中国人，例如徐继畲，对美国的评价已经比英国更高。因为美国的共和制“不设王侯之号，不循世及之规，公器付之公论，创古今未有之局”，英国与之相比，虽然也是“顺从民愿”，“国政一公之臣民，其君不以为私”，毕竟还是有世袭国王，仍有家天下的痕迹，不如美国的共和制民主更合乎“天下为公”的境界。

显然，这些先进的国人眼热那种英国人发明的“天下为公”制度，而且与“赵武灵王胡服骑射”不一样，他们不只是为了“富国强兵”的实

用功效，更是基于一种政治正义的价值立场。但你却很难说他们接受了“西方价值观”。这些人仍然满口孔孟之道，比之今天那些张口施密特、闭口施特劳斯的“新左（？）派”朋友，他们的价值观无疑“普世”得多，但也肯定要“中国”得多！

关于这一点，应该提到我的一篇旧作引发的一个细节考证。

陈荔秋这个人

《南方周末》2010年6月17日刊出的拙文《晚清儒者的“引西救儒”》曾经提到：鸦片战争后像徐继畲、郭嵩焘等人那样公开“叹羨西洋国政民风之美”的人尽管很少，但是对外务稍有了解的人，私下大都有类似想法，只是不公开说而已。薛福成自述曾在郭嵩焘被整时私下“询之陈荔秋中丞、黎莼斋观察，皆谓其说不诬”。我当时解释说：“这里的‘陈荔秋’即后来的湖南巡抚陈宝箴。”

随后有读者来信说：“这是一个史实错误。‘陈荔秋’不是湖南巡抚陈宝箴（1831-1900）。陈宝箴字‘右铭’，不是‘荔秋’……那么



陈兰彬（1816年-1895年），广东省吴川市黄坡镇黄坡村人，首任中国驻美公使。右为美国总统海斯。

‘陈荔秋’到底是谁呢？他叫陈兰彬（1816-1894）……做过清政府驻美国的第一任公使。其实他也没有做过‘中丞’（中丞是明清时对巡抚的别称）……且薛福成死在1894年，陈宝箴开始做湖南巡抚是1895年，陈还没做巡抚，薛怎么会叫他‘中丞’（巡抚）呢？”

其实数月前此文全稿在《中国文化》上刊出时，南昌大学刘经富教授已来信指出：“文中谓陈荔秋为陈宝箴，实误。按，陈荔秋乃陈兰彬，字荔秋，广东湛江吴川人，比陈宝箴年长15岁。清廷第一任驻美公使，留美学生监督。”

当时我曾回信说：

我过去已经查到过陈兰彬字荔秋，但是第一，“陈荔秋”是“中丞”（巡抚），而陈兰彬从未当过这个官。第二，陈兰彬中断留美学生计划，显示其很保守，不像信服“西洋国政民风之美”的人。三年前我曾与王元化先生谈到此事，他认为是陈宝箴，说陈宝箴也有“荔秋”之别号，我认为如果是陈宝箴，则上述二疑均可释，故从之。其实如果陈荔秋真是陈兰彬，反倒更能证明拙文中的观点：很多表面上“排西”的人其实心里对“西洋国政民风之美”很清楚，只是好说假话邀宠罢了。但陈兰彬的行为反差这么大，我还不相信，何况“中丞”二字也不好解。希望刘先生继续赐教。

刘先生随即回信说：陈荔秋是不是陈兰彬还可考虑，但肯定不会是陈宝箴。

王元化先生的看法

这个问题其实我已经考虑了很久。十多年前，我提出“周秦之变”以后的中国，在秦制下处于“大共同体本位”的专制状态，现代化的文化符号走向可能是“西儒会融，解构法道互补”的观点，并据此就“儒法斗争”和新文化运动的转向问题发表了一些看法。正好王元化先生也在“五四”80周年前后，提出了五四为什么“反儒不反法”、非孝-反家族思想当年何以流行、章太炎何以鼓吹灭“小群”以求“大独大群”等一系列问题。我觉得先生与我关心的是类似的问题，

就多次向他请教，每到上海，除非先生不便，我都会到庆余别墅求教于先生。

大约在2006年的一次谈话中，我提到薛福成的这段话。我说在钱实甫《清代职官年表》中查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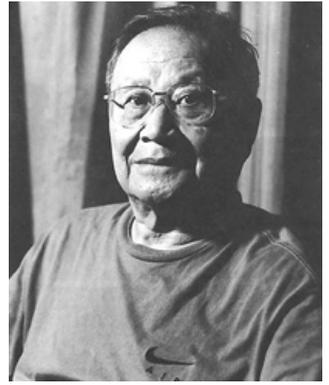
“荔秋”是陈兰彬的字，但是陈从未做过巡抚，薛福成怎么会

称他为“中丞”？而且陈兰彬这个人，一生最知名的事迹，就是以美国的歪风邪气会腐蚀中国年轻人作为由，一手破坏了容闳建议、曾国藩支持的中国留学生赴美计划。这样一个保守、颀顽的官僚，怎么会对郭嵩焘“叹羨西洋国政民风之美”大表赞同呢？

王元化先生说，这个“陈荔秋中丞”应该是陈宝箴，这不仅因为陈宝箴做过巡抚，而且他深受郭嵩焘的影响。王先生举其所著《郭嵩焘与湖南新政》一文示我，文中引陈寅恪关于湖南新政并非源于康有为，而是源于郭嵩焘的说法：“先祖（寅恪先生的祖父陈宝箴）……知中国旧法之不可不变，后交湘阴郭筠仙侍郎嵩焘，极相倾服。许为孤忠闳识。先君（寅恪之父陈三立）亦从郭公论文论学。而郭公者，亦颂美西法、当时士大夫目为汉奸国贼、群欲得杀之而甘心者也。至南海康先生治今文公羊之学，附会孔子改制以言变法。其与历验世务欲借镜西国以变神州旧法者，本自不同……可知余家之主变法，其思想源流之所在矣”云云。王先生认为陈宝箴这个“中丞”对郭嵩焘“颂美西法”早就认同，薛福成所指的应当就是他。至于一般记载陈宝箴字右铭，王先生认为昔人字号非一者众，陈宝箴另有字号也完全可能。

我对此深以为然。所以即便经刘经富先生质疑，我仍持原议不改。

但此次编辑部转来的读者来信，提到“薛福



王元化（1920-2008年），知名学者，被誉为学界泰斗，与钱钟书素有“北钱南王”的称号。

成死在1894年，陈宝箴开始做湖南巡抚是1895年，陈还没做巡抚，薛怎么会叫他‘中丞’呢？”这倒的确是一个有力的否认。尽管这个否认同样可以用于陈兰彬——正如这位读者所言，陈兰彬也没做过“中丞”，但我还是改变了看法，接受刘经富教授与这位读者的意见，即“陈荔秋”应当是陈兰彬，至于为何称他为“中丞”，则只能存疑。

这是因为我近日再读薛福成日记，又见两处提及“陈荔秋”，其一为驻法使馆翻译王凤喈，前留美幼童，“从陈荔秋星使赴美国学堂肄业八年”，其二为薛福成历评诸使臣，以曾纪泽、郭嵩焘为最，黎庶昌、郑藻如次之，“陈荔秋又次之”。从这两处看，“陈荔秋”是陈兰彬无疑了。刘经富先生与匿名读者的看法是对的，拙文此处确系“史实错误”，应该感谢两位赐教。

陈兰彬口是心非

不过正如我去年答复刘先生的：“其实如果陈荔秋真是陈兰彬，反倒更能证明拙文中的观点：很多表面上‘排西’的人其实心里对‘西洋国政民风之美’很清楚，只是好说假话邀宠罢了。”但是这个陈兰彬的口是心非，也未免太过甚，以至当年我虽已查到陈兰彬字荔秋，却不敢相信私下大赞郭嵩焘“颂美西法”的，竟是这位在朝堂上坚持撤回留学生的陈大人！

而近年发现的陈兰彬手札表明：陈其实佩服郭嵩焘已久。郭嵩焘曾经巡抚广东，政声卓著，郭离任后广东则时事日非、吏治败坏，百姓“诉无可诉，辩无可辩，敢怒不敢言”，出身广东乡绅的陈兰彬在私信中感叹：要是“如郭筠仙者复为广东大吏”就好了！而他出使美国后的内心感受，其实也与郭嵩焘在英法的体会差不多，所以薛福成说郭嵩焘“每叹羨西洋国政民风之美”，薛福成自己还不敢相信，陈兰彬却私下证实“其说不诬”。

但是在公开场合，陈兰彬的言论与郭嵩焘简直就是两个极端！薛福成说，陈兰彬这样，主要是因为胆小怕事。他“虽亦不失为君子，而胆

量更小于郑（藻如）、黎（庶昌），实非干事之才”。照此说来，陈兰彬深谙庄周“方可方不可，方不可方可”之道，扮演了个“在上者指鹿为马，在下者难得糊涂”的角色。

而与陈兰彬直接发生冲突的容闳却不这么看。在容闳笔下，陈兰彬作为“极顽固之旧学派”，俨然冲锋陷阵的卫道士，“揎拳捋袖，准备破坏新政，以阻中国前途之进步”，“其视中国学生之留学外洋，素目为离经叛道之举”。他搞垮留学事业，认为中国学生“与外国教育接触，亦几为其所污染”。然而另一方面，容闳在与陈兰彬共事的过程中，也发现陈兰彬确有薛福成说的胆小一面：“陈亦怯懦鄙夫，生平胆小如鼠，即极细微事，亦不敢担负丝毫责任。”

由此看来，陈兰彬此人的确有趣：他时常“揎拳捋袖”作愤青状，内心却“胆小如鼠”；私下里开明得与“士大夫目为汉奸国贼”的郭嵩焘不相上下，公开场合却充当这些“士大夫”的首领，“群欲得杀之（开明派）而甘心者”。这到底是个什么人呐！

从陈兰彬想到刘锡鸿

无独有偶，和陈兰彬与容闳这一对驻美正副使类似，与郭嵩焘搭档为正副使驻欧的刘锡鸿也是这么一个角色——只是位置恰好相反：陈兰彬在美是正使，而刘锡鸿在欧是副。官场上的刘锡鸿“亦极顽固之旧学派”，他处处与郭嵩焘为难，从频频打小报告，直到在公堂上“揎拳捋袖”地要打倒郭嵩焘。郭后来的被黜，与刘锡鸿的不断诬陷有很大关系。

但是刘锡鸿在使英期间，私下也有很



《英轺私记》，刘锡鸿著，刘曾任清朝驻英使馆副使和出使德国大臣，是近代中国第一批走出国门的外交使节。其反洋务，身边留有一枚刻有“儒侠”二字的印章，代表了他一生“以儒家思想解救乱世”的志向。

多感叹：以前都说英国人是岛夷，“惟知逞强，无敬让之道”，现在才发现人家“上下同心，以礼自处，顾全国事如此”。在《英轺私记》中，他记下了若干趣事：

赴英船上有洋客对刘的仆人无礼，刘倒没太在意，洋船长却很愤怒，在亚丁就要把该洋客赶下船，刘为之求情才罢；使馆开张后，一次有馆员仆役上街购物，被一爱尔兰籍醉汉当街羞辱，中国人不敢计较，却有四名英国行人路见不平，把醉汉扭送官府，英国法院判了这厮两个月徒刑，还是中国使节致书英国首相，请宽免其罪。而英国报刊也谴责了无礼者，并且很赞扬中国人处理此事的大度。

如此等等，都使刘锡鸿很感慨。他说英国人大多“以行善为志，息兵安民为心”；“其俗究以理之是非为事之行止，非专恃强力者”。所以“我中国与英人交际，能持理，能恤商，斯尽之矣”。而他对英国社会的观感则是：这个国家“无闲官，无游民，无上下隔阂之情，无残暴不仁之政，无虚文相应之事”，“街市往来，从未闻有人语喧嚣，亦未见有形状愁苦者。地方整齐肃穆，人民欢欣鼓舞，不徒以富强为能事，诚未可以匈奴、回纥待之矣”。

刘锡鸿还特别对英国的监狱、养老院与学校写下许多感慨。他看到英国监狱“壁净阶明，尘垢俱绝”，待囚犯很人道，饮食“肉食必具”，可以洗澡，家属可以探监，而且调教有方。犯人不仅“莫不体胖色华”，而且学到雕镂、绘画等技巧，出狱后“可以忍性，可以效功，可以耐劳，不复为斗殴盗贼之行”，甚至俨然变成“素娴礼教者”。来自天朝的他，初时还以为这或许只是让外宾参观的“形象工程”，于是违背主人的安排，“突至其他禁犯之所觐之”，结果仍然看到同样的情况，使他不能不感叹“英人狱制之善”。

刘锡鸿考察英国的养老院，同样怀有戒心，为了“得其真”而不受官方安排，微服“私往”，结果看到英国慈善公益发达，“老幼、孤穷、废疾、异方难民，皆建大房院居之，优给其养”，而且非仅伦敦如此，“其他城乡皆然”。

养老院环境舒适，“男女异处”、“周遭各有院落，可任游憩”。还有育婴、济贫等院，“每数里即有广厦，为病人调摄之所，亦由国君派太医临视之”。尽管各慈善机构经办者各异，但“其宫室之崇广，衣食之充足，则大致无稍殊”。他不由得感叹，如此“济贫拯难”，确为“仁之一端”。

而英国的学校，也使这位科举出身的清朝官员感慨：“英之育成人才，用心为良苦矣！”他说英国无论贫富，孩子都能上学，有学堂、义塾、小学、大学之分。富贵人家，孩子可以“自延师”上贵族学校，穷人的孩子，也有公费的“义塾”。所学专业，哪怕是工商之事，“教规则礼乐也”，还是注重道德而不只是教人牟利的。在他看来，那里的学生“言语有时，趋步有方，饮食行立有班行，虽街市遨游，不得逾越尺寸”，“每入其塾，规矩森肃”，俨然是儒家君子。

刘锡鸿甚至发现，英国人也孝亲（尽管并非慑于父权），也敬君（哪怕虚君也受尊敬）。“亚尔该公之子鸾侯，三公主之婿。公夫人特出与中国使者相见，坐谈良久，鸾侯立恃其旁，无倦容，不可谓无母子之礼。”他还观察到，英人平时即便是奏乐诵经，众宴杂耍时，也要先颂祝君主，可见其尊君之诚。

我们不能不说，这是有眼光的看法。自由民主社会承认子女自主，不等于教唆六亲不认；维护公民权利，不等于怂恿弑君犯上。恰恰相反，真孝子，何须严苛父权来恐吓？真敬君，何必生杀予夺之主乃尊？如果在“父要子死不得不死”的威吓下才作孝状，能是真孝子吗？如果在杀伐之威下才能尊君，君权一虚就墙倒众人推，所谓有奶便是娘，有枪便是王，这到底是尊君呢，还是尊“枪”畏权呢？

显然，即便从爱亲敬君的“儒家道德”出发，刘锡鸿也对英国刮目相看。他私下甚至对英国“民主”的好处也说得头头是道：观其议会“各出所见，以议时政”，“务适于理、当于事而后已”。“故其处事恒力争上游，……而举办一切，莫不上下同心，以善从之”。他也觉得这

种“合众论以择其长，斯美无不备；顺众志以行其令，斯力无不殫”的制度确有优越性。

更有甚者，刘锡鸿对英国民主的一些细节也颇为了解，例如谈到英国“无代表不纳税”体制下税制的合理时，他说：“此法诚善，然非民主之国，则势有所不行；西洋所以享国长久，君民兼主国政故也。”连郭嵩焘也称赞他“此论至允”。刘锡鸿私下还说，英国这种民主，其实咱们国家古时也有过（秦按：当时的“反法之儒”普遍有此一说），只可惜后来“此选益衰”，“贵官愈多”，“百姓之生路乃尽绝而无可逃矣”，而且在他看来，清朝这方面甚至还不如明朝。无怪乎当年编辑出版刘锡鸿日记的钟叔河先生揶揄说，就凭这些话，郭嵩焘如果（像刘告郭那样）告发刘锡鸿“怨谤”，也不愁没有材料的！更有意思的是，刘锡鸿对英国的“政教”私下倾慕不已，对英国的“器物”却不那么恭维，他虽然也惊讶于火车机器轮船的功效，但却认为若引入中国会导致外人得便，国人失业，有百弊而无一利，因而反对引进。在这方面，他可以说是极端保守。这与所谓洋务官僚热衷船坚炮利而鄙视西方人文制度的说法恰恰相反，倒是有点儒教“重义轻利”的影子。

“天下为公”，还是“天下为家”？

但就是这么个私下里同样羡慕“西洋国政民风之美”的人，却受朝中守旧权贵之命监视郭嵩焘，不断密告郭嵩焘要“以夷变夏”，图谋不轨，甚至连郭披了洋人的雨衣、看了洋人的节目单，都被他当成罪行来告发，他还在朝堂上诋毁郭嵩焘的学西言行是“迎合洋人，坏乱风俗”的大逆不道之罪。而且有趣的是，与他私下褒扬英国的“政教”却不喜英国的“器物”相反，他公开对郭嵩焘学习船坚炮利的言论指责不多，却猛批郭嵩焘离经叛道，破坏纲常，那罪名简直十恶不赦。结果导致郭嵩焘彻底被罢黜，险些遭治罪。这到底是因为什么？

据说就个人而言，刘锡鸿不满于郭嵩焘只提名他为参赞而不是副使，并在薪水等问题上怀恨在心。但是在理论上刘锡鸿对自己的恶行自有一

番解释。他说“中国天下为家已更数千载，政令统于一尊，财富归诸一人，……逐末之人，何得妄参国事”，所以“夷狄之道未可施诸中国”！

听见了吗？儒家虽讲“天下为公”，但刘锡鸿知道那只是说说而已，只有英夷才当真呢，实际上咱们

是儒表法里，“天下为家”已经几千年，“政令统于一尊，财富归诸一人”，权贵为此“一人”所豢养，万般私利尽在其中，那是万万动不得的！

但这样的人还是“儒家”吗？他诋毁郭嵩焘，体现的果真是“中西文化的冲突”吗？如果是这样，那路易十六、查理一世同样不喜欢民主，他们也是“中国文化的代表”吗？刘锡鸿与郭嵩焘，犹如陈兰彬与容闳，当时私下对中西的观感其实都差不多，只是郭、容心口如一，而刘、陈口是心非。他们的区别到底是“中国文化”与“西方文化”的区别，还是干脆就是中国文化中君子与小人的区别、“乡绅”与“乡愿”的区别？

至今人们还把刘锡鸿、陈兰彬这样的人称为“清流”，如果这种口是心非、趋炎附势、阳儒阴法、倚权谋利的“乡愿”之徒也算“清流”，那从孔孟到东林党人大概都只能算“浊流”，而比刘、陈更“清”的大概只有魏忠贤了。

显然，当时就连陈兰彬、刘锡鸿这些所谓“极端守旧派”也非常清楚帝制（“天下为家”）的不仁不义，宪政（“天下为公”）的亦道亦德。要知道那时还是洋务时代，离戊戌变法都还有几十年呢，那个时代所谓“极端保守”者都已经这样想（尽管绝不公开说了），到了辛亥还能不立宪吗？而清廷坚持不做虚君，发生革命就不奇怪了。



郭嵩焘（1818—1891年）晚清官员，湘军创建者之一，中国首位驻外使节。曾任驻英公使，并兼任驻法使臣。

人同此心，心同此理

最近看到有个先生写文章说：我们过去“软实力”老上不去，就是因为无意服从了人家的“话语霸权”，老在人家的话语体系中跟人辩论，被自由、民主、人权这些词牵着鼻子走。这位先生说，用他们的话语肯定是争论不过他们的，所以不如干脆就抛掉这套话语，只谈仁义道德。你拿民主这个尺子来量我，我还拿仁义这个尺子来量你呢！这样我们就有话语权，就有软实力，就主动了。

真是这样吗？老实说，看了晚清这些人的议论你就明白：这不是什么话语问题，如果我们像过去一样拿百姓不当人，谈民主固然理短，谈仁义道德也谈不过人家！戊戌前的这些人，从“进步的”郭嵩焘、马建中、王韬、薛福成这些人，到“极端保守”的陈兰彬、刘锡鸿，都是谈仁义道德谈出了“叹羨西洋国政民风之美”的。他们都饱读诗书，长了个儒家的脑袋，只是还没有被“儒表法里”腐蚀完，在“乡愿”社会里还保留了一点“乡绅”气，他们还根本没用过自由、人权、宪政这些词，只是偶尔用过“民主”也还很词不达意。但是，他们一到西方，就感到了自己的差距——不是“器物”上的，而是“政教”上的。用“民主”的尺子量有差距，用“仁义”的尺子量，差距一样大！

只要不是谈国际关系，也不与反侵略相矛盾，要讲内政讲治国，用他们的词儿，人家比你

民主，用我们的词儿，人家也比你仁义。就是谈孔孟之道，人家那“天下为公”也比你那“天下为家”更合乎“三代圣贤之遗意”。不要说进步者，就是当时的“极端保守”派，除了倭仁、徐桐这类闭目塞听从不涉洋者外，私下也都是类似的观点。参劾郭嵩焘为“汉奸”的刘锡鸿、把留美幼童之事搞黄了的陈兰彬等，无论他们公开场合怎么昧着良心胡说，私下都讲人家仁义，我们不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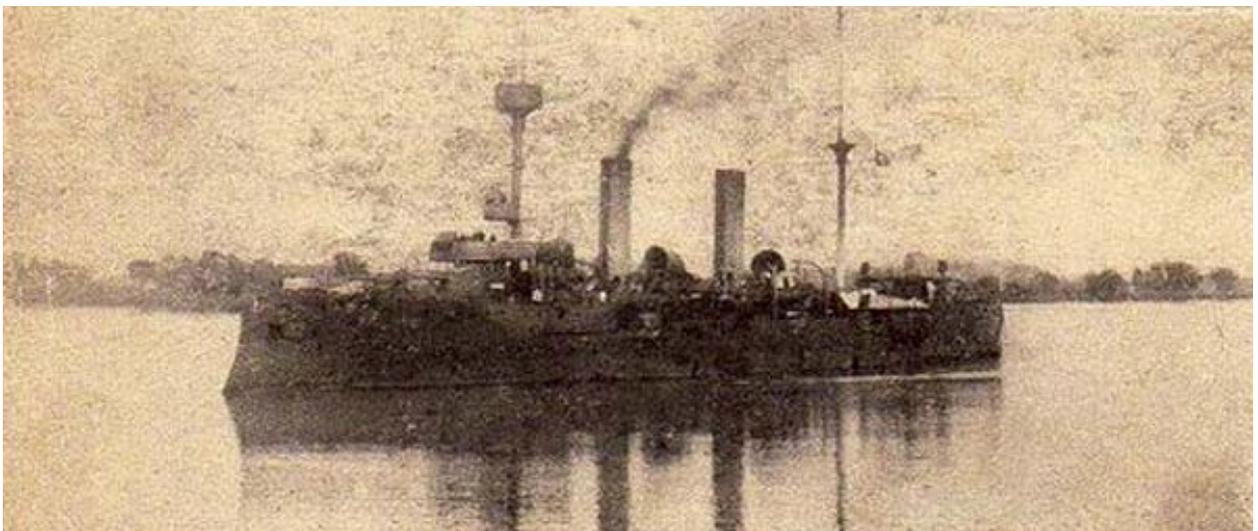
老实说，这些“极端保守者”对英国的这种私下赞赏，比今天一些自由主义者被批评为“民主浪漫主义”、“自由乌托邦”的言论都只有过之而无不及。不是吗？刘锡鸿私下对英国的社会福利事业可以说是赞不绝口，而今天的不少自由主义者还是很喜欢批判那里的“福利国家病”的。

当然，无论当年还是今天，这里说的都是内政，即使是“礼仪之邦”，如果来侵略我们，那我们反侵略也是不能含糊的。但是很明显，人家在国内就是做得比“我大清”仁义。不论什么话语，你讲到天上，也不能把恶的讲成善的，黑的讲成白的。这就是“人同此心，心同此理”。

晚清就是在这样的氛围中走向了辛亥的。

（该文已获得秦晖先生的授权）

注：本文所采用的秦晖先生图片来源于Co-China论坛。
<https://cochina.org>



（前来镇压武昌起义的大清长江舰队的军舰，不久也参加了起义。）

回首辛亥革命 重建价值观念

余英时



在现代社会重新建立价值观念，只能由普通人民在日常生活中逐渐培养出来，绝不能靠政治力量从上而下强迫灌输。中国人要培养一些价值，这些价值在中国既有底子，又可以跟其他文明价值配合。这就是我们文化界、学术界、艺术界所当共同建设、共同努力的方向。

中国有没有前途，要看它如何选择价值、理解世界。我只能提一个原则，即所选价值是开放性、多数文明社会都能接受的。

“满洲党”不改革，就逼出一个辛亥革命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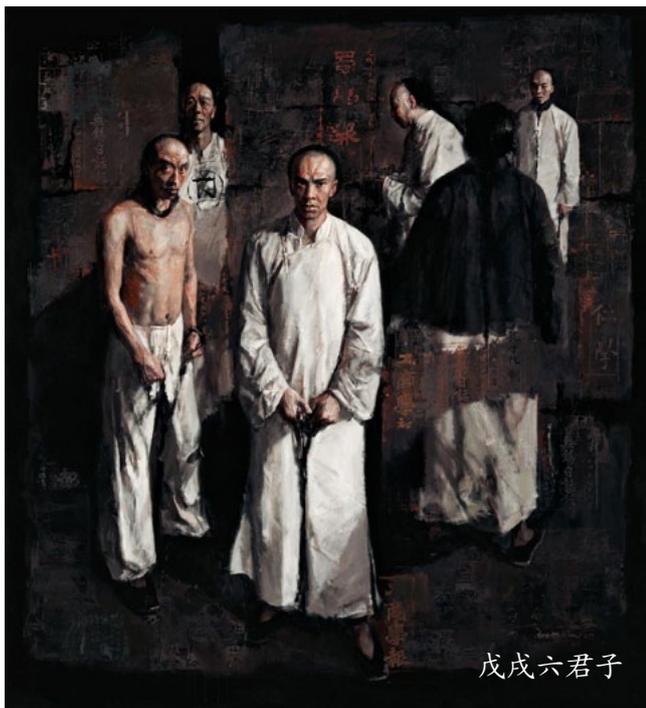
清王朝的改革从洋务运动就开始了，但是没有触及体制，真正的新政是戊戌变法。戊戌变法第一次提出来改造“君主专制”体制，实现“君主立宪”，这才是改到了体制的关键。

戊戌变法是一个很好的机会，当时人非常兴

奋。资料表明，当时对世界、对西方有了解的知识界人士都觉得，这是唯一一条可以避免危机的道路。两种势力促成了戊戌变法。除了利用公羊春秋“托古改制”的康梁等人，部分地方巡抚也是改革力量，如湖南巡抚陈宝箴等。历史学家陈寅恪讲得很清楚，清朝末年的另外一个改革并不是讲公羊春秋之类的意识形态，而是实务要改革，不改革中国就存在不下去。

遗憾的是，机会丢掉了，原因就是权力斗争。慈禧太后在咸丰死后掌握朝廷实权，同治死后以年幼的光绪来继承皇位，继续控制权力。随着光绪长大成人，有了自己的想法，两个人的权力冲突发生了。当然，光绪没有夺权的想法，他主要是怕亡国，认为列强瓜分的危险就在眼前，“瓜分豆剖，渐露机芽”，所以迫切要改革。如果按照光绪的想法改革，势必要把慈禧太后架空。

戊戌变法仅仅进行了103天，就以失败告终。变法失败的第一个直接结果，就是“庚子之变”。变法失败后，康梁都被外国人保护起来了，继续在海外活动。慈禧太后恼恨“外国势力干涉”，全面反动，利用没有受过教育的老百姓仇恨外国人的心理“扶清灭洋”，于是义和团兴起。她不知道，煽动群众运动势同玩火，结果八国联军进京，慈禧太后仓皇西逃。



戊戌六君子

“庚子之变”后，清王朝实行了废科举、改官制等一系列改革措施。大陆学界一般把这一时期的改革称为“清末新政”。“庚子之变”以后是不是有改革？这是很大的问题。我们不能认为，废除科举就是改革。废除科举只是不得已而为之，因为人才不够用了，做八股文的人根本没办法对付现在的世界。至于改官制，只是行政方面的改革，目的是提高行政效率。洋务运动中设立“总理各国事务衙门”也是行政改革啊。

我们要区分开行政改革和政治改革。庚子之变后的改革，都是行政方面的调整，而政治改革是要涉及整个体制的。虽然清末提出了“立宪”，但也是“预备立宪”，而且还要等待九年以后才开始（陈寅恪挽王国维诗中所谓“君宪徒闻俟九年”）。慈禧太后至死都是不肯放弃权力，不肯改变“君主专制”体制的。

但就我所读过的史料，包括各种公私记载，以及现代学人的相关著作，我没有看到清末有什么“轰轰烈烈”的“新政”。戊戌变法以后，慈禧和满洲保守派贵族最怕满洲政权被汉人夺走，哪敢真正让汉人士大夫进行认真的改革。只要一读以前李剑农先生的名著《中国近百年政治史》以及西方近几十年的中国近代史作品，包括剑桥中国史在内，即可知其大概了。总之，清末满人最关心的是亡中国，还是亡大清？在满洲权贵看来，大清比中国还重要，权力还要掌握在自己手里，汉人不可信，像袁世凯那样的能臣也要罢官回家。

大陆有些人士认为，清末形成了“改革和革命赛跑”的局面：一方面革命党人鼓动革命，一方面清王朝实行废科举、改官制等改革措施。这种说法是不成立的。满清改革只能限制在经济方面、技术方面、行政方面，只要不涉及根本权力，结果只能使“满洲党”更加专制，这算什么改革呢？没有体制上的改变，就无所谓改革。“满洲党”的一句话，就能够把所有的努力都消灭光。

在我看来，统治中国的满洲就是一个党，“满洲党”。这个党绝对不能放弃权力。所有重

要的官职都是满洲人，汉人仅仅是辅佐。就像国民党党国体制之下，所有主要的职位都是党员担任一样。清朝有一个内务府，专门负责管理满人，相当于他们的“组织部”，一切重要的事情都在那里决定。满洲党不能丢权，丢了权等于宇宙毁灭一样，所以它的命运已经注定，只有被推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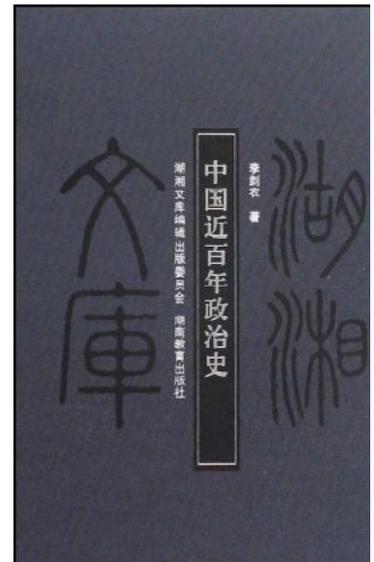
因此我认为，没有什么“清末新政”，清王朝只是做了一些行政上的调整来缓和危机而已。实际上，危机缓和不过去，于是才有了辛亥革命。

革命和暴力是两回事

那么，能不能说，满清是由革命党推翻的呢？也不能说得太肯定。清末地方性变革很多，所以武昌一起义，各省纷纷宣布独立，满清说垮也就垮了，于是民国成立。

事实上，民国转换并没有经过一个很严重的革命，绝不能跟法国大革命比。辛亥革命没有什么暴力，是社会成本很低的一场革命，结果也并不坏。早期的议会是相当认真的，很有效力。否则，宋教仁就不会被袁世凯暗杀了。所以几十年后的国民党时代，还有很多人怀念当年的议会。还有一点，辛亥革命前后，地方社会有很大进步。清末江苏、浙江一带新学校纷纷出现，都是地方乡绅们搞起来的，不是朝廷的贡献。

人民的自发性很重要的，如果没有自发性，



《中国近百年政治史》

李剑农著，最早于1942年出版，不仅当时受到学界广泛赞誉，而且几十年来一直是研究中国近代政治史的必备参考书。



1905年前后，立宪与革命这两个运动风生水起，渐成大潮，迫使慈禧也不得不宣布要实行政治体制改革的“新政”。是年秋派五大臣出国考察宪政，次年9月1日，清廷颁发了仿行立宪的上谕，确立预备立宪为基本国策。

社会根本不可能前进。只要地方的领袖有开明想法，老百姓支持，一步一步做，就会有许多进步。这些进步不是依靠政府发命令搞出来的。我们现在研究中国的问题，也要从这样的角度看，不能把注意力过分集中在集权体制上。

有人说，如果慈禧太后晚死十年，中国的宪政改革就可能成功了。这种观点我不大能接受，持这种观点的许多人都是体制内出来的，对于早年相信的东西很难彻底否定，总认为原始的设想是好的。他们有意无意地对旧体制有些迷恋，把慈禧太后投射到当代威权人物身上。

其实，慈禧晚年一方面大张旗鼓地搞行政改革，另一方面又把权力聚拢到满洲贵族手里了。因此，清末不可能不经过革命的剧变。旧体制某种程度解体以后，新的东西才能出现，但并不一定是暴力革命。革命和暴力是两回事。当初，法国大革命的暴力最受中国大陆恭维，可是1989年法国大革命200周年纪念前夕，西方史学家，从欧洲大陆到英、美，都对它的暴力进行了深刻的分析和指责。暴力导致法国直到今天政治还没有完全安定，而英国自从国王查理一世被推上断头台以后，再也没有别的暴力革命。美国除了内战之外，后来也没有再发生大的流血革命。

英国、美国之所以能够避免暴力革命，是因

为它们建立了民主体制。民主体制的好处，就是一个党不用担心灭亡，被选下去也没有了什么了不得，只要自己求进步还可以重新上台。这与中国历史上的王朝循环完全不一样了。历史上所有的王朝都由一家一姓把持，开始时得意得不得了，死也不放权，最后非要给人逼到煤山上吊不可，临死前只有哀叹，希望子子孙孙不要生在帝王家！各个王朝寿命长短不一，总是要经过流血改朝换代，再流血再改朝换代，永远在封闭的系统里循环，以万千生民的鲜血作为润滑剂，没有政治文明可言。

在国民党时代，左派人士骂国民党不搞民主，有个对联写得很好：江山是老子打来，谁让你开口民主，闭口民主；天下由本党坐定，且看我一枪杀人，两枪杀人。好对联啊，到现在我还记忆犹新。

对于前现代社会的执政者来说，权力就是命根子，其他的一切都可以忽略不计。改革可以提高一下效率，提高执政能力，但是不能让我放松掌握权力的手。不平则鸣，怎么可能在不公平之下，还能永远维持秩序，维持人家对你的尊敬？不可能做得到。

任何革命党都忘记了教训，更没有吸取教训，或者认为自己与教训是不相干的。再多的教训，我都是一个例外。别人不能保持长久，唯有我可以万世不灭。



清廷在1906年宣布预备立宪，之后成立了13人的内阁，其中汉人4名、满人9名，且多为皇室成员，被称为“皇族内阁”。

“中国人思想上的一个大敌”

用暴力推翻另一个秩序，这是我最反对的。因为暴力革命以后，一定用暴力维持，否则自己就要垮台。

辛亥革命不是靠暴力起家的。武昌起义不久，各地宣布独立，慈禧太后已先死了，权威没有了，三岁小皇帝有什么本领呢？所以，满清是自然解体的。我们把这个解体叫“辛亥革命”。

“革命”是从日本人那里借来的名词，它与中国历史上的“革命”不是一回事。后者所谓的“命”是天命，“革命”就是天命的变革，就是改朝换代。

满洲垮掉以后，袁世凯当国，这个人自私，但也相当负责任。他死得很早，北洋没有了权威人物，于是进入了军阀割据的混乱时期。混乱时期也有好处，在这个混乱时期才会有五四运动出现。如果有强人控制场面，五四运动就不可能发生了，许多新思想也就进不来了。这是历史的吊诡，军阀本身自然是负面的东西，但军阀时代却为思想学术的自由创造了条件。因为军阀各自为政，不管老百姓，言论反而自由。而且军阀脑筋简单，没有深文周纳的心思，不像后来国民党党国体制对意识形态那么密切关注。

那个时期，从政治上看一塌糊涂，但是从社会或者文化方面看，不一定全是负面的，许多新东西就是在那个阶段出现的。北京大学不就是在那时成为一个真正的大学吗？另外，因为当权的军阀也管不了各地方，一些地方绅士、地方领袖在地方上做革新工作。所以，不要简单地把历史简化，好像北洋政府一塌糊涂，整个中国都在往后退，事实并不如此简单。

事实上，在国共合作革命以前，地方社会发展了十几年。我们要相信，一般老百姓在为生活奋斗的过程中，自然就改进了社会。政府不可靠，人们就要自立。

总之，我不认为辛亥革命后中国如何混乱，也不必怕混乱。有些关心中国前途的朋友们提倡“告别革命”，就是怕再有混乱。

而混乱和秩序都是相对的，即无绝对的秩



孙中山与蒋介石（1924）

序，也无绝对的混乱。数学上有一个重要分支叫“混沌理论”。混乱没有什么可怕的，我当然不是提倡混乱，而是认为混乱必须保持在最低限度，若用暴力维持不合理的秩序，反而会招致最大的混乱。

为什么中国政治从北洋军阀统治演变成成为国民党的党国体制？这牵涉到国际形势，中国走到这一步，日本侵略是最大的关键。日本在上世纪二三十年代完全控制在军国主义者中下级军官手上，骄横已极，自信可以用武力称霸亚洲，中国成为他们的吞并目标所在。日本侵略，民族存亡之秋，需要依靠强有力的政党凝聚力量，一致对外，所以国民党在抗战时期的口号是“一个主义，一个政党，一个领袖”。大家都要拥护党，于是培养出一个党国体制。这是中国的悲剧，所以我始终不原谅日本军国主义者。

从某种意义上，1923年“改组”后的国民党也是从苏联来的。孙中山急于成功，无法很快拿到政权，就学苏联的方式，然后把集权的党组织建立起来，党高于一切。然后，中国就在这条路上越走越远了。我的政治记忆从1936年西安事变和次年抗日战争开始，我上过一二年的临时中

学，对国民党坚持的“党化教育”印象很深。

历史上有什么王朝可以是永远维持的？中国最长命的朝代是周朝，800年，中间好几百年还是战争状态。抗战胜利后，国民党在重庆豪言壮语地声称，周朝800年，我们国民党600年总该有吧？！并不是所有人都相信，但是有一部分人是相信的。可是，没到几年就完了。“眼看他起朱楼，眼看他宴宾客，眼看他楼塌了。”

前车之鉴，清末、民国都是很好的历史教训。中国的问题就在于，没有从历史中真正吸取教训。

中国现行体制根本谈不上“模式”

辛亥革命100年，中国在现代化路上前进了多远？

台湾的例子，民主选举是无法躲避的。取得合法性最好的方式就是民主选举。

民主不是一个理想的东西，但在长距程中则是最能保证稳定的制度。除了少数国家，“二战”后亚洲大多数国家走上了民主道路，而且越变越好。台湾是地地道道的中国社会，民主不是照样实行，普世价值不是照样接受？台湾经验值得借鉴。

中国大陆前30年搞“阶级斗争”，信仰“有权便有一切，无权便失去一切”。后30年因为受到民穷财尽的逼迫，于是开始了经济开放，接受了市场的观念。经济成长之快，有目皆睹。但这是控制下的市场，不是“自由市场”。

国有企业垄断资源，利用廉价劳工，吸引大量外资。发财之后大量建设，铁路、公路、建筑物在各地都兴起了，外表十分壮观，但内情则不可说。私人企业也偶有成功的，但有钱而无权作为后盾，是保不住的。这就是所谓“中国模式”吗？所谓模式别人也可以仿效，“中国模式”谁能仿效呢？

某种程度上集权体制似乎效率很高，但是一旦作出错误决定，后果就不堪设想。所以我认为，中国现行体制根本谈不上“模式”。

目前，中国是一个官本位国家。从前大学校

长如蔡元培，受到知识界、文化界的普遍尊敬，声望甚至超过元首。现在只是一个个官，没有人知道中国有什么声名卓著的大学校长，成为精神领袖的更没有，不要说别的，至今没有出过一个获得诺贝尔奖的科学家，华裔拿到诺贝尔奖的都是在美国训练出来的，都是美国人。你看，日本出了多少诺贝尔奖？

我承认，现在大陆的经济实力在增强。但是，是不是一个文明大国，要比文化，比艺术，比科学，比人文研究。并不是有钱了，就能够成为现代国家。

所谓普世价值，中国古已有之

我注意到，目前有些人宣扬“中国模式”，极力反对“普世价值”，指责普世价值是西方的价值。



1941年7月，胡适在美国密歇根大学发表了《民主与极权的冲突》的英文演说。概括了极权主义的二十个特征，并认为不管哪个政权只要具备这二十个特征中的任何一个特征，便具有二十分之一的极权主义本质。

所谓普世价值，如人权、自由之类中国古已有之，只是没有西方所流行的这些名词罢了。比如，孟子讲“明君制民之产”，就是讲政府对人民应尽的义务，反过来说也就是人民的基本权利，其中不只包括田产权、工作权，也包括教育权（为“庠序之教”）等。“民主”虽然不是中国名词，但是要给老百姓权利，以老百姓为主体，这种观念早就有，否则《尚书·泰誓》怎么说“天视自我民视，天听自我民听”呢。“天”比皇帝更大更高，而“天”是代表老百姓的。所以，民主其实人人心里都有、都向往的。“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就是一种民主态度。人权的核心理念是每一个人的尊严，能自己做主，这在儒、道两家文本中都可找到。清末以来，许多学者，包括孙中山在内，都已做了不少努力，要在中国传统中找普世价值。胡适去美国演讲（20世纪40年代），也强调中国的“民主”虽未发展成功，却具有一些重要的“历史基础”。

不能说，西方才是文明的主流，普世价值就是西方的。中国也有普世价值，应该把自己文化传统里的普世价值好好进行整理。不但中国有，印度也早有自由、平等之类的“普世价值”，阿玛蒂亚·森（Amartya Sen）已有文章指出。

普世价值的观念在中国遭到很大的曲解，被维护旧体制的人利用。西方的东西我们要不要？偶尔有说“民主是个好东西”就不得了了，那都是废话嘛。如果不承认“民主是好东西”的话，共和国也不是好东西了。那还是回到皇帝制度吧，回得去吗？

中国人一直讲，搞政治要靠民心，如果得不到民心就完了。在现代社会所谓“民心”，也就是普世价值。每个人生下来都要自己做主，都有自己选择的权利，这就是所谓自由。佛经上到处都是自由、平等。权利和义务是相对的，不能说只有义务没有权利。中国语言是从义务方面着眼，不强调应该得到什么，强调我应该做的，对别人来说就是权利。两种不同的语言，讲的是同一个事实。

动辄反西方，完全对历史不了解，而且封闭

历史、曲解历史，这样下去，中国哪能变成大国呢？

重建价值观念

近代以来，中国一直在现代化的道路上摸索前进。在现代化进程中，中国的文化传统如何确立自己的现代身份？这是我多年研究的一个问题。

中国传统文化里许多价值可以在日常生活中发挥作用，但是不可能作为将来中国的指导原则，也不可能成为新的意识形态。

现代社会有公领域和私领域。在公领域，只有实行民主选举、司法公正等现代制度。私领域就是个人道德、人和人之间关系，儒家思想可以发挥作用。儒家本身不能直接变成宪法，只能是社会上的一种文化力量，用来处理人与人之间的的问题。西方主要是靠宗教，如果把儒释道三教都丢掉了，中国的精神领域便未免太贫乏了。

尤其是后来，一方面把中国文化传统当做封建毒素来批判和咒骂，另一方面把西方文明批评为资产阶级的遮羞布而痛斥之。结果把所有文明都搞光了，最后所推崇的就是阶级斗争之类的暴力。

在现代社会重新建立价值观念，只能由普通



文革时期，林彪被指同国民党一样，都是“尊孔犯法”的。毛认为，法家在历史上是向前进的，儒家是开倒车的，并把批林和批孔联系起来，防止否定“文化大革命”和所谓的“复辟倒退”，在1974年初，开展了一次历时6个月的全国性的批林批孔运动。

人民在日常生活中逐渐培养出来，绝不能靠政治力量从上而下强迫灌输。中国人要培养一些价值，这些价值在中国既有底子，又可以跟其他文明价值配合。这就是我们文化界、学术界、艺术界所当共同建设、共同努力的方向。

从儒、释、道到民间文化中，都有许多精神资源可以提炼出来和现代生活互相配搭。有些价值虽受反传统潮流的冲击，仍潜在于人心中，时机一变，可以召唤回来。关于怎么样处理人与人的关系，如何处理好天理人情，这是中国很特殊的地方，文化传统也可以解决实际问题。学术上、思想上、文化上、日常生活中的价值层面，儒家有些价值可以复活。不过，“三纲五常”已绝不可能恢复了。现在一些人提倡把儒家作为一个替代性的意识形态，高扬民族主义，若如此，则是把中国传统又糟蹋一次，在老“孔家店”完了以后再造新“孔家店”，这是一个很不明智的事情。

要把私领域跟公领域区分开。公领域不可能由儒家来挂帅。因为除了伊斯兰教，现在任何国家都不允许任何一家教义或学术在宪法内占主要位置。大家可以有各种信仰，不同信仰

自由都可以在宪法内得到保证。

中国有没有前途，要看它如何选择价值、理解世界。我没有资格建议应选什么价值。我只能提一个原则，即所选价值是开放性、多数文明社会都能接受的。开放心灵尤其重要，想理解世界绝不能固步自封，以自己为中心。

我曾经说过：“一旦中国文化回归到主流之‘道’，中国对抗西方的大问题也将终结。”我所谓“文明主流”，是包括中国在内的普世性文明。我从不认为中国文化与西方文化是对立的、互不相容的。所谓“道”便是重视“人”的道，群体和个人都同时能得到“人”的待遇。只要有“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胸襟，中西文化自然而然能包容彼此的核心价值。

作者余英时曾任密歇根大学、哈佛大学、耶鲁大学教授、香港新亚书院院长兼中文大学副校长，现任普林斯顿大学讲座教授。本文由本刊记者马国川根据采访稿整理。

（本文来源：《财经》杂志）

本文余英时先生图片转自“和讯网” <http://www.hexun.com>

摄影/晓庄



1974年，在“批林批孔”的热潮中，南通市机关幼儿园的儿童也在表演“批林批孔”节目。

为什么我们没有实现真正的宪政共和？

徐友渔



对于中国共产党而言，宪政共和不是所需时间长短的问题，而是坚决不要的决心。不论在理论上还是实践中，我们离宪政共和的目标还十分遥远，要实现100多年前的理想，任重而道远。

2011年，中国大陆官方调动一切可以利用的资源大张旗鼓地纪念中共建党90周年，同时也虚应故事地纪念辛亥革命100周年，从表面舆论上看，90周年大大压倒了100周年（这也是中共中央宣传部早就部署了的任务），但实际上，知识界的真正兴趣在纪念辛亥革命100周年，而且关注的焦点是：我们的前辈先烈、志士仁人的宪政共和理想为什么在一个世纪之内屡经挫折，我们离真正的宪政共和还有多远？

亚洲第一共和国的荣耀

辛亥革命的直接后果和最大意义是结束了满清王朝的专制统治，建立了亚洲第一个共和国，这不但在中国近现代历史上具有重大意义，而且在整个中国几千年的历史上也是划时代和里程碑式的事件。

100年之后的今天，中国大陆居然有一些学者文人大力论证，说中国由于自己的历史特色、思想文化传统，不适合采用宪政民主制度，目前的一党执政最符合中国国情。这种论调与100年前中华民族的志士仁人抛头颅、洒热血为宪政共和英勇奋斗的事实完全不符合，与专制王朝中保守、反动分子主张的“铁打江山，千秋万代”如出一辙。

辛亥革命胜利和中华民国建立之后，尽管长期存在军阀、政党、政客为了私利的斗争，出现过短暂复辟以及贿选、“猪仔议员”等丑恶现象，以至于我们说中国还是“有宪法而无宪政”，共和国是名不副实，但用历史的眼光看，近100年前的宪政共和的制度和社会氛围，与今日中国大陆的现状相比，还是不可同日而语，那时中国人在言论、信仰、结社等方面享受的自由，仍然要令今日的我们羡慕不已。

我们必须正视这样一个事实：如果用大陆来代表中国，那么中国的宪政民主（说客气一点是）进步甚微，我们要问，原因何在？

三民主义与训政

中国人绝非与宪政共和无缘，辛亥革命胜利之后建立的中华民国，历经艰难曲折，已经较为充分地实现了宪政共和。同样是在中国的大地，对于同种同文的中国人，不可能用文化、历史、传统来作解释，我们只能问：为什么在国民党治下能做到的事，在共产党治下就不能？

会有人说，不能美化国民党，不能把国共两党说得一个天上，一个地下，国民党也曾长期专制，拒不实行民主自由。在此，不争国共两党的优劣，只谈一个根本性区别。

国民党信奉孙中山先生提出的三民主义，同时认为中国的国情决定了宪政民主不可能一蹴而就，把实现其目标划分为“军政，训政，宪政”三个阶段，它大遭诟病之处是训政的时间一拖再拖。共产

党对训政极尽丑化攻击之能事，把它说成是压制民主、压制人民的政策，是“把群众当阿斗，把自己当诸葛亮”的官僚作风。

训政时间太长，有主观原因：任何掌权者都不情愿权力被分享，更不愿意把权力交出去；也有客观原因：国家处于军阀割据、不统一的局面、日本的入侵、国共内战，等等。但我们要看到，训政对于实现宪政共和，只是时间长短的问题，国民党从来没有否认“还权于民”的承诺。

马列主义与“大民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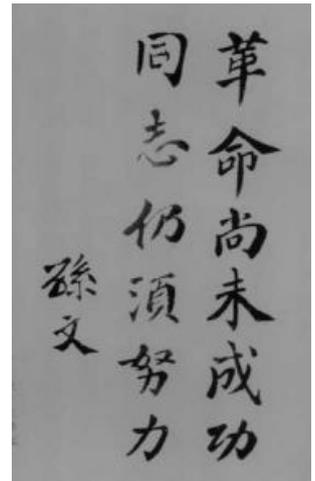
与三民主义和训政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共产党的马列主义和“人民民主”，一方面提倡阶级斗争，推崇专政，一方面明目张胆地否定自由、民主，直到今天，针对实行宪政民主制度的建言，其人大委员长还明确重申“绝不搞西方那一套”。对于中国共产党而言，宪政共和不是所需时间长短的问题，而是坚决不要的决心。

往坏处说，国民党的长期训政相当于一个人欠了别人的钱迟迟不还，找各种理由（有不得已，也有借口）拖，但从来没有赖账，债权人虽然不满意，但要起账来总是理直气壮。到了上世纪70年代，在国民党领导人蒋经国的主导下，台湾开启了真正还权于民的进程。而共产党则把自己的专政说成是“人民民主”，甚至把“无法无天”的状态说成是“人类历史上前所未有的人民群众的大民主”，说到党与人民群众的关系，党不但分毫不欠，而且有“比天高，比海深”的恩情。

2011年，中国大陆举行基层人民代表选举，一些公民以独立候选人身份表达了参选意向，结果遭到压制。

中国大陆的情况表明，不论在理论上还是实践中，我们离宪政共和的目标还十分遥远，要实现100多年前的理想，任重而道远。

（本文转引自：爱思想网 其中徐友渔先生图片转引自“中国网”<http://www.china.com.cn>）



仰望百年苍穹的云卷云舒，回首历史长河的涛起涛落，不禁悲从中来，感慨万千。追赶民主自由之梦的辛亥之子弹，为何命中的却是独裁奴役的靶子？结局竟与法国大革命几乎如出一辙，又是一场让理想主义者泪满裳襟的悲剧。我们不禁要问，究竟是谁导演了这幕巨大的悲剧？

仰望百年苍穹的云卷云舒

——献给那个沾满血泪的梦

令霸贤 北京邮电大学

又到了秋风萧瑟的时节，北京的空气变得干爽怡人。漫步在后海边，看着已经飞舞的黄叶飘落到寂静的湖面，也别有一番情调。一直处在城市喧嚣的蚕食之下，这里却还幸存着《故都的秋》中描绘的意境，尽管距郁达夫先生作此文已经七十七年了。赏后海的秋色，横跨后海咽喉处的银锭桥是绝佳的位置。那年，也就是一百零一年前，汪精卫就是在这座桥下安放炸弹试图行刺摄政王载沣，结果事发被捕。而那时的大清帝国，早已处在了深秋的黄昏中。汪精卫被捕一年多后，在革命枪炮奏响的四面楚歌中，清帝退位，中华民国诞生，距今整整一百年矣。

站在银锭桥上仰望秋日湛蓝的天空，仰望百年苍穹的云卷云舒，仿佛能看见汪兆铭坚毅的眼神，仿佛能听见载沣辞官归家时的哀叹，也仿佛能闻到百年的硝烟与血腥。

一个梦血交融的时代

慷慨歌燕市，从容作楚囚；

引刀成一快，不负少年头。

汪精卫行刺失败被捕后，在狱中写下了这悲壮的诗句。而在此数月前，汪还身在日本，身为革命派的他与梁启超等立宪派进行了激烈的笔战。最终因梁启超的一句“远距离革命家”的讥讽，汪精卫毅然决心回国起事，想要以殉国的方式挽回民众对革命党的信心。这是何等的大义与悲壮，又何尝不是当时心怀救国理想的仁人志士们的缩影呢？

在汪精卫之前有高呼“秋风秋雨愁煞人”的秋瑾，之后有书下“吾充否爱汝之心，助天下人爱其所爱”的林觉民。革命者可谓是前仆后继，为的就是一个梦，一个“天下为公”的民主自由梦。

自从鸦片战争开始，这梦就没有倒下过，而清廷的保守与固执，最终迫使这民主自由之梦不得不通过枪声和鲜血以走向现实。1909年，大臣张之洞病危，摄政王载沣探望，张之洞告诫他“舆情不属，必生激变”，载沣却信心满满——“有兵在”，张之洞大惊“此乃亡国之音也”。而在更早的时候，慈禧太后面对朝野上下改革的呼声，却下诏“五不议”，改良之路从此堵死。1908年，清廷颁布的《钦定宪法大纲》，以宪政之名，做强化皇权之实，让立宪派的领袖梁启超都大骂这是“吐饰耳目，敷衍门面”。而在辛亥革命爆发的几个月前，清廷构建的“皇族内阁”更是让朝野皆为寒心。最终武昌枪响，清廷众叛亲离，不旋踵便轰然倒地。



汪精卫

一百年前的这场革命告诉我们，没有人能够阻挡中国人“天下为公”的梦，哪怕是高高在上的皇族也无能为力。当民主自由之梦在敲门，要么开门优雅地迎接它进来，要么等着它带着枪炮破门而入。很不幸，刚愎自用的清廷选择了后者。

数千年的帝制在革命的战火中灰飞烟灭，亚洲第一个民主共和国——中华民国诞生。然而民主自由却依旧是一个梦，而且历史的车轮仿佛是在倒转。

中华民国建国之初，虽军阀混战，但国会依旧是制约行政者的一股重要力量。袁世凯、曹锟这样的政治强人参选总统，都要毕恭毕敬地在国会上下功夫。而且那时候国会系法统之所在，段祺瑞废止了1913年选出的国会，这便成了孙文发起护法运动的一大理由，而南下至广州的旧国会议员们组成的“非常国会”，也使得孙中山的护法变得名正言顺。而且也正是那时候，报业和出版业正处于最欣欣向荣的时代，宽松的言论、学术和出版环境使得不同的思想都可以得以表达，又在多样化的思想碰撞中涌现出一大批迄今无法被逾越的大师，直接造就了影响深远的新文化运动。

然而，护法与北伐皆大功告成之后，国会却变得形同虚设，就如同今天的中国大陆的人民代表大会一样，完全不被寡头政客们放在眼里了。异议人士开始成为监狱与被暗杀的常客，报纸的审查越来越多，报馆被查封得也越来越多。专制的死灰复燃最终导致历史的轮回，六十二年前，就像清廷覆灭时的那样，在一片众叛亲离之声中，中华民国政权败退孤岛。然而专制再度让历史大倒车，中华民族陷入了更黑暗的慢慢长夜之中。

仰望百年苍穹的云卷云舒，回首历史长河的涛起涛落，不禁悲从中来，感慨万千。追赶民主自由之梦的辛亥之子弹，为何命中的却是独裁奴役的靶子？结局竟与法国大革命几乎如出一辙，又是一场让理想主义者泪满裳襟的悲剧。我们不禁要问，究竟是谁导演了这幕巨大的悲剧？

也许，我们能从一个细节中找到答案，那便是从1930年沿用至今的《中华民国国歌》。



1913年，中华民国第一届国会开幕典礼



三民主義，吾黨所宗，以建民國，以進大同。
咨爾多士，為民前鋒；夙夜匪懈，主義是從。
矢勤矢勇，必信必忠；一心一德，貫徹始終。

一首阴森耳熟的国歌

也许读者们会很奇怪，《中华民国国歌》曲调和平、有力，又给人一种宗教般的圣洁感，于1936年夏季奥林匹克运动会上被选为世界最佳国歌，为什么笔者却觉得它很阴森？自大陆沦陷之后，《中华民国国歌》在中国大陆就被严禁传唱，自小生活在中国大陆的笔者又为什么会觉得耳熟呢？看看《中华民国国歌》的歌词便知。

《中华民国国歌》的头两句便是“三民主义，吾党所宗”，既有“主义”又有“党”，身在政治渗透进每一个毛孔的中国大陆，笔者怎么会对此不感到耳熟而阴森呢？把这两句翻译成红色中国特色的语句便是“必须坚持三民

主义作为我们党的指导思想”，或者将《中国共产党章程》里的话翻译成这样便是“马列主义，吾党所宗”，完全是一个模子里出来的。

一首国歌中既有“主义”又有“党”，则带着浓厚的专制含义，既包含了意识形态的垄断与对言论、信仰自由的压制，又包含了对一党专政的推崇。这与纳粹法西斯推崇的“一个党、一个领袖、一个报纸”又有多少区别呢？这首歌原本就是中国国民党的党歌，歌词原本为孙中山在黄埔军校开学典礼的训词，又称“总理训词”，北伐成功后加以谱曲，于1929年被定为国民党的党歌。1930年，中华民国行政院明令全国，在国歌未制定前，以此党歌代替国歌。七年后，中国国民党中央常务委员会决定以党歌作为国歌。从此中国进入党政不分的一党专政时代，整个国家背离承载着无数人血与梦的民主自由越来越远。

1931年，国民政府颁布实施了《中华民国训政时期约法》。其第三十条为“训政时期由中国国民党全国代表大会代表国民大会行使中央统治权。中国国民党全国代表大会闭会时，其职权由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行使之”，以训政之名，行专制之实，开创了中国特色的一党专政的先河。这部约法制定仓促，对人权保障极弱，但对国民党完全统治政权，对党国这种形态提供了法理基础。政府由党产生，政府对党负责，重要法律由党解释，这些弊病对中国影响极其深远。看到这里，试问哪一个中国大陆人不会对这首《中华民国国歌》，对产生这首国歌的政治体制感到阴森而又熟悉呢？

这首阴森耳熟的国歌终结了一个梦血交融的时代，仰望百年苍穹的云卷云舒，这首《中华民国国歌》仿佛就是划破天际的闪电，也划破了无数中国人的梦。尽管后来中华民国退守台湾岛，进行了民主化改革，但这首国歌中的阴森与恐怖却一直笼罩了大陆半个多世纪，至今未散。

中国国民党的前身是中国同盟会，其政纲是孙中山提出的“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民国，平均地权”，在辛亥革命前就发动了大量的反清起义，其成员为民主自由之理想而慷慨赴死者不计其数。我们不禁要问，这么一个追求民主自由的政党，在辛亥革命后竟成为倒行逆施之罪魁，推翻了家天下，却建立了自己的“党天下”，是为何故？

一种极权主义的梦魇

1914年，第一次倒袁失败后，革命者纷纷逃亡，孙中山也流亡到了日本。他在东京将国民党改组为民间会党形式的“中华革命党”，之后更名为“中国国民党”。从此，曾是民主自由坚定追求者的国民党开始由甲式政党变为乙式政党。甲式政党与乙式政党是大师胡适在《两种根本不同的政党》提出的概念，他在这篇文章中说：

甲式政党的党员没有确定的人数，没有党籍可以查考；党员言论是自由的，没有党的纪律可以约束党员；甲式政党的原则是在两个或多个政党之中争取多数党的地位；选举结果确定之后，在法定的日期，胜利的党从失败的党手里依法接收政权。而乙式政党是一种严密的组织，有确定的人数，有详细精密的党籍；乙式政党的党员必须服从党的纪律，党员没有自由；乙式政党的目的是一党专政；乙式政党绝对不承认，也不容许反对党的存在。一切反对力量，都是反动，都必须清除。

胡适认为，英国、美国和西欧式的政党为甲式政党，而俄国的共产党、意大利的法西斯党、德国的纳粹党等为



孙中山的中华革命党党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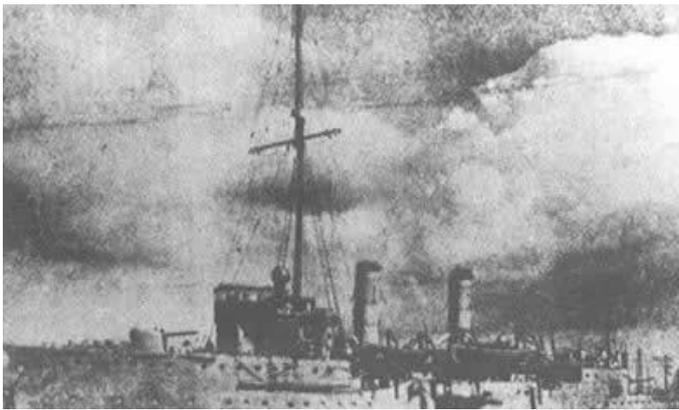
乙式政党。

正是这样的乙式政党给二十世纪的中国带来了无穷的灾难。第一次倒袁失败后，孙中山深感革命党人一盘散沙，遂改组国民党为组织严密的中华革命党，要党员按手印，立誓约，向孙中山个人宣誓效忠。这是在将一个政党改造成黑社会般秘密结社，而效忠则更是完全违背了自由平等原则，完全是专制政治遗物，一个为推翻专制而抗争的革命党开始向领袖宣誓效忠，真乃辜鸿铭所说的“看不见的辫子”。孙文的老战友，黄兴、陈炯明、柏文蔚、钮永建、李烈钧等人均因此拒绝加入中华革命党。而孙中山到了广东之后，在依靠苏联力量的同时，还根据苏共的模式进一步改造国民党，从此国民党彻底踏上极权主义的道路再难回头。

后来孙中山在广东的时候，陈炯明因为与其政见不合而分道扬镳，国民党便动用喉舌媒体大肆攻击陈炯明。胡适对此非常不满，他说：“有许多孙派的人，极力攻击陈炯明，说他‘悖主’，说他‘叛逆’，说他‘犯上’。我们试问，在一个共和的国家里，什么叫做悖主？什么叫做犯上？至于叛逆，究竟怎样的行为是革命？怎样的行为是叛逆？”“陈派的军人这一次赶走孙文的行为，也许有可以攻击的地方；但我们反对那些人抬出‘悖主’、‘犯上’、‘叛逆’等等旧道德的死尸来做攻击陈炯明的武器。”胡适的这些言论发表后，立刻捅了马蜂窝，国民党的喉舌媒体纷纷把枪口



陈炯明



1922年6月16日 陈炯明炮击孙中山

转向了他。胡适对此这么分析：“我们的主张所以招怨的原故，全在我们不曾完全了解孙派用秘密结社来办政党的历史……在一个公开的政党里，党员为政见上的结合，合则留，不合则散本是常事……用秘密结社的道德标准看起来，陈炯明自然是叛党的罪人了。”后来，国共两党在宣传上都一直使用“陈炯明叛变”的提法，很好地证明了这两个党在极权主义上实为一丘之貉。

孙中山为了更有效地进行革命而将国民党由甲式政党改造成乙式政党，也确实提高了革命的效率，北伐的成功与此有很大的关系。但这也打开了极权主义的潘多拉魔盒，从此一发不可收拾，革命也就此死亡。仰望百年苍穹的云卷云舒，孙中山对国民党的改组就像是一只蝴蝶在日本扇动翅膀，却在中华民国的大地上掀起一场席卷一切的风暴，这是何等的可悲可叹？

极权主义的四个特征

一是意识形态高于一切。孙中山统治广东之后，便开始了“党化”，而且竟将“党化”渗入到国民教育之中，这与辛亥革命后广东一直推行的教育自由化完全背道而驰。陈炯明在后来所著的《中国统一刍议》一书中说：“至于党化，已属不通。党化教育，更属荒谬绝伦。盖党者不过团体之谓，绝无神妙之说。即凡主义政纲，亦以适应一时之要求，而非为化民成俗之妙用。欧美先进国家，受宗教之感化，进于文明境地，犹以政教分离，解放思想之束缚。中国向无宗教之束缚，方幸为欧美所不及，国民党何故违背真理，以一党之信仰，作宗教式之宣传，尚为未足，并此教育独立之机关，亦必入寇而摧残之，是亦何为者！”

二是信息封锁和宣传垄断。孙中山击败陈炯明后，广州市开始判若两样，记者被抓和报馆被查封时有发生。极权主义向来喜欢通过其垄断的宣传来神化领袖。孙文逝世后国民党尊其为“国父”，又因其生前奉行联俄容共，共产党也尊其为“民主先行者”，然而孙中山被称为“国父”实为不妥。武昌起义爆发时，孙文还远在美国筹款，因经济窘境而不得不在丹佛的餐馆打工，其归国已经是数月之后的事了。而且武昌起义也与孙中山的同盟会无任何瓜葛，是共进会与文学社共同策划的，孙文自己也说“武昌之功，乃成于意外”。“国父”二字倒非常适用于袁世凯，逼清帝退位是袁世凯的功劳，而且当时的革命武装完全无法与袁世凯的北洋军相匹敌，孙文就任临时大总统后致电袁世凯说他这是“虚位以待”，若非袁世凯，何来中华民国？孙文实乃国民党的“党父”，国民党将孙文尊为“国父”，这是极权主义对领袖的神化罢了。孙中山在世之时，已经被宣传机器装扮为“偶像”，“三民主义”也被宗教式的宣传，这种做法模仿自苏俄，得自列宁的启示。

三是统治者的利益高于一切。护法运动之初，被“非常国会”选举为“非常大总统”的孙中山发表过政治宣言，承诺如果北洋元老徐世昌和他的北洋政府下台解散，他亦将下野。而当徐世昌被曹锟和吴佩孚逼迫辞职后，蔡元培、胡适、高一涵等两百多位各界名流，联名致电孙文和广州非常国会，呼吁孙文实践诺言下野。而孙中山却食言，并决定再开战端，这也是陈炯明与其决裂的重要原因之一。这种统治者的利益高于一切的逻辑，何尝不是后来国民党彻底腐化堕落的一大根源呢？

四是消灭异己。孙中山执掌广东后，“附逆”便成了镇压异己的万用罪名，颇与古代的“大逆”之罪有异曲同工之效。后来国民党又提出了一个叫做“反革命”的罪名，支持与反对乃信仰、言论之自由，乃天赋人权，因此获罪，与古代帝王何异？孙中山主政广东后，开始将地方大大小小的官吏都换成清一色的国民党党员，仿效苏俄以党治国。后来虽容共，但不久国共便决裂相残，双方消灭异己的极权主义本性暴露无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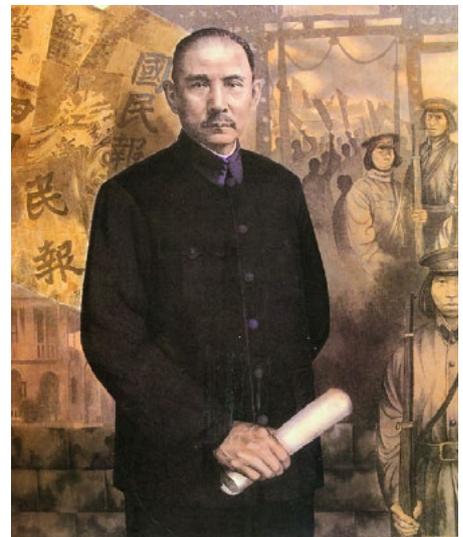
再见了，国父

毫无疑问，孙中山先生是可敬的革命先驱，他为革命，为了他的三民主义理想操劳一生，但结局却是如此的残酷，如此让人惋惜。其原因何在？

梁启超在孙文逝世之后说的一段话可做解答：“我对于孙君所最不满的一件事，是‘为目的而不择手段’。孟子说：‘行一不义，杀一不辜，而得天下，不为也。’这句话也许有人觉得迂阔不切事情，但我始终认为政治家道德所必要的。因为不择手段的理论一倡，人人都藉口于‘一时过渡的手段’，结果可以把目的拘向一边，所谓‘本来目的’，倒反变成装饰品了。”

无数理想主义革命者理想坠地之境遇，与孙中山先生有着惊人的相似，其原因不都是“为目的而不择手段”么？以“自由、平等、博爱”为口号的法国大革命最终让法兰西成为血腥屠戮场，从“路易必须死”到“罗伯斯庇尔必须死”，革命者为了“祖国必须生”这个目的完全不择手段，以至于谁都可以变成“必须死”的对象，但法兰西并没有生，反而继续在帝制与革命的战火中轮回百余年。二十世纪的共产主义者们更是如此，他们为了建立一个乌托邦而不择手段，制造了二十世纪人类最大的灾难，但乌托邦反而越来越远。

革命原本是急需变革之时不得已而为之的手段，但这个手



段一旦失去了底线，“革命”却成了目的，而原本变革的目的“倒反变成装饰品了”。这就不难理解为何经常革命过后，历史反而是在开倒车。孙中山为了革命成功而仿效苏联，他说：“今后之革命，非以俄为师，断无成就。”也就是说，他已经将革命当成了目的而非手段，为了“革命”这个已经变得虚无缥缈的概念，孙中山可以仿效在选举失利后用武力强行解散立宪会议的布尔什维克。孙中山原本的密友陈炯明极力反对，陈炯明对此的评价是：“若震惊苏俄专政之成功，则历史帝王之专政，何尝非绝大成功。今必欲尤而效之！”

将国民党改造成充满极权主义的乙式政党，这是孙中山为了革命不择手段的一个结果而已。对于他而言，为了革命，将党员改造成工具算得了什么呢？将“三民主义”当作一种至高无上的宗教来宣传又算得了什么呢？打压异议和异己又算得了什么呢？不遵守护法运动之初下野的承诺又算得了什么呢？向日本与苏联做出侵害国家利益的协定又算得了什么呢？但正是因为这样，革命变成了目的而非手段，而距革命原本的目的更为遥远了。孙中山先生仙逝前遗言“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需努力”，但他不择手段的努力反而让“革命”离“成功”更为遥远。并非“革命死了，革命万岁”，而是“革命万岁，革命死了”。1921年，陈炯明在向孙中山请辞陆军、内政两部长的电文中有这么一句：“民国前途之忧，不在腐败官僚，而在维新人物。”回首历史，这个论断是非常正确的。

革命是一把双刃剑，不确定性非常大，实为饮鸩止渴之策。而在和平环境下，以较为非暴力的方式进行变革反而是更好的选择。八十年代台湾的民主自由化就是成功的典范，孙中山先生用枪炮没有完成的事业却在非暴力的抗争运动下得以完成，告别革命的中华民国也就此成为华人世界民主自由的灯塔。而对于依旧处在暗夜中的中国大陆，“同志仍需努力”去抗争以迎接黎明，而迎接黎明也许有很多条路可以走，但历史告诉我们不择手段的暴力革命肯定不是其中之一。

创业维艰，缅怀诸先烈；守成不易，莫徒务近功。

再见了，国父！再见了，革命！

一阵萧瑟的秋风吹过，又有几片黄叶飘落到了后海那倒映历史的水面上。仰望百年苍穹的云卷云舒，我不禁想问脚下的银锭桥，下一个百年你又能为我们见证些什么呢？



1925年3月12日，孙中山在北京逝世。

■ OBSERVATION/社会观察

如果我们的语文教育教到最后，让孩子考完高考后就再也不写随笔，除了思想汇报；再也不读书，除了快速致富；再也不做读书笔记，除了记双扣的输赢。那这样的语文教育，哪怕教出的成绩再好，在我眼中，也是失败的教育。

教育随笔

让理想照进现实



郑艺的课堂和他的孩子们

郑艺 宁波大学

2011年9月，我终于干上了我梦寐以求的职业——小学老师，在家乡城乡结合部的民工子弟学校任教四年级的语文。我们班现有59名学生，只有1名本地生源，其余58名皆为省内或外省生源，全校有77%的学生是外来务工人员的子女，从这些数字就可以看出我们学校是一所跟着党走的和谐小学，随时准备领导视察时我们信心百倍地回答：请领导放心，77%，我们完全承受得起。

这个教育随笔的系列内容会很杂，包含班主任管理的得失总结，专业上的教学反思，小正太萝莉的各种卖萌……我会将它尽量写得真实而又有趣，更接近毫无保留。

太阳每天都照常升起，让理想照进现实。

（一）喜恶比好坏更重要

先从一篇大家耳熟能详的课文《火烧云》开始说起。

小学的时候就学这篇课文，没想到若干年后我还有机会听这篇课文的公开课，并且讲授这篇课文。

那次听课中，某老师问孩子们，你认为课

文中的哪句话写火烧云写得最美。孩子们在经过三年揣测圣意的训练下，非常懂老师问题的用意，迅速找出了文中的比喻句和拟人句，然后得到了老师的夸奖。只有一个孩子找出了这句：大白狗变成红的了。其他孩子们立刻发出了不赞同的声音，嫌弃鄙夷这句普通的不能再普通的大白话。于是老师就用“那我们听听别的同学找到了什么更美的句子”带过了。

后来当我自己教学这篇课文的时候，我抛出了问题：课文里你最喜欢哪句话。有些孩子也很懂揣测圣意迅速找到了文中的比喻句拟人句，但我班上也有孩子找到“大白狗变成红的了”“红公鸡变成金的了”诸如这些句子。然后我就问他们，你们为什么喜欢这句话。

有个孩子上课不愿意告诉我，于是我就用“一切尽在不言中，莫名，你就喜欢这句话，不需要道理”带过去了。而有一个则弱弱地说，因为他家养了狗，他喜欢狗，所以喜欢这句话。我狠狠地夸了他：勇敢地提出自己的见解，太棒了。

一句没有用任何修辞手法普通的不能再普通的大白话，它配得上被称为美吗？它值得喜欢



郑艺和他的学生们

吗？

我的答案是，一句能引起孩子共鸣勾起他美好回忆的句子，凭什么不能被他认为是美的，不能被他喜欢？中国教育怪就怪在，总会有某个相关部门，某种傻逼力量垄断对美的解释权，通过对异端的惩罚来诱迫人们都得有相同的喜好。

比如直到今天，试卷里经常还会出现，你认为这句话写得好吗？好在哪里？你要答，写得不好。第二个问题你根本没法回答。那你虚情假意问孩子写得好不好问个鸡巴，耍猴啊。

在小学有个非常神奇的现象，你去一年级问他们最喜欢课文里的哪句话，他们可积极了，举手告诉你这句告诉你那句，甚至还会牛头不对马嘴的告诉你喜欢插图。但问他们为什么喜欢，他们往往说不出所以然来，反正就是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喜欢。但你去六年级的班上问，你最喜欢哪句话，全班鸦雀无声，一副懒得理睬你的模样。然后你巡视，私下问孩子喜

欢哪句，全班几乎能用同一答案告诉你，喜欢某句，因为它用了XXX修辞手法，生动形象地写出了XXX的特点，表达了XXX的主题。孩子学了六年的母语，最后学会了遣词造句答题考试上的技术技巧，但居然忘记了自己内心真正的喜恶。

当年我有幸回母校做辩论赛的评委以及审核校报的文章，一次就让我怕了。一个省一级重点中学的学生，光专注在技术层面，拜托能写两句正常点的人话吗？非得拽出一堆专业术语绕啊绕糊弄得我找不到你菊花的入口，堆砌一堆华丽丽的辞藻明媚地亮瞎了我的钛合金狗眼，忧伤地哭肿我肥厚的眼角膜么？

（二）作文也可以得满分

中国的教育，就是越教育越让你不明白自己究竟喜欢什么，反正就算知道自己喜欢什么也没什么用。越教育越让你不会说人话，反正不说人话分数才能考得高。

如果你看过我相册里我的孩子写的那些狗屁不通的文章，你可能会惊讶，四年级还写成这样？如果你连这都惊讶的话，那你可能更不理解，在这样的作文后面我还给他们评上100分了。

我会让孩子重抄写得难看的字，但我从来不让孩子们重写作文，只要他动笔写过，哪怕没达到字数要求，只有一句话。当我第一次改完作文发给他们的时候，有个小正太在感慨，哇，原来作文也可以得100分的啊。这孩子看来是第一次得。

我一直觉得奇怪，为什么要把满分作文的标准立得那么高，让好多孩子这辈子作文都没拿到过满分。作文是最不能区分好坏的东西，只要语句通顺，错别字不影响到阅读的情况下，作文没有好坏，只有喜恶上的差别。更何况作文拿到满分，能让孩子那么高兴，为什么不多批出几个满分来？

我学文，身边有好多文章在技术层面非常娴熟的同学，他们当年被公认为很有才华文

笔很好，考场作文经常拿高分成为班级诵读的范文。毕业后顺利成为公务员，报告总结领导讲话文字功底一流。但我还有位同学，文静的小女生，直到今天还少女怀春似的每天记着日记，一句两句，水准永远超不过前类同学，篇幅跟我四年级孩子的作文一样长，读得是我最反感的男默女泪小资小清新，做着让我蛋疼乳酸的笔记摘录。但如果这两类孩子都是我的学生，后面的男默女泪当会更值得我骄傲，尽管她的喜好是我一直嘲讽和挑逗的对象。

如果我们的语文教育教到最后，让孩子考完高考后就再也不写随笔，除了思想汇报；再也不读书，除了快速致富；再也不做读书笔记，除了记双扣的输赢。那这样的语文教育，哪怕教出的成绩再好，在我眼中，也是失败的教育。

我希望我的孩子们明白，让自己爱写作文比写得好重要的多。因为很多文字是写给自己看的，态度远比技巧重要。你们真正让我引以为豪的是，若干年之后，当你离开我的时候，当再也没有压力逼你非得写作文的时候，你依

旧乐于提起你的笔，一句两句记录你的人生轨迹，记录你对这个世界的好奇，记录你对爱情天真无邪的幻想，哪怕再粗糙再恶心再男默女泪，我也会很欣慰，因为它源自你内心的喜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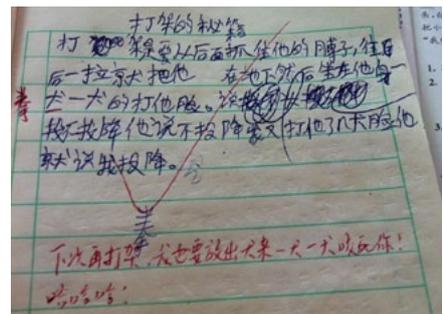
为了孩子们的成绩，我必须教授你们文字技巧上一些很虚无的东西。我也没法改变在考场上对你作文三六九等的等级评判。尽管我非常不喜欢这些，但我还是妥协了。但我可以不妥协的是，平时我能决定的作文里，我不会让任何一个孩子重写，我不会在作文课上提供反面素材，不会拿着你们只写了一句话的作文本扔在你们的脸上。如果确实不愿意写作文，连用拼音都不想，那你可以画画，可以贴照片。

我没有能力使所有的孩子作文都能拿很高的分数，我力所能及可以做到的，只是不让你比原来更讨厌写作文，只希望增加你将来离开我之后还能提笔写点什么的可能性，哪怕只增加了一点点。

妥协少一点，坚持多一点，理想终究会一点点照进现实里。



最好的作文



打架的秘籍



升国旗



打架新道德

最好的作文
——
来自郑艺的学生们

爱，为尊严的救赎

李晓明 内蒙古大学

“小悦悦事件”引发的舆论漩涡只是暂时的，然而这个漩涡下面隐现的，却是中国社会道德伦理的内部溃败，这不由得让人想起诗人北岛“我不相信天是蓝的”这样绝望沉痛的诗句。一个女童的死亡颇具象征意义：大陆社会已经进入幽暗的人性时代，而这种幽暗足以扼杀新生——即使是孩子，也不放过。

在人类文明的语境中，“婴孩”一直是希望和进步的代名词，人类最丧心病狂的行为莫过于屠戮婴孩，这种反人类罪行也是所有反人类罪行中最饱受诟病的，犯罪分子不可饶恕的罪状之一便是：“他连孩子都不放过……”“小悦悦事件”是“屠戮婴孩”的另一种形式，较之于2010年上半年六个省份接连发生的校园屠童血案，18个路人冷漠的见死不救比极端个案的恐怖主义行为更具威胁性——其反映了中国社会的集体性冷漠，彰显了大陆社会的去人性化愈演愈烈。

遥想1982年的“张华事件”，不禁唏嘘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然而“小悦悦事件”和“张华事件”却具有内在的同质性，几乎可以确定的是：“张华事件”的舆论反映已经是“小悦悦事件”的前兆罢了。我们不能忘记，三十年前，第四军医大学学生张华因救掏粪老人牺牲，引发的舆论漩涡是“用一个年轻大学生的命去换一个掏粪老人的，值得还是不值得。”

这样的探讨表明了大陆社会依旧缺乏对人的价值的共识，在许多人，乃至大部分大陆人的潜意识里，对人的价值的考量依旧是功利性的，我们并不发自内心的珍视人的价值，我们把人当作手段工具，而非践行康德理念中所言的“人是目的。”而一个对人的价值不够尊重的社会，出现种种突破人类道德底线的问题并非偶然，而是必然的。

人是万物之灵长，人的价值在于尊严，即人性的尊贵和严肃。只有保存我们的尊严，我们才能将自己区别于草木禽兽，才配得上“万物之灵长”的称呼，尊严是人的价值的核心。尊严的获得有两个来源，一为自我的尊重，一为他人的尊重，这也就意味着人类尊严的自我拓展性和相互依存性——其一，我们必须重视自己作为人的价值，高看自己一眼，把自己当人看，按照人的标准来有尊严的生活；其二，我们需要尊重同类作为人的价值，只有彼此尊重，才能保证尊严的保存和发展。

而人类那种发自内心保护同类尊严和价值的情感冲动便是爱，便是博爱，便是仁爱。可以说，没有爱的参与，就没有尊严的保存，就不会有人的价值。

我们呼唤尊严的救赎，我们希望重现人性的光辉，就让我们以爱为尊严的救赎。

子曰：士不可以不弘毅，任重而道远，仁以为己任，不亦重乎？死而后已，不亦远乎？



玉树的研究

达央 西北民族大学

最大的罪孽是肤浅。——阿尔贝·加缪

“灾难过后，年轻人变得更加务实。”J说道。他是玉树杂多县第一个历史专业的研究生，我从未去过那里，巨大的玛尼石，温暖的三江源头，以及康巴部落厄里尼厄斯式的复仇情怀，男人们的勇敢与忠诚，我从未体验过。J的身材瘦小，更像是个来自高地的夏尔巴人。

“每周周末都会有学生自发组织的讨论会，并且邀请老师与学者旁听，多半都是玉树的学生。诗歌，藏族历史，文学鉴赏，虽然讨论常常陷入一种民族主义式的争吵，但大家显然都热情地投入其中，这只是开始，以后还会办下去。”象牙塔的精神似乎又回来了，尽管它虚弱而又摇摆不定。J显得乐观而又自信满满。公开的辩论与讨论对一个大学的智力锻炼与知识扩展极其重要，当传奇人物沃尔特·李普曼，初到哈佛之时，他们整夜的徘徊于校园周边的小酒馆，品尝最廉价的果子酒，加入“社会主义俱乐部”，辩论到清晨……

的确，似乎所有人都从那可怖的灾难中得到的启发，媒体们兴奋不已，广受诟病的举国体制，再一次显现出它惊人的动员能力，官方最高长官历史上第一次在公共场合与藏人直接对话，被赞誉为“面对灾难时民族团结的又一次伟大胜利”。而玉树本身却被遗忘了，被源源不断的捐款与红旗包裹的还有一个隐秘的玉树，她和她的玛尼石一样沉默，从未有外来者想要真正的了解她，他们也压根不想去了解。在中国人的意识里，有关西藏的符号除了那座布达拉宫，别无他物。关于拉萨，一位



西北民族大学藏族学生球队Forever。后排左起第三人为本文作者达央。

出色的专栏作家评论道“只有不丹才是喜马拉雅的净土，西藏早已被四川人的餐馆和权力的审美所左右……”

“你知道吗？以前虫草成熟的季节里那帮家伙总是逃学，过上几个月，腰包里揣着成叠的人民币，灌上几瓶他们父辈闻所未闻的白酒，然后无所事事地游荡在大街上……”我本能的猜测这个虫草的故事里是否也有J的一份，但J很严肃，丝毫没有玩笑的意味，他把手腕上的念珠套在头上，一个劲的抽烟。

当中国的高校在改革开放后迅速的沦为政治权力与经济利益的俘虏，培养出一批又一批无知而又没有灵魂的青年人，在一个一切以金钱和权力为价值准绳的时代里，一切真善美都被快速地抛弃和遗忘了，但是这些来自帝国边缘的大学生，来自于不同的文化传统，使得他们区别于主流的认知系统与价值体系，也许正是这种矛盾与荒谬或许激发起他们自身那种经过多年的教条主义式的教育后残存的藏文化因子。他们显得理想主义化，保守而又激进，藏文化的示意系统包含着太多的经院哲学色彩，由此，藏传佛教曾经缔造出一个哲学王国，足以睥睨日耳曼人的哲学传统。

也许新一代的年轻人不再对哲学感兴趣了，比起哲学带来思维上的乐趣与冒险，一部新的苹果手机，一双最新款式的耐克鞋看似更加直接也更加现实，能够激发起潜在的欲望。也许他们受到过卡尔·马克思的蛊惑，这位伟大的思想家曾经宣称“哲学是思想上的自淫。”

亲历中美教育差别

PATRICIA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要去了，是该去了。踏上他乡之土，满怀对未来的期待，却又有释放后的怅然。我知道我和离去的那个国度相互欠的太多。他不给我自由，我也不会留下。当然，他更不会在乎我。

——2011年8月

今年劳动节后，我从一个彻彻底底的中国式高中转到了一个国际预科学校，并开始为我的留美计划作转型。虽说此班“身在”国内，但我们接受的却可以说是完全的美式教育。

一、校训

首先，我想先从班规说起。除了第一条“不能说中文”之外，其他四条分别是 Respect Others、Encourage Others、Ask Questions、Be Brave。此外，老师还强调“Critical Thinking”（批判性思维）和“Debate”。其实，从这些就可以看出美国教育的“独立”与“合作”的内涵。批判、质疑、辩论、勇敢，这些是美国独立思维的体现。尊重、激励、包容，这都是美

国合作精神的表达。而这一切则又是建立在自由、平等、民主的基础之上的。再回过头来看看一所中国普通高中的校训：“求真务实，开拓创新”。不得不说，“求真”其实是要认真研究好教材上的公式，而“务实”是在激励学生们奋战于无数题海之中。而对于“开拓创新”，我曾经尝试过却也因此而拿了无数零分，故并不喜欢。在考数学时，若创新的用另一种方法求证出了某式，结果是 Sorry，得不到分数。只因为与标准答案的“答题得分点”不等。而且，被判了零分也没有申诉的可能。而在语文作文上，若持续地去写具有开拓性地零分作文，我想批卷老师也会崩溃的。此“八字箴言”，激励了多少中国科学家务实地搞科研而“宽容大度”地把诺贝尔奖谦让给其他国度。难道诺奖对我们只是浮云？只是因为我们太求真务实。我们的实际是利益，我们的真理是财富。By the way，和谐社会倒为我们这次获得和平奖大做了贡献。

二、反乌托邦

再看我们的学习生活。如果说在中国高中做得最多的是作业，那么在这里，我们经常“做梦”。不排除有人上课睡觉，但大部分同学是在为自己的梦想而努力。在这里，一切都变得清晰了。刚进班时，老师就要求我们制定目标，明确理想。老师告诉我们，在美国，一个人只有有理想并愿意为之付出，才会有机会去实现自我并帮助他人实现他人的梦想。对于一切有理想的人而言，这

就是最大的梦想。之后，老师让我们读“美国高中必读书目”。第一本是《动物庄园》（Animal Farm），另一本是《1984》。刚听说要读《Animal Farm》的时候，我还愣是被惊讶了一番，这不是反乌托邦文学的经典嘛！也没多想什么，定下心来读它。故事的内容都可以 Google 到，不过在中国的土地上能认真细读这样一本讽刺专制主义的书，这感觉可真奇特。不但隐射了苏联的发展，貌似自己确也身在其中了。可惜，在这样自由的氛围中，却得不到真正的自由。这里不是乌托邦，而在这个类似反乌托邦的社会，再自由民主的意志却也最终成为假象。我在一次放松警惕之后，最终就出事了。现在回顾被调查、监控、谈话、行政拘留（未遂）的经历，我明白了，却又迷茫了。我明白了现实，却对未来迷茫了。这些很多人一辈子都不会有的经历，一次又一次打击我、折磨我，却让我的眼神更加澄清，更加犀利。我渐渐明白了我应该怎么做了。

三、自由

在中美教育中，对于“自由”的理解有所不同。在中国的学校，作业无限多，而且我们还要机械地重复地去做。我们希望的自由就是不用上课，不用做作业。那可真是被管得太严太严了！而在美式教育中，我们“看起来”是自由的。我



一场中美教育的论战：美国耶鲁大学华裔法学教授蔡美儿的《虎妈战歌》一书因讲述自己对女儿的严厉教养方式而在美国引发了一场关于中美教育的论战。《华尔街日报》以《中国妈妈为何更胜一筹》为题摘录了此书的部分章节，“虎妈”的故事还登了美国《时代》周刊封面。“虎妈”式的教育的成功在美国引起巨大轰动，而在中国却是习以为常。

们上课可以随便做什么，课后可以去机房尽情上网。这样的确可以很舒服，但不断的考试和论文让我们不得不挤出尽可能的工作！这就是有前提的自由。在一定规则之下，你完全有自己自由的选择权。如果说国人向往的是打破约束的自由的话，那在美国，这自由就是在约束之下的自由。当然，这里的两个“约束”是不同的，一个是束缚，一个是规则。若一只鸟儿关在笼子里久了，当它冲出笼子飞向蓝天时，它会很奇怪地发现，它得到了自由，却不知道自己要飞向何方。美国式自由，是一种需要明确自己目标的自由，否则这种自由就是懒散与堕落的催化剂。而中国式自由，是一种被需要把握尺度的自由，否则，很容易就被否定被嘲弄。正如我们的写作，在中国考试中，规定了要写800字或1000字，并且只要观点过于“新颖”，那么这次作文就拿不到分了。而在美国考试中，作文不限字数，但限时30分钟，它的要求是不能中立，无论正方反方必须要有自己明确的观点，并且观点越明确得分越高。这很是明显地体现出了两种不同的“自由”。

四、后记

学习了几个月“封闭式英语”，发现自己的中文都用不好了。边写边想，一定会有人认为我“绝对亲美”。下面，就谈谈国际版对“亲美”的认识。我们班的绝大多数人将留学美国，班里按照经济实力，可分为两部分人，一边是企业家子女，即富二代；另一帮是知识分子家庭的子女，即小资二代。前者为了出国而出国，后者为了读书而出国。而“亲美”对我们的意义是什么？有人打算“入乡随俗”，有人打算学成四年就继承家业，还有人和我一样就是要“一走了之”。在一个缺乏民族感意识的90后时代，也许“亲美”根本只是一个没有实际意义的名词，或许更像一个政治术语。我们这一“堕落”的一代人，只是为了追求自由而去了一个新环境。更加贴切的说，是亲自由。当然，或许当我站在自由女神像底下的时候，可能又会感到自己亲美了。确实，这块神奇的土地已经带给我太多不能承受的“惊喜”了。有时回想自己的高中生活，十分留恋。当他们还在奋战高考的时候，我却在准备飞往大洋彼岸。有人说我是逃去美国的，我想这只是没条件出国读书者的气话。如果有个出国的机会摆在现实这个茶几上，那绝对是一个洗具。诚然出国是一大挑战，但我相信自己的成活率。在预科班的短短半年中，我亲历了中美教育的差别，亲历了美国思维与中国社会的冲突。这使我一下子明白了，明白了很多很多。



虎妈“十不准”家规

1. 不准夜不归宿；
2. 不准参加学校的小组娱乐活动；
3. 不准参加校园演出；
4. 不准抱怨没有参加校园演出；
5. 不准看电视或玩电子游戏；
6. 不准擅自选择课外活动；
7. 不准有科目低于A；
8. 除了体育与话剧外，其他科目不准拿不到第一；
9. 不准练习钢琴及小提琴以外的乐器。
10. 不准不练习钢琴及小提琴

“虎妈”蔡美儿主张对子女高要求的中国“悍母”式教育方法，在英美社会引起强烈反响和讨论。

如果我们在爱，那么中国便不冷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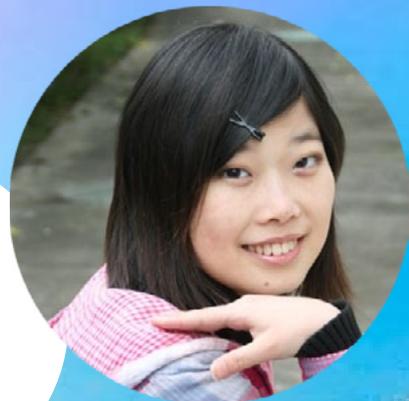
救助黄妮超的呼吁

李晓明/文

2011年11月8日晚，一条求助的
人人网状态吸引了我的注意，几经辗转，
我的视野中出现了一个罹患重病的女孩——
黄妮超。

线索从模糊到清晰：黄妮超，南方
医科大学2007级人文社科学院法学专业
学生，家在广州，有十年的狼疮免疫性
缺陷病史，伴随着狼疮性肾炎，近日已
经恶化成尿毒症早期。目前孤身一人在
北京协和医院治疗，医疗费用不足，日
前，人人网大学生郭政发起“黄妮超救
助基金”的建设活动，希望能将她从死
神的手中夺回。

是夜，我于凌晨三点有余完成《如
果我们在爱，那么中国便不冷漠》一文，
号召人人网大学生群体向黄妮超伸出援
助之手。9日，我将因黄妮超产生的想
法与星火杂志编委会诸位成员沟通，编
委会迅速做出决定：在《星火》杂志中
开辟“星火公益”栏目，持续的对黄妮
超的遭遇进行追踪报道，并关注其他需
要帮助的人。下面是《星火》杂志创刊
号“星火公益”栏目的人物黄妮超的故
事。由于黄妮超目前身体极其虚弱，不
能接受采访，故我联系了给予她帮助
的人人网大学生群体，其中有清华大
学的熊锐、武汉大学的陈泽璐和卢辰、
中北大学的郭政、北京大学的张舒迟和
龙匡夔、江南大学的韩潇等人，试图通
过他们的叙述，走进黄妮超的人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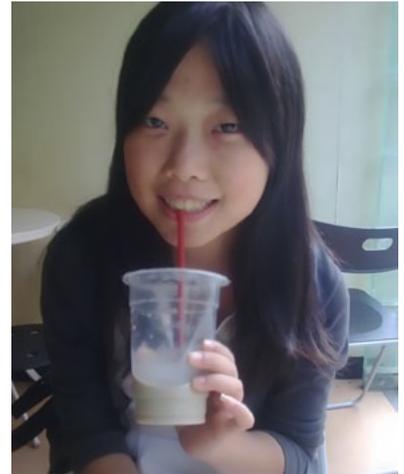


“我知道自己
活不了太久
了，我只是希
望还能帮助别
人一点点。”

黄妮超



红斑狼疮，曾经夺走了“痞子蔡”的“轻舞飞扬”。如今，又一个美丽的生命正面临着它的威胁。她与它抗争了十年。她在进入大学之后完全靠自己养活自己包括看自己的病；她资助过五位老家山区里的小女孩总计捐出过六七千元钱；她支过教，做过志愿者，直到几天前，她还尝试着给另外一个白血病女孩捐献骨髓。我问她，你疯了吗，你都已经这个样子了，一天省着就吃一顿饭，自己一身的重病，还要捐骨髓。她和我讲，我知道自己活不了太久了，我只是希望还能帮助别人一点点。就是这样的一个女孩，在上月又查出患上了尿毒症早期，面临一周三次的透析治疗。她家境贫寒，母亲瘫痪，男友背弃，哥哥离去……如今的她，孤身一人在北京协和医院，无依无靠。她叫黄妮超，她需要帮助。



(黄妮超的人人主页：<http://www.renren.com/profile.do?id=253979652>)

我只是希望你们能把这个故事读完

卢辰/文 武汉大学

身患重症，母亲瘫痪，家境贫寒，男友背弃，哥哥离去，无依无靠，在我遇到她之前，我确实无法想象，当如此多的灾难与困苦同时落到一个二十三的女孩子身上，她会是怎么样的。

还有比这个更残酷的现实吗？有。那就是，她又是这么一位心地善良、乐观活泼、不停微笑、不停在奉献的人。她在进入大学之后完全靠自己养活自己包括看自己的病，她资助过五位老家山区里的小女孩总计捐出过六七千元钱，她支过教，做过志愿者，直到一天前，她还尝试着给另外一个白血病女孩捐献骨髓。我问她，你疯了吗，你都已经这个样子了，一天省着就吃一顿饭，自己一身的重病，还要捐骨髓。她和我讲，我知道自己活不了太久了，我只是希望还能帮助别人一点点。

她的名字是黄妮超，她说，她不喜欢这个名字，为什么要做超人呢，她只想做一个平凡的人，但是，现在这已经是奢望。她患有系统性红斑狼疮伴肾损，一种侵害全身免疫系统而极难被治愈的病症。妮超最早被查出这个病是在2001年，那一年她十三岁，家在梅州蕉岭，家中仅靠父亲一人修理家电维持生计，和绝大多数的贫困家庭一样，他们只会在女儿病到“全身水肿，呼吸困难”的地步才送她去看病。

纵使如此，她的病还是耗光了家中所有的积蓄，并且，毫无疑问，并且没有得到有效的治疗与控制，日益恶化。在今后的几年里，她几乎没有停过用药，病症每两年就要很严重地复发一次，每一次都免不了的要肾透析，环磷酰胺化疗。妮超和我讲，在她还没来广州上大学之前，这些病都是她一个人从梅州去广州看的。也正是从那时起，她便开始靠捡垃圾，收废旧瓶罐来补贴家用。

2007年，灾难再度降临这个不幸的家庭，母亲因为高血压、糖尿病与脑中风偏瘫在床，将这个家庭彻底推向悬崖。这一年，妮超以十分的微弱差距与北大擦肩而过，去了离家更近的南方医科大学，广州。这一年，妮超开始完全靠自己养活自己，包括几乎不停的药费和时不时的住院费。这一年，她十八岁。

当妮超在向我描述自己打工谋生的经历时，语气中充满着自豪：高中毕业的暑假，她曾经一度日兼四份工，早上07:00—10:00做家教，10:00—14:00帮小吃店洗碗，14:00—16:00做家教，18:30—凌晨02:30做酒店服务员。大学之后，大一做家教，洗碗，发传单，大二靠自学考上的会计

从业资格证给谋到了两个会计职位，加上其他的零工，月收入将近两千。即使如此，她依然可以凭借优异的成绩拿到国家励志奖学金，并且被保送复旦大学。我确实无法想象一个人的精力可以做出这一切，更何况是一个病重缠身的弱女子。她说，她一天只睡三个小时，这个习惯到现在依然无法改变。

疯狂的打工的同时，她也在疯狂的省钱。她和我讲，她一个月最少只需要花120块钱，最多也没有超过200块钱，基本每天靠两个馒头为食，以至于被人叫做“馒头姑娘”。为了省钱，她从不给家里打电话，一直是依靠写信的方式和家里保持联系。但是，过度的劳苦夜以继日与过度的省吃俭用营养不良，酿出来的结果只有一个：病症加重。事实上，妮超打工所挣到的钱大多数最后还是花在了自己的病上，虽然她一直吃的是最便宜的药。

命运对她投以嘲讽，她以微笑面对，在夹缝之中艰难求生的妮超，依然无私地在坚持着对他人的奉献。在大学一年半的时间里，妮超资助过五个家乡山区里的贫困小女孩，一个月给每个孩子寄50块钱，逢年过节多寄一些。她和我讲，这五个女孩子都是她自己在家乡民政局名单里挑的，要是女孩子，孤儿，而且学习成绩要好。她说，她一直很愧疚，没有办法把这项资助继续进行下去，因为她真的没钱了。除此之外，她支过教，做过志愿者，直到我写下这篇文章的前一天，她还尝试着给另外一个白血病女孩捐献骨髓。医生抽过她的血液之后，对她说，你的身体不适合捐献骨髓。

当她在和我讲述自己的故事时，一直在笑，她说，她很怕死，但是，现在真的已经看淡了。她说，如果她真的哪一天彻底不行了，她要跳楼而死，目的是能够引起那么一点点的轰动，然后希望大家能够捐一点点钱给她那瘫痪在床的母亲。她和我讲过，她最害怕的，不是自己的死，而是害怕她的那些病友们会因为她的死而丧失希望——她管理着一个病友群，病友们彼此相互鼓励扶持着在生命的道路上蹒跚前行。据说其中有一个女孩子在美国已完全康复，那个父亲是某一基金总裁的女孩跟她说过，康复的秘诀是：吃好，睡好，住好。然后，做一场四五十万的手术。

而她现在的情况是，一天只吃一顿饭，两个鸡蛋，她说，因为鸡蛋比米饭还便宜。一个月前，那位她为他付出了所有的爱的男生离她而去，她在上海的街头流浪过，没有一个公司想要她，因为体检过不了关。终于，病情严重复发，诊断出的结果是肾衰竭三期，也就是尿毒症初期，比以往的任何一次都严重。现在她手头所有的积蓄，不过就六千多，



而这一次的广州，非要做肾穿手术不可，单单入院押金就要六千，她和我谈，差不多，该是彻底走投无路的地步了。

我问过她，以前没有收到过别人的捐款吗？她说，好几年来她收到所有的捐款不过两万多块，仅仅够她进一次医院。就更不必说红十字会，民政局，媒体的救助，都没有用。这么多年来，也陆陆续续会有热心人试着帮过她，但是每次最后的结果都太微弱，这么多年在她正前方的路，一直都看不到几分曙光，直到这一次最严重的复发，她像流星一样不停地燃烧，等待着光与热一切耗尽的那一刻。

是的，我知道，在中国这片社保医保严重缺位的土地上，还会有很多像她一样的悲剧，还会有太多的贫穷、疾病、冤屈与惨不忍睹，我知道，我们数不过来，我知道，或许我们向每一个受难者捐出一毛钱，我们都会彻底破产，我知道，所以我们早已麻木，所以我们习以为常。但是，我真的恳求大家能够帮助这位我所认识最勇敢最善良最让人感动的女孩子——黄妮超。当她在身处绝境之时，依然坚持把自己所挣的几千元钱捐给那些或许比她更需要帮助的孩子，而我们又能为别人做些什么呢？我们几乎什么都没有做过。在她面前，我感到无地自容，所以我写下这篇日志，希望有更多的人能够知道她，希望有更多的人能够帮助她，哪怕只是一点点。

（此文于2011年5月31日发表于人人网，作者系武汉大学2007级经济与管理学院本科生。人人网主页：<http://www.renren.com/profile.do?id=234108874>）

我所认识的黄妮超(一)

郭政/文 中北大学



说来也巧，在李晓明同学的星火杂志就要出版的当口，我和人人网上的一众好友也正在为黄妮超张罗一个持续性质的公益基金，旨在化解一直以来大家对她的爱心捐助热情有余而后劲不足的尴尬局面。

此事看起来热闹，其实更直接的一个触发点，应该是黄妮超所发的一条会令所有人心头一颤的状态吧：“‘她想吃点什么就尽量给她买什么吃点吧’这种临终遗嘱终于落在我身上了”

看到这条状态，我确实有些坐立不安了。

“难道终于要到这一天了么？”

回想我们为数不多的几次见面，更是加剧了这种不安……

初识黄妮超，是由于人人网的好友王箐丰同学分享了一些她的相关日志，其中有卢辰的《我只是希望你们能把这个故事读完》和《穷途》这两篇文章，读罢这些文字，我简直难以相信还有这等坚强的女子，以至于我在分享后还发出“此女子真让我此等七尺男儿汗颜”的感慨，然后就去加她为好友了。此后只是关注她的状况和文字而已。

时间到了七月，我毕业后到北京实习，她早我几步也来到了帝都，初始她住在北交大一个好友的宿舍中，好友留学后她又住到了朋友家，因为到了一个城市，所以交流自然也就增多了：我在公司宿舍添置了整套的锅碗瓢盆准备开灶，她就给我出谋划策怎样能买到更便宜更好的菜。当时她也在自

己做饭，日志中也常有赋予生活气息的讨价还价情节，让人看后不禁莞尔。

在八月初左右吧，她要搬家了，原来在北六环外的一个小区。我和她同在北京的一些朋友一起去帮忙，好在行李不是很多，一上午我们就抵达了她在颐和园路城中村的一个小蜗居里，一路上她看起来很是欢快，眉飞色舞地说啊说啊，让人不得不怀疑，面前这个精力十足的小妮子是不是真地拖着一副病体呢。

可惜这个怀疑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就被证实了，第二次我们是在清华见的的面，她带我去清华的自习室自习，作为回报我请她去吃饭。托小妮子的福，我才第一次坐在清华大学的自习室里自习并且观摩了清华学子上课的场景，第一次看到了“真理维护者居于斯”楼、第一次在清华的自助食堂里饱食一顿。第一次看到了“奶茶妹妹”正在军训的同学们。估计到老年时，我也会再想起来这些情节，然后对着夕阳笑出声来的吧，而可惜此时的黄妮超已经不如我第一次见面时那么精神了。

到了九月，情况就更糟糕了，一次她因为贫血加肾性高血压在宿舍不能动了，在人人网上发状态求救，朋友们把她送到了海淀医院，我赶到时朋友们都守在他身边，那时她还能强打起精神，在稍微缓和一些后，让大家带着去吃饭，然后陪朋友们聊聊天。

直到前些天，她再一次因胃疼在宿舍求救，因为是早上，而且我离他住处比较近，就去把她背了出来，这次她的状态就十分可怕了，到医院排队挂号时就不停地因疼痛而呻吟，而且连楼梯也不能走了，不真得把她抱上三层，在做了各项B超、血检等检查后，医生把我拉到一旁，告诉我说她的情况很不好，应该马上住院了，可是我们当时怎么也拿不出昂贵的住院费啊，在休息室吃了些胃药后，只能无奈地再次出了院，当时她说校内的高宇在帮她安排去协和住院，而我也有事在身，就把她托付给了后来来的一个朋友手里，然后告别了他们。直到11月8日晚上，我们都看到了我上文提到的，她那条无助的状态，我觉着我该为这个顽强了这么多年的生命做些什么了，所以才有了那个持久性救助功能的草根基金，没想到却得到了校内好友们广泛地支持，就连成天在校内上打嘴仗的不同政见人士也联合起来帮助小妮子了。

真是让人感到不可思议的一件事。

到11月10凌晨本文截稿为止，确定加入草根基金的人已经突破240人，用了24个小时，已经确定到账的资金已经到了近6000元，而这只是统计了其中一小部分人的数据。更让人惊讶和感动的是，捐助人都是些在校的大学生和刚踏入社会不久的毕业生。

看到这么多有爱心的人，不禁又让我们燃起了对国人的希望，人性在那里都不会完全泯灭的！

妮超，真的希望你能在大家的支持下站起来，再次发出爽朗的笑声。

郭政：中北大学 2007 级网络工程系。他给了妮超很多无私的帮助，他是“救助黄妮超草根基金”的发起人，他为之付出巨大，他得知《星火》杂志“星火公益·爱是行动”栏目要报道妮超的故事后，在为基金活动疲倦了一天之后，在 2011 年 11 月 10 日凌晨两点多才完成这篇文章。（李晓明注）

郭正人人网主页：www.renren.com/profile.do?id=235665741。

我所认识的黄妮超(二)

陈泽璐/文 武汉大学

我认识黄妮超的过程极为偶然，是通过人人网的共同好友认识的，当时有位叫卢辰的老乡为她撰写了一篇日志，读过之后我对她的事迹大为惊讶和嗟叹。毕竟类似的案例如果不是亲眼所见，都会感到有一些难以置信，在这个不得不处处设防的社会里行走，凡事都需眼见为实。碰巧我当时刚刚完成毕业设计，正在等候毕业手续，左右无事，再加上有同学低价转让一张武汉去广州的火车票，便临时决定买下这张票去广州看黄妮超，此后才有了和黄妮超相识相知的经历，以及《我所认识的黄妮超的撰写》撰写，需要说明的一点是，《我所认识的黄妮超》写作于2011年6月14日，也就是去过广州之后的几日。

——2011年11月9日

这几天经历了太多东西。才知道自己过去二十几年都是温室里的花，不对，是温室里的渣。

去广州是为了黄妮超的事。我很希望能帮到她一点什么，而且确实帮了，但仍然杯水车薪，比没帮还残酷。

她确实已经患了十年的狼疮性免疫缺陷，伴随着狼疮性肾炎。近期已经恶化成尿毒症早期。她的父母已经基本上不再管她，因为她的妈妈瘫痪在床，她的爸爸只能在床头照料。她有个哥哥，却不愿帮助她。她就读于南方医科大学，就诊于学校附属的南方医院，但学校却没有给予她更多，只是让学生发动了几次捐款，数千元乃至上万元，四年下来也花得所剩无几。她一直是自己一个人，孤苦伶仃，唯一的财富是遍布全国的朋友和学长学姐，从这些人身上可以获得各种不定期不定额的资助。

她没有大学生医保，因为她入学时已经带病，无从投保。她没办法就业，尽管她在上学期还曾经横扫校园招聘会，获得过渣打银行、强生公司等企业的 OFFER，但是最终都止步于残酷的尿检和血检。她曾经有过一个爱她疼她的男朋友，在上海有高薪有房子有户口，和她同岁，但是男友的父母仍然在得知她的病情之后将她赶出家门。生活经常为她开一扇门，但在她走进之前就会残酷地关上。

我知道有人会怀疑黄妮超的事，以及她的病的真实性。可是，她有什么好怀疑的，没有，她已经被各种药物和营养不良折磨得形销骨立，脸色蜡黄。原以为她是一个励志的故事，见了她才知道她是一本可以反映很多东西的书，需要我花很长时间去读懂。我们看她在校内的头像，青春美丽，笑靥如花，谁能想象得到她现在的病容，让我不忍再提。

在我们的印象中，每个身患重病（她真的只是重病，不是绝症，是经济的困难让重病几乎成了绝症）的孩子都是上辈子折翼的天使，每个和疾病搏斗的孩子都有着各种人间最善良最美好的品质。但我可以告诉大家，这只是一种幻想，或者是主流媒体的报道方式刻画出来的高大全的形象。黄妮超，这个与狼疮肾炎战斗了十年的女孩，真的很了不起，尽管她也有很多缺点。我不打算美化或者掩盖某些东西，因为那样的黄妮超就不真实了。

见到她，我的第一印象是她的唠叨，她太需要一位倾听者来听她的故事，尽管十年来这样的故事已经翻来覆去的讲了许多次，各种听众来了又去，却始终没有人能够战略性的改变这一状况。和她在一起的大部分时间，都是我竖着耳朵听，她滔滔不绝的说。所幸现在的她有这样的精力，有这

样的神智能够让她流利的表达一切,包括能说的,包括不能说的。我曾打趣的说,她是斯琴高娃的翻版,典型的大妈。她撇撇嘴,说换任何一个人这么病十年都会变成大妈的。她的口才非常的好,而且如果不是亲眼所见,听众很难相信她是一个23岁的女生,而是一位阅尽人生的长者。医师在和她商量用药方案的时候,也被她训得像个小学生似的唯唯诺诺。不怪她,她的心理年龄据测试在50岁以上。除了偶尔看到她花痴一把之外,我基本上把她当做长辈看待,不管她是否愿意。她也常常训我,一半是因为她当我是朋友,另一半是因为我跟她比真的太水了,我的阅历跟她相比不值一提,她随口几句话就能把我那点可怜的成就感扫到爪哇国去。幼稚,依赖家庭,太容易冲动,太容易相信人,死笨狗一只。在她面前,我最多的表情就是傻笑。

她基本上不拒绝任何人请她吃饭,或者说她经常主动要求朋友请她吃饭。没有办法,她有限的存款应该先用于治病,对她来说生存有两大必须,第一是治病,第二是吃饭。经济困难的时候,她一天只吃一顿饭。她曾经在快餐店扬着筷子对我说,她在大学有两个外号,第一个是“富婆”,因为她在病情比较乐观的时候,不断的打工挣钱,所以她是班上挣钱挣最多的学生,也曾自掏腰包请帮助她的同学吃饭,还将自己十分有限的收入捐助给家乡的失学儿童;另一个外号是“穷鬼”,因为她花掉的钱也是最多的,银行卡上常常只剩下取不出来的两位数。和她在一起的一天多里,我竭尽全力想让她吃饱,每次看见她放下筷子,心满意足地抹着嘴说“走吧”,我都会乐呵呵的笑一下,然后心里出现了一只雪橇狗在嚎啕大哭。

黄妮超很懂事。废话,她的心都五十几岁了,能不懂事吗。我不是说她处世练达,而是说她真的知道自己该怎么活才有价值。她的父母从来没来医院看望过她,为了省钱也很少给她电话,她没有任何抱怨;她的男友抛弃了她,把她赶出家门,间接导致了她的病情恶化为尿毒症,她只是叹口气说“他还没长大,不能违背父母的意志”;极个别网友在留言板里面慷慨的宣布“我捐给你多少多少钱”,然后压根没有到账,她只是苦笑着说“人都不容易,做比说不容易”。她从不怨天尤人,除了

偶尔怨自己是不是上辈子犯了大错才有这样的罪业。她好几次跟我说,她不会放弃。她背后还有很多病友在看着她,她如果倒下了,病友们就会失去一个支撑。我希望能够再发动一次校园募捐,她摇摇头说算了,她不希望学弟学妹们再为自己去烈日底下吆喝呐喊,换来的几千元几天就花掉了“我活着已经拖累了太多人,我真的不忍心”。偶尔,她也会发一些看似不切实际的梦想“姐要是病好了,定要大展宏图的。挣一大堆钱,然后爱资助谁就资助谁(向陈光标学习?)……我告诉你,真的,我的阅历比你们都多得多,要不是——身病,早就创业去了。这关只要过得去,真的没什么东西能阻挡……”然后看我一眼,嘿嘿自嘲一下,目光里却闪耀着自信和雄心。

有时候我觉得黄妮超就是个疯子。她自己对此一点都不介意,还是那句话,换谁这样孤零零的病十年都会有点变态的。她的癫狂表现在她的情绪可以迅速切换,一会儿泪眼汪汪,一会儿哈哈大笑。她说她有两种宣泄方式,一种是写日志,四年来量产了八百多篇原创日志;另一种是半夜没人的时候悄悄的哭,闷着被子哭。我说想哭的时候都可以哭出来,这样好受点。她说她已经习惯于掩饰自己的情绪,然后突然做了个很媚惑的表情说“叫我哭给你看么,我的眼泪可是很珍贵的!比珍珠还珍贵”。于是,和她在一起的大部分时间,我都看到她在笑,或者各种调侃。我印象特别深



的是，她在说着各种经历的时候，口气都淡得像在说别人一样。她说她如果能活下去，想把自己的故事写成一本书拿去出版“……不过现在出书各种贴钱，姐要是那有钱早就把病治了……”。

我也听过黄妮超哭，就在今天早上，她打了个电话来，电话那头传来了撕心裂肺的嚎叫：“……我受不了了，我已经忍了十年了，十年你知道吗……好难受，呜呜……我真的不想治了，你们别再鼓励我了，我对不起你们……我明天就要出院，你们别再管我了……呜呜……我头痛得快炸开了……”几分钟后电话戛然而止，留下我怔怔的望着窗外的大雨。微笑的黄妮超是真实的，撇嘴的黄妮超也是真实的；坚强霸气的黄妮超是真实的，哭的惨人的黄妮超也是真实的。她病了十年，她知道死神总是在不远处徘徊，若即若离。她也曾想过要放弃一切，寻求解脱，但是她的心灵从未真正败给病魔。每次大哭大闹之后，她都会恢复清醒，继续规划自己的治疗计划，可是我知道，每一次她哭过，她的心就会脆弱一分。狼疮病毒正在慢慢入侵她那颗智慧而坚韧的大脑，今天她告诉我，她很可能得了狼疮性脑炎。如果没有更多的资助，不久后的某一天，真实的黄妮超也许会永远沉睡在她癫狂的外表之下。

黄妮超一直在独自战斗，尽管这个险恶的世界一直想取消她的参战资格。我和她一起看着周五的住院费用清单的时候，发现了一个叫做一级护理的项目，12元。她说不对，她的生活可以自理，不需要一级护理，三级护理即可。我查了一下住院部的护理规定，一级护理包括喂饭喂水、端屎端尿、擦澡洗脚、打针吃药等七七八八的项目，非常人性化和贴心。而三级护理只有一项内容，就是每天换床单。好了，医院收了一级护理的钱，干的其实就是三级护理的事，12元和5元的差距。我劝她不要争了，但是她不。七块钱也是钱啊！存款里就那点钱不能这么让医院坑着。于是各种提出要求，各种无视，各种有本事你就告，今天据说闹得报警了，惊动媒体了，然后被医院直接压下来了（这也就是今天早上她打电话跟我哭的原因，她受了欺负，很委屈）。七块钱也是钱啊！列位看官，咱们两杯奶茶一顿饭的钱也是钱啊，她顶着血压飙升也要弄清楚怎么花的啊！尼玛医院有良心没有啊，孤苦伶仃的女孩子你们也欺负也压榨得下去啊，你们想收钱不是不可以啊，好好来照料她啊，她没有家属没有钱，你们吞了她的钱还要伤害她，良心喂狗了么，喂狗狗都不屑吃的啊……呜呜……

十年前，黄妮超被查出狼疮；

上月十七日，她被查出尿毒症早期；

上周五，我去广州的时候，她的心脏被查出开始病变；

今天，她的脑部被怀疑受感染……

生命就是一颗灿烂的流星，绕天疾驰却坚强着不肯落地，只是，这颗流星的高度已经越来越低了。我在广州的时候，还可以看到一个能自己走来走去，到门诊楼做各种检查，到快餐店里大快朵颐的黄妮超；看到一个心思缜密又不拘小节、喋喋不休又深沉睿智的黄妮超；看到一个又说又笑，又哭又闹，偶尔卖萌，偶尔恶搞的黄妮超……可是，这些生命的美好，又能持续多久？

我不知道怎样评论我的这个毕业季，尤其是我认识她以后。她是我大学生涯中，所遇见的最精彩的人，没有之一。因为她的故事，我感到自己此前的大学生活几乎等于白过了。她是我大学的最后一课，也是我走进社会的第一课，她让我知道，生命原来有这么艰难，生命原来也可以这么灿烂。在这之前，我的毕业季就是在寝室里上网搞设计，偶尔写点无关痛痒的文字，和班上的同学出去吃吃喝喝然后尿遁回来，跟女朋友打打闹闹还出去旅游……我以为我再不济也就是温室里的花，和黄妮



超一比我才知道我其实是温室里的渣，只是个纨绔子弟罢了。

我很希望自己还能黄妮超做点实在的事情，这趟广州不能白去。我的做法是向家人们讲述她的故事，并开口借钱帮助她，今后用我的工资来还。亲人们都很疼我，对我的恳求满口答应，最后我凑得一万元，并刷到她的账户上。做这件事的时候，我感到自己还是有那么一点点觉悟的，但更多的是感到羞愧，因为我这次完全是依靠家人的力量行善，我自己谈不上出了什么力。家人们对我有求必应更是让我感到自己太受宠了，幸福生活来得太容易了，连一个朋友的病都能得到家人如此大力的支援……倘若今后工作不能自立自强，又有什么面目说自己是个男子汉……

尽管如此，黄妮超的病仍然前途未卜。据医生估计，她完成一个疗程的住院，估计需要三到五万元，稳定尿毒症病情，估计还需要再加五万元以上，完全治愈狼疮，需要再花二十万到三十万元。面对这么巨额的数字，除了各种安慰，我们能做的实在太少了……只是，黄妮超依然那么坚强，在这场一个人的战争中，她一直在努力保持理智和冷静，踽踽独行，寻找下一步的出路。

（本文作者为武汉大学2007级测绘学本科生。人人网主页：www.renren.com/profile.do?id=242176274）

我所认识的黄妮超(三)

熊锐/文 清华大学

2011年9月16日，快到下午6点的时候，我在人人网看到一条状态。是转发的，原状态内容是“黄妮超Nichel：谁能过来送我去一下急诊？”，但是当时我还不是黄妮超Nichel的人人网好友，本来打算点击进去看联系方式的，结果隐私设置看不了。不过在转发状态加了评论，大概就是“谁在北大清华的帮个忙，她就住在附近”，恰好在下面的回复中有人给出了她的号码。我试着拨打（归属地是广州），她接电话了。我就问她情况怎么样。回应我的是带有广东口音的普通话、而语气很无力。因为她不认识我，做了一番自我介绍之后，她告诉我她的地址，是在圆明园西边的一个小区。

我骑车去那个小区，由于情绪激动，一下子踹坏了三脚架，好在还能骑。于是到了那个小区，结果里面是一堆类似于建筑板房的屋子。不知道该如何形容，就是城中村，一个屋子分成几个房间出租的。很是难找，和她一边通话一边骑车，居然找到了。然后她从二楼下来看到了我。接着我扶着她到了二楼，给她把食物的罐子盖打开让她吃了一点东西（她当时已经没力气打开了）。然后我问她是否送她去医院，她说还要等人。好吧，然后我就让她躺在床上，询问她的病情。得知是红斑狼疮，免疫系统下降加上肾衰竭（10年SLE造成肾功能不全，从而引起肾性高血压及肾性贫血。这就是我的病的大概综述——来自她状态）。

等了一会儿，张舒迟来了，结果他也找不到，于是我去接他。后来一共来了张舒迟、高宇、郭政三人，聊天中大概得知她是因为缺钱耽误了病情。然后我领她们到了黄妮超所在的房间。询问了病情之后决定送她去医院急诊，我们把她扶下楼，让她坐在我自行车的后座上，慢慢推着车到了马路上。接着他们一起上出租车到海淀医院，而我骑车跟着。当我到了海淀医院的时候，他们已经帮她挂号了。经过一番等待之后，由于晚上医院大部分诊室休息，急诊的医生没有给出黄妮超更为详细的病因（意思就是黄妮超自己更了解病情），捡了一点无关紧要的药物，我们扶她去一家湘菜馆吃了一顿饭。期间我们自我介绍并留下了联系方式。最后他们打出租送她回去，而我骑车回学校。时间已经快九点了，而且下雨了，所以我只好赶紧骑车回去没有好好道别。

本文系应《星火》杂志之邀回忆而作。作者为清华大学2011级物理系研究生。人人网主页：www.renren.com/profile.do?id=246440626

医病不医命，有感而发

龙匡夔/文 北京大学

(一)

得知黄妮超同学病重，我有些唏嘘。

初次见面是在上个学期期末考试结束那天，7月5日。她当时初到帝都，二十个小时的硬座从京广线走来。那天她来北医三院看病，我上午的考试结束后约她在逸夫楼门口见了一面。初见时她的状况还算不错，身上没有浮肿，从那几天她在校内贴出的化验单来看，蛋白尿、肌酐、尿素氮的数值都偏离得不算过分，肾功能不全也就算中度的，并不十分严重。

见面过程只几分钟便分开了，临别前我问她是否需要我帮忙找三院的大夫给排号，被她拒绝了。想来也是很愧疚，我这里稍稍跑跑腿便能达成的事，让她白白等了一天。

后来听卢辰说她留在北京打些工，拿着微薄的工资，住在北大畅春园那边的博士宿舍，我不知道她这几个月拖着疾病的身子是怎样熬下来的。现在回头再看看她那些日志，充斥着辛酸与悲伤。好在当时许多人知道其人其事，很多人有心无意的留言也许是一股让她坚持下来的力量。

大概这一个礼拜，她的病情严重了。谁都知道红斑狼疮以休息为先，前日的奔波或许让病情加剧。但是如此这般也实属无奈。“然而我和其他SLE同样面临着矛盾而冷酷的局势：越是奋斗，SLE病情越是加剧，越严重花钱看病就越多，花费越多家里就越穷，越穷又越激发自己奋斗，如此下来，恶性循环”，她是这样说的。

(二)

现在这情况，很多人祝福她早日康复，回归正常生活。这是不可能的，祝福她的人，或者她本人，她的家人，都知道这一事实。

透析是好的，因为能延长生命。但是透析多么痛苦啊，关键是，透析治本么？

肾移植也是好的，能够很大程度上解决她的问题，但是等待移植的过程实在漫长，每年器官移植的需求量与供给量之比是150:1，剩下99%以上的人，要么默默地离开医院，等待着闭眼便“适彼乐土”；要么苦苦地等待，遭受病痛磨难，与侵入性治疗附加的痛苦。然后呢？几个月，或者几年之后，等不到器官的他们还是会放弃。

这都不是问题，问题是，肾移植治本么？如同很多先天性疾病，红斑狼疮这个病，只有尽量减小损害，治愈是指望不上的。至于肾的移植，明明是继发性肾病，如果只是摘掉衰竭的肾，植入健康的肾，那这个过程无穷尽。

(三)

我在基因中心这三个多月，老板给了我三个遗传病。前两个是极罕见的皮肤病，光是确认病名便费了几个小时。最近的这个是生长激素受体基因突变的身材矮小综合征。

我在实验室的工作其实就是查文献，筛查突变位点，对着干巴巴的数据和密密麻麻的碱基序列，偶尔发现一个确定的新的突变点便很高兴，因为可以发文章了。而许久之后，我仍偶尔会想起这些血样背后的病人是什么样子的。

我研究的这些病例并没有致死的可能，但跟着学姐做的部分课题里面，血样的背后其实多是数年之内便要成为尸体的人体。我也时常在想，这些人是什么样子的。

正常人有正常人的体格、意志力，可以过着惯常的生活、对世界有寻常的态度。而带着疾病或者致病的基因来到人世的人恐怕没有这样幸运。症状轻微的可以用物化疗法、用生物制剂使他“看起来像个正常人”，症状严重的，则在病痛中挣扎，背负着沉重的经济负担，寄希望于不久的将来能出现让他们“正常化”的医疗技术手段。

当然，大部分人是等不到那一天的。

(四)

所以我今天凌晨发了那样一条状态提到一句话，“医病不医命”。医学到今天，或者到明天，永远都是这样一个规律：人为之病理，尤可作为；天降之病患，退而也已。

郭政同学发起来一个救助基金的活动，我不好说这是不是很好。这种帮助，勉强能维系其“一个生命指证如正常人”的外在，而病魔的缠绕没人能替她担，生理上的痛苦没人能替她担，于生于死的绝望更没人能替她担。如果这样做，那就要做下去。有半途而废者，废的则不仅是救助金的来源，更是一个孤苦的女孩子求生的希望。

所以，希望你们能如是坚持下去。

(本文于2011年11月9日发表于人人网。作者为北京大学医学院2008级本科生。人人网主页：
<http://www.renren.com/profile.do?id=248926174>)

妮超，我不许你离去

张舒迟/文 北京大学

那是初夏的夜。

准备关机睡觉前，我无意中点开了卢辰的一篇日志，于是知道了你的名字。

躺下后却再也睡不着，到了半夜翻身起来，找到你的页面，给你留言：“我非常想要帮助你，但不知自己能做些什么……”从此我走进了你的世界。

那夜我在想，想了很久。为什么有的人吃一顿饭可以花掉两千万，有的人留学花掉了一百万，有的人却只要有了30万就可以活命？这是2011年。到哪里去给你找30万呢？你若有五十岁、四十岁，哪怕只有三十岁，可是你只有二十二岁，比我还小。我要找啊，一定要找啊，找到了你就有命了。

我在黑暗中疯狂地想。我感到血液在身体里疯狂地翻滚。

那是盛夏的晌午。

我和文倩在北大南门外老蜀人饭馆同你初次见面。

那天很闷，后来下了点小雨，陪你去看房子，没有租成。

你拖着一个空箱子，刚来到北京没几天。你说，我挺喜欢北京。你说，NGO什么的也都找过，但终究不是长久之计。你说，我不能一直靠大家给我输血，我要自己能够造血，这样才能继续下

去。你说，你想住在北大清华附近，复习考研。你说，你想考光华的研究生，考上的话也许有更多的机会求援。你说，我和妈妈、哥哥都有重病在身，三个人要维系住某种微妙的平衡，谁都不能有事，否则就承受不起了。你说，嗨，别这么看着我。你说，嗯，这里菜不错呀。你说，嗯，我相信你们的话是真心的，多谢你们。你说，不过，一般最开始见到我都是这样，过一段时间没什么办法，有的朋友就没那么有热情了，有的还会避免和我再联系。你说，其实我很理解的，没有什么嘛，的确就是没什么好办法。

你说的真多，真快。

你还说，我想写书。我想将来病好了，去做慈善。

那是秋日的午后。

我和文倩在清华校园约到在那里上自习的你。

你领着我俩在校园里阔步游走，仿佛这里的主人般欢迎我们。我们想去万人大食堂，却走错了路，绕了一个大圈。你说，没想到北京会这么冷啊，我的厚衣服还都在上海没有寄过来。我说，你才不知道什么是冷呢！现在算什么，过一个月就不行了。文倩说，我有一些秋天穿的衣服，等我回去收拾一下给你送过去吧。

你转头看看我：你不会吃醋吧？

后来，你搭着文倩的肩对我说，告诉你吧，她已经决定跟我了，你呀，你就走吧，你已经被甩啦！

这是好丰盛的一餐，摆了一大桌小餐碟。你边吃，边闲不住地和文倩说话：你好瘦啊，怎么不让他把你喂胖点！啊，你是海南人？离我家也不远嘛。啊对对！我来这边也特别想念家乡的菜。啊对对对！哎呀煲汤！！太感动了。啊？我觉得肠粉一般嘛，你应该来我们这里，好吃的太多了。噢，你喜欢吃鱼？那多吃，多吃！不行，这一大块都是你的，必须吃完！

我拿了几块月饼，快要中秋节了，一起吃吧。你摇摇头：你们吃吧，这边做的不怎么好。哎呀我真的不吃，你们都带回去吧，当早点呗。还这么客气。

临别我说，等你回家再回来时记得联系我们，我们再一起吃饭啊！一路小心，问你家人好。

我们已经开始想你了。

那是深秋的晚上。

人满为患的艺术史课堂上，离上课还有两分钟。我拿着手机刷校内，突然刷到你的状态：“好难



受……谁离得近麻烦送我去医院好吗……”

从人丛中挤过，我小跑着奔向车站，一边给你打电话。

你的声音却仍是带着笑。没事，别着急，还有另外几个朋友也在路上了。有一个清华男，看你俩谁先到喽。

下班高峰的中关村大街上，过尽千车皆不是。终于等到了。红灯，红灯，拐弯，又是红灯。

还是清华男（熊锐）先到了。

法证先锋高宇同学随即赶到，我俩都不认识路。你电话说，你们再等一个人，我还好，不能让他白跑一趟。

李宝磊师兄很快也到了。

一番急促的寒暄，熊锐带着我们三个沿着曲曲折折的小巷子箭步急行。满地都是黄土，偶尔有推车的小贩经过，还有汽车开进开出，我们只好侧身贴着墙等它通过。昏暗的路灯下，暴土扬长。

西苑一带的城中村，都是歪歪斜斜自搭自建的二层小房，其间距离窄的地方仅可一人通过。左穿右穿，穿过这低矮破旧的水泥灌木丛，我们走进你租的房子。房子有两层，上下各有十多间房，你住在二层的一间，要爬上一道摇晃的铁楼梯。有人正在你门口炒菜，我们推开了门。

屋子很小很暗，又闷又热，只够放床和写字台，热到几乎喘不过气来。你正躺在床上。见大家进来，很吃力地爬起，却又使劲捂住头，在床上坐了起来。你见到我们，顿时来了精神，好一阵招呼，坐这儿坐那儿，对这个说两句，不等答完又对那个说两句。我是真心佩服，你怎能记得熟这么多人最近的事。但你的脸肿胀着，手也胀得厉害，说几句话便垂下头，恶心得再不能吐出一个字。

我们帮你穿好衣服，边讨论去哪家医院边扶你下床。校医院不靠谱，还是去海淀医院吧。好，就去海淀医院。你走出门不多远便蹲在地下，我们连忙搀起。要不我背你吧？你紧皱着眉说不出话，只是微微摆摆手。幸好熊锐有自行车，我们扶你坐上车，走出小巷。一俟难受略好，你便立即恢复了平日的状态，喜笑颜开地同这个打趣，同那个八卦，语速快得惊人，仿佛要拼命抢住这难得的间隙，强忍住不适多同大家讲几句。我们嘴上笑着应着，却心疼得如刀割一般难忍，只好说，妮超！不许说话了！笑也不许！

拦下一辆出租车，见我们扶着病人又赶忙开跑了。终于等到了一辆，我们扶你上车。不够坐，熊锐只好骑车去了。

师傅！海淀医院！快！

车里音箱放着套马的汉子，旁边另一辆车上大声放着伤不起。你紧闭了眼支着脑袋，断续地喊道，伤不起……什么伤不起……什么嘛。等过几个无比漫长的红灯，终于到了海淀医院。

急诊，排队，挂号，等。

稳重又豪爽的郭政同学也到了。

你半爬在大夫的桌前，低声说了自己的病情。大夫神情一愣，掏出血压计。血压很高。你几乎比大夫还要清楚该怎么处理，说了几种药的名字，大夫都说，哦，急诊开不了。没有。我们又给另一个做医生的朋友打电话，证实一般医院急诊的确都开不了。只好拿了一种无关紧要的药，在医院陪着你坐了一阵。医院变成了校内，各种耳熟能详的词汇和话题飞快地展开了。

你一整天没有吃饭，见你好一些，我们便扶你去附近的一家瓦罐汤什么的饭馆吃点东西。高宇



此图系韩潇（江南大学2008级设计学院）为鼓励妮超而作，二人只是网络联系，尚未谋面，图片来源韩潇人人网相册。

跑去附近找药房，看有没有你说的那种药，空手而归。夜晚的天空，开始飘起细雨，外面很冷。

围桌坐下点好菜。你又变回了沙龙女主人。我们这一圈原本素不相识的人，很快找到了很多共同语言。大家聊着，笑着，吃着，就仿佛多年未见的老朋友一般。妮超你多吃点啊，吃不下，那就喝点汤吧，他这里汤还不错。

是啊很不错，你们也多吃，多吃！

淡黄色的灯光是那样柔和，照亮一家的人。光笼罩在你极灿烂甜美的笑容上，也笼罩在我们每个人的心上。

那一晚出租车上，你最痛苦的时候，我搂住你，让你把头枕在我肩膀上。你在微微地发颤，我抚着你的头，张望着前方的车流和红灯，不住地轻声说：快到了，妮超，我们都在呢，都在呢。再坚持一下，啊！

我大概永远也不会忘记，那一刻，你有多么的安详，多么的温暖。

（此文完成于11月10日凌晨三时许。作者为北京大学法学院2007级本科生。人人网主页：www.renren.com/snowyboat。）

救助黄妮超草根基金会成员招募

郭政/文 中北大学

黄妮超，一个我们身边的朋友，你只需向她伸出援助之手，每个月投入 50 元，甚至可以更少——因为人多力量大，众人拾柴火焰高——就可以延续乃至挽救她的生命。

目前，她孤身一人在北京协和医院治疗，无依无靠，她面临着一周三次的透析，一次需要 500 元，所以目前我们需要保证的就是她每个月 6000 元的透析费和她的住院费、饭费和营养费，合计大概一万元。假设我们有 200 人的话，每个人每月 50 元就可以做到；假如我们有 400 人的话，每个人每月 25 元就可以做到；假如我们有 800 人的话，每个人每个月只需奉献不到 20 元。

需要提醒的一点是，不同于以往的一次性捐助，救助黄妮超草根基金会需要的是平凡的你我每个月都要投入，数额虽少，但也要有持之以恒的耐心和爱心才可以做到。对于一次性大额的捐款的我们无比感谢，不过我们的建议是，如果是上班族，您可以把你的工资卡设定按月成定时转账。因为，我们不止是黄妮超的帮助者，更是她的朋友，她的监护人——目前她已经无依无靠，只有我们了……

如果您愿意帮助黄妮超，请发送您的个人信息至 guozheng.m@gmail.com，格式为：姓名、QQ、人人用户名及链接、电话。一旦收到您的邮件，我们将默认为您将进行持续性的捐助。

捐助的几种途径：

QQ 群：黄妮超救助基金（186622023），群内会公布捐助信息。

工行卡：6212260200003247018，户名：黄妮超（中国工行北京分行海淀支行清华大学储蓄所）

支付宝：nini870914@163.com（请选择“支付”而不是“代充”，否则黄妮超那里将不能提现）

本基金纯属自愿，默认每人每月 30-50 元投入，具体汇款还是由您本人操作，我们会定期提醒，但是无意冒犯，如有打扰，请您谅解！

如果病情恶化急需用钱，基金会成员将联合起来向社会进行大规模的求助行动，以解燃眉之急。笔者目前已获得黄妮超的口头授权，近期会咨询律师并落实相关事项，请大家随时联系。

如果我们在爱，那么中国便不冷漠！

李晓明/文 内蒙古大学

上人人网四年有余，有许多本来就同在这个网络，却遥远而不相识的年轻生命就在这个世界上消失，偶尔听到一点余音，去看他们停止更新的页面，不禁叹息：如此年轻，如此美好，这个世界如此残忍的执行着它生老病死的法令，而我们只有默默的领受这份悲哀和沉重。其中印象深刻的，有一对去西藏支教的情侣，在进藏的路上出了车祸；还有的就是动车事故中的那个传媒大学男孩，他的最后一条状态是关于车票的，大意是肯定了社会的进步。传大另外一个出事的女孩我知道名字，但是没有去刻意找她的页面，中国青年报那篇《永不抵达的列车》关于她和母亲通话的情景描述曾让我顿时泪倾如雨，后来一次偶然的机会在另一个熟悉的好友李胜博那里看到了一篇关于她的日志，心中又为之震颤。

读本科的时候，我身边亦有两个年轻的生命离开了，一个是我的初中同学，一个是我的大学同班同学，她们的走带给我的触动都相当大。初中的那个女孩是我曾暗暗喜欢过的，初中毕业后便失去了联系，而再次听到她的消息时她却已罹患重病，家里举债累累几乎无力再行医治，我便联系多年未联系的初中同学，筹集到了四千多元的捐款给她邮了过去，然而杯水车薪，四千元不过是一两日的费用而已。那时我在人人网上发出求助帖，没有得到任何回声，我知道这就是距离感在作梗——谁会关心一个千里之外的陌生女孩呢？她甚至没有一个人人网账号，甚至没办法确认这是不是诈捐。后来她离开了，我心中有许多遗憾。记得那段时间从不买彩票的我也跑到彩票站去买彩票了，希望能中奖，希望能有钱医治她。我也遗憾自己那时好傻，没能买票请假去趟郑州的医院看看她。

那段时间，为给她捐款联系上初中的同学，我每日电话不断，加之思绪繁杂致夜里失眠而精神疲惫，更难以忍受的是，我的作法被同寝的同学定义为“向别人‘要钱’”，一个初中肄业的女同学则是直接匿名打电话用不堪的词语辱骂我，说我组织捐款是为了贪污，清晰记得那个中午我又气又恼，饭也没吃，在阳台上愤怒的吸烟踱步。还好的是，虽然有一个人的污蔑攻击和个别人的闲言碎语，但大部分初中同学都是支持我的，有些在外打工，一分一厘都是血汗钱的同学甚至捐的很多，也正是因为这份捐款名单，我加深了和初中同学的情谊。大学同班的朋友东峰和祥子也捐了，记得祥子当时在勤工俭学，每日定点劳动，一个月也不过七八十元，而他拿出了五十元。对于这些良善奉献的举动，我当时满是感激之情，而对于那些质疑的声音，后来我也理解了：人家凭什么信任你？

长久以来，我之所以会持续的关注社会公益，理性的逻辑因素，类似于《社会契约论》的种种分析当然有，但更重要的是一种激越的道德情怀，一种对人性的信念——我相

信人类的本性应当是良善和纯真的，而只有对同类怀有恻隐之心和不忍之心我们才能算得上真正的人。也许我有点理想化和唯心论吧，但是在这一点上，我必然会固执己见，而不会以事实为根据，我无法忍受那些不把人当人，践踏人尊严的作法，也正基于此，我对政府才颇有微词，乃至激烈的批评。

最近在持续关注一个胖子和一个盲人及相关事件，为了让更多的人了解和关注这些事情，也为了办一份公益性质的杂志，我人人网和微博几乎是每晚必在线，意外的看到了一条状态，是关于一个女孩的，目前她罹患重病，但是仍旧是缺钱治病，打开她的人人网主页，确认了事情的真实性后，我才注意到头像照片中——她笑的好甜。

我不禁再次感叹这个世界的残酷，然而值得庆幸的是，这个世界上还有纯真和良善的人类！在我加入帮助她为目的的QQ群时，我发现好多人已经通过支付宝转账捐款以支付她前期的治疗费用了，然而她透析的费用巨大，需要持续性的援助。

如此美丽的女孩，今夜，我失眠，为你祝福！

亲爱的同学，你愿意向这位和我们一样年轻的女孩伸出援手么？让我们一起行动吧！就让我们用转化为行动的爱来救赎“小悦悦事件”带来的伤痛，就让我们用自己一点一滴的行动来融化这片被寒冰暂时凝结的大地，就让我们一起肩并肩迎接生命春天的重到！就让我们都成为一亿瓜子中的一颗，就让我们用光与诚驱散这个世界的黑暗与冷漠，就让我们帮帮这个名为“黄妮超”的可爱女孩。如果我们在爱，那么中国便不冷漠！

本文写作于11月9日凌晨，完稿于凌晨三点。作者为内蒙古大学法学院2011级民商法研究生。人人网主页：<http://www.renren.com/poetphilosopher>。



黄妮超（中）和同学们

NOTES
青春笔记

如果这就是红尘

李双丽 北京林业大学



我没有路，所以不需要眼睛；当我能够看见的时候，我也会失足颠扑。

——莎士比亚《李尔王》

当我踏着玫瑰色的水晶地板，走进那间灯光闪烁觥筹交错的餐厅，整个人才终于放松下来，世界突然像倾斜的幻象，意识消失在空洞热闹的欢声笑语中。我喜欢这样的场景，它使人陷入一种亢奋而不清醒的状态，快乐又颓废，像嗑了药，又像醉了酒。正如午夜的KTV包厢，一群人狂乱嘶吼，扎啤的香味使人飘浮在云端，笑得眼角流下泪来不知是喜悦还是伤悲，也没有人会看见。有人说：任何对世间抱有过分理想主义期待的人都会变成真正的享乐主义者。胜地不常，盛宴难再，每一场欢聚离散都是红尘无一例外的仪式。肴核既尽，杯盘狼藉，唯有相与枕藉，不知东方之既白。

这是一个没有痛苦的时代——也许会迷茫，会有挫败感，会难过，会失落，会焦虑，但不会感受到真正的痛苦。因为周围已经没有什么值得我们真正地痛苦，谋生的工作、速食的爱情、肤浅的娱乐，还有这个永远在改革但永远没有改革的国家。谁还会化身为鸟，用嘶哑的喉咙去歌唱？谁还会用饱含热泪的双眼去为这满目疮痍的繁华献上自己最深沉的爱？在乔治·奥威尔的《1984》里，在老大哥的注视无孔不入的世界，男女主角只能通过秘密的幽会纵情找回人性的唯一的一块狭窄天地。喘息声原来也可以如此悲伤；而满脸泪水的我们心却可以这样麻木。

宅在家里的时候喜欢放着音乐，比如17世纪的清唱剧（oratorio）《弥赛亚》。亨德尔在人生的最低谷完成了这项史诗一样的创作，写完满眼热泪：“我仿佛看到了整个的天堂和荣耀的上帝。”当年此剧首次演出，到第16章《哈利路亚》（Hallelujah）时，英王乔治二世以及所有观众席上的人们都情不自禁地站立起来，感动地无法自持。而《弥赛亚》的作词者詹宁斯终身未娶，墓碑上刻着写在第17章的一句话：“我知道我的救赎主活着。”（I know my Redeemer liveth.）我不是教徒，但是总是对宗教的力量充满向往，有时会去中关村的基督教堂听课，虔诚的信徒脸上洋溢着一种祥和安宁的光，让我羡慕。还有电影《云水谣》的结局，在雪山忽然崩塌将男女主角淹没的时候，佛教音乐《六字大明咒》也随之响起，是为死亡，亦为新生，使人动容。活在仓皇的尘世间，看不到来路和去路，也许只有神能够救我，可是神在哪里。神不是饰品上用金属做的耶稣，也不是庙宇里泥塑的菩萨，它是每个人内心最深处的自我救赎，当一个人绝望到极点，一定会想到神，于是神就出现了，正如《西游记》中每次都是在师徒四人走投无路的时候，菩萨才会慈悲显灵一样。

我不常见到神，因为人的天性总是趋利避害的，在心情低落时就赶紧出去逛街购物，或是吃着喜欢的零食看美剧，或是跟伙伴打电话发牢骚讲八卦，或是聚餐啊K歌啊，迫不及待地让心情变

好，故意忽视深层次的问题，过着貌似快乐的蝇营狗苟的日子。谁想去绝望，谁又绝望得起，明天还要早起上班呢！——或者，我可以选择不工作，专门去想事情，去写东西，做一个摒弃浮华和虚假，忠实追随内心而活的人，可是很显然，那样会让自己陷入更大的不自由之中，生存的问题暂且不说，单是亲朋好友的议论就会让我无地自容了，人活着不得不为他人的眼光所累，我恨虚荣，因为我太虚荣。北京安逸丰富的物质生活像一块大而柔软的绒布将我包裹缠绕，我快要窒息，但又舒适其中不忍挣脱，而且我有恐惧，不知挣脱之后将会面对怎样的寒冷和遗弃——这寒冷和遗弃是注定的，反叛的人，无论是对家还是对国，都是十恶不赦的，真正受宠的是乖巧得心里没有任何爱恨的人——我没有路，所以不需要眼睛；当我能够看见的时候，我也会失足颠扑。这是一种命。

国庆节的时候去了趟内蒙，锡林浩特的贡宝拉格。说来也奇怪，在贪恋红尘的时候喜欢江南，蒹葭河豚，蓝印花布，秀丽庭院，留恋其中人的气息和生活的味道；而当内心孤独彷徨时更喜欢草原大漠，苍凉壮阔的天地间只有朔风呼啸，凛冽的阳光铺满了整个大地。在贡宝拉格的草原上，处处是悠闲地吃着草的牛儿和马儿，皮毛光滑鲜艳，成群结队，神情驯良，只有一头牛一直独自卧在栅栏旁。它抬起头在看天上的一朵云，它全身洁白，就像那朵云一样，它长久地静静地看着，好像在想些什么。已经半个多月过去了，有一天，我又和朋友们聚餐，欢声笑语间忽然无限落寞，我想起了草原上那只洁白的牛，它静静看着云的眼睛。

不知道它后来怎么样了。也许，它终究难逃成为一道普通盘中餐的命运；又或者，它真的变成了一朵云，自由自在地飘散于贡宝拉格澄澈的蓝天中。



游历随笔

在我还年轻的时候

李胜博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K是我们高中的风云人物，阳光，帅气，绿茵场上英姿飒爽攻城拔寨，舞台灯下多才多艺游刃有余。是我特别喜欢，欣赏的一个人。近来得知他已经获得一份体制内安稳的工作，接下去的日子也就可以不必太过辛苦操劳了。这是一件多么令人高兴欣慰甚至是羡慕的事啊。至少对他的父母来说，是的；至少对大多数年长一辈的人来说，是的；至少对那些希望考个公务员，或者是找个安稳工作的同龄人来说，是的。

“安稳”，一个牵动着无数人心弦的一个词：上学读书，结婚生子，供孩子上学，让孩子结婚生子……在这条正确的道路上，低着头，慢慢地向前走。不许东张西望，不许胡思乱想，踩着前人留下的脚印，不要走错一步，那才是好，直到不偏不倚，正好一脚踩进——坟墓，安安稳稳地过完自己的一生。于是，我就突然明白了当亲戚们得知我接下去要以骑行的方式继续剩下的旅行时所极力反对的原因了，因为在他们眼里，这是：不，安，稳。

“不安稳”

“不~安~稳~”

“不！安！稳！”

“不……安……稳……”

.....

是她口中偶有念叨的廖一梅，给了我足够对抗安稳的力量：“我从来不屑于做对的事情。——在我年轻的时候，有勇气的时候”。这个我之前并不知晓的“怪阿姨”，仅仅因为她的一段自我独白，就让我瞬间为之着迷：我的问题是，我知道自己很笨，但没有人相信我笨。我的笨不是脑袋不够用，不好使，而是在竖着“容易”和“艰难”两个路牌的十字路口，我永远选择“艰



难”的那一边。

“在我年轻的时候，有勇气的时候”，“我永远选择‘艰难’的路”，大概，只有这样的人，才有可能写出有趣的故事吧。

有时，自己就在那儿想，为什么故事总是听说的？为什么故事总是属于别人的？其实，不是那样的，每个人原本都有自己的故事，只是大家的故事都差不多，有故事，也便成了没故事。

“安稳”，给每个人勾画好了一个未来大致相同的蓝图，让人“幸福快乐”地生活着。但也仅仅是这样而已了，因为即使你再努力，在你努力之前，也已经能预见了自己最好的结果。这在我看来，就和“算命”一样是取人性命的邪恶。它是一种对生命的谋杀，它把生命所特有的未知的美好从中剔除出去，让剩下的躯壳去演绎一段用代码编好的程序，等时间运算出那个希望的结果。

生命不应该如此单调无趣，尤其是在年轻的时候，有勇气的时候。

老爹经常会嘲笑我做事情半途而废，我不知道到底要达到怎样的程度才算半途而废。

“学精”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但是“学会”却不见得是多么困难的一件事。而我只是不想在“学会”之后，在已经看到一扇窗外的景色之后，孤注一掷地把其他的通向外界的出口都用砖给砌上。

因为我还年轻。

因为我看的还不够多。

梁文道说年轻人的富有在于他们拥有充足时间，不用像一个中年人甚至老年人一样精打细算着使用，而是可以尽情地挥霍在自己感兴趣的事情上，并帅气地说一句“爷有的是时间”。

几天前，她和我聊天，“我总觉得自己已经想了好多事情，一看，怎么还是17岁。又想了好多，怎么还是18岁。怎么还是19岁。时间

过得特别慢”“你已经过完了很多人的一辈子，你早已经过完了很多人的一辈子”

因为，很多人，在17岁的时候就已经死了。

而我，也仅仅是想在我还年轻的时候，在我还有时间的时候，能给身上打上几升鸡血，去做一个有勇气的人，去选一条困难的路，去发现生命中未知的美好，可以讲一讲自己的故事，只是想证明：

自己还没有死。

本文作者系北京信息科技大学2008级学生，思想怪诞，行为奔放，于2011年2月突发奇想：休学一年，周游全国。以徒步，搭车，骑行的方式壮游祖国大好山河。



诗两首 东风沉醉/文

灯

我的生活就像一盏灯
关上时四周是深沉的阴影
远处有细微的声响
提醒着这里的寂静
当我打开，点亮
发现周遭不过是像狭窄的储藏室
般杂乱无序
陪伴我的
不过是飞蛾与细小的虫蚁
然而抬目望去
是更为宽广和茫然的黑暗
那黑暗不是看不见的光
是记忆里纷乱的事物重叠的影像
桌上摊开的书

阳台上快要枯萎的植物
抬头时望见的灰暗天空
走过的铺满落叶的小路
以及来了又走了的人
他们窃窃私语着我的灯丝是多么
脆弱
尽管坚持着忍受灼热的痛
可是永远照不亮未来
甚至也照不亮现在
但尽管如此
我依然愿做此岸的灯火
点亮你彼岸的孤独

破

(一)

人说破茧成蝶
那变成了蝴蝶以后呢
我这么这么这么努力
不顾所有伤痛冲破一切
到底是为了
为了什么呢

(二)

白色蝴蝶翩翩

在一片青绿色的藤蔓间缠绵
风呢，带着柔软的栀子的味道
吻着你的脸

(三)

人行道

梧桐茂盛地遮了阳光可依然在
疯长
人儿来来往往
一个，一对，一群
你看得到，那些枝叶缝隙里星
星点点的蓝天

(四)

哟，这地上
怎么会有一片蝴蝶的翅膀
而且，白得刺眼
这么美好的天气
这么美好的你
还真是，煞风景

(五)

四处皆是残破的碎片
我会化作漫天飞舞的雪

音乐家与乞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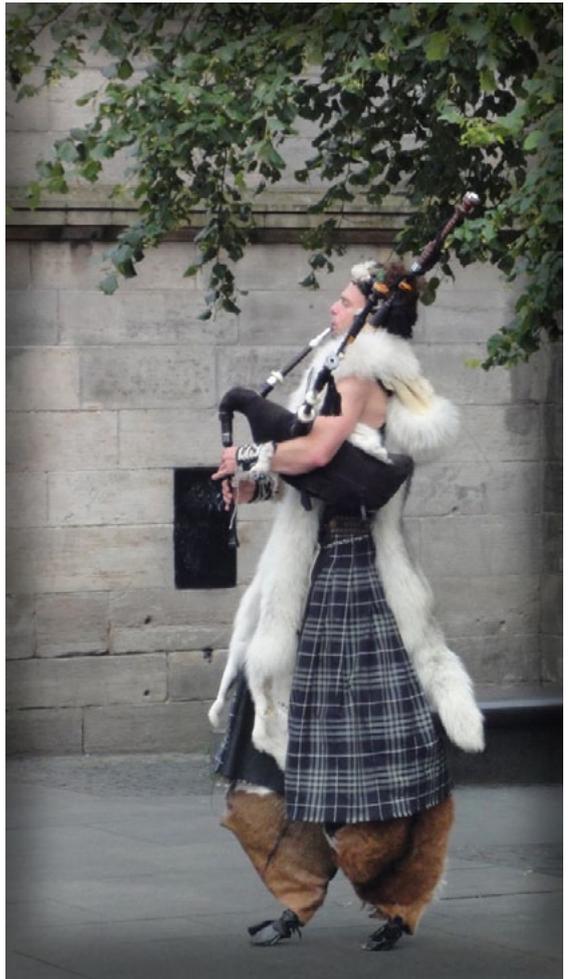
莫婷 厦门大学

存在于我想象王国中的欧洲某城市，最美的风景莫过于一位孤独的街头艺人，背靠着古老的哥特教堂，或雄壮的市政厅，或废弃的石门残垣，或低头沉思的青铜雕塑，在湛蓝或阴霾的天空下，双目微闭地沉浸在自己正在演奏的或悲凄或欢快的旋律中，仿佛向自己讲述自己的故事，周遭来往的人群，纷飞的白鸽，面前乐器箱里零散的硬币，都与他无关。音符在城市的空气中飞舞。

第一次亲眼见到这幅幻想已久的场景，是在冬季的剑桥。白雪皑皑的三一学院笼罩在一片寂静冷清中，游人寥寥。冷风吹痛了我的眼睛，我只想快步走，突然一个角落传来了竖笛声，像有魔力的磁石一般停住了我的脚步，竟然是张韶涵的《寓言》（此曲本身是英国民谣，而不是张韶涵流行到英国去了）。悠长哀怨的笛声在学院上空萦绕流转，为剑桥平添了一丝奇幻色彩。吹笛者是一位面容恬淡的老人，安然站在刺骨寒风中，他的面前只有一块小小的方布，只有零星的面值不过几十便士的硬币散落在布上。

后来去了苏格兰，在一个叫做Fort William的高地小镇上，我又看到了一位卖艺者。同样也是寂静冷清的小镇，这位蓄着蓬松长发的年轻人抱着吉他，唱着古老的苏格兰民谣。这是一首旋律欢快的歌谣，只是在这个茫茫高地环绕着的孤独小镇上，欢快的音符竟然有一种鹰一般的苍凉。或许这是因为苏格兰民谣深入骨头的落寞伤怀之美吧。

爱丁堡是一座魔幻城市，黑色的魔笼罩着整座城，苏格兰历史的血雨腥风仿佛凝结在这片黑色的沉默中。一排排阴沉宏大的古老建筑和雕塑仿佛神祇的黑翼，悲天悯人地守护着这座城，庄严肃穆。纵然是英国的大都市，人流如织，这个城市却无法摆脱苏格兰特有的那种苍茫冷峻的气质。在那里，我见到了吹风笛的牧神潘。他身着苏格兰的传统格子服装，双眼紧闭地吹奏苏格兰民谣。7月的爱丁堡依然阴冷，他光着胳膊，脖子上围着厚厚的皮毛，在他的苏格兰格子裙下，竟然是一双牧神潘的山羊腿。我被他这身奇特的打扮吸引了，远远注视他随着风笛的节拍用牧神潘的脚轻轻跳跃摇摆着。我不想打扰这位灵魂的舞者，于是远远地给他拍了一张效果并不好的照片。在他这身潘神的装扮下，我不由猜测，他是不是腿有残疾呢，或许他并不想把自己的苦难暴露在众目睽睽之下换取怜悯，还不如扮成音乐与诗歌之神，给人们带来美与快乐。当然也许是我多想了，他也许仅仅是一位健康的艺术家。正在想着，突然，爱丁堡上空的乌云裹挟着雷电君临这座城市，暴雨骤然降下，驱散着溃败军队般的人群。我也害怕地在闪电雷鸣中逃向附近一个商场避雨。然而，耳边的风



笛声却没有被暴雨和雷电冲断。我回头望去，那位潘神，仍然矗立在原处，和着暴雨的节拍吹奏着一首急促激昂的乐曲，洪亮的乐声穿透了雨帘。暴雨瀑布般的浇下，淋湿了他赤裸的手臂和皮毛围巾，他却泰然自若。周围都是匆忙避雨的人群纷乱的脚步，这时候卖艺肯定不会赚钱，而这位潘神却依然为这座城市吹奏一支风笛与暴雨的协奏曲。除了他的音乐他的灵魂，仿佛一切都与他无关。而他的音乐他的灵魂，幻化成了这座城市的节拍。我犹豫了片刻，还是决定冲进雨中，悄悄地在面前的铁盒子里放入一枚硬币。这绝不是怜悯和施舍，而是感激。

对卖艺者的尊重和感激，是我从中学养成的惯例，只要他打动了我的心灵。那时，一位盲人老爷爷时常坐在中学门前的一棵大树下，吹奏口琴。他吹得也许并不专业，音符和大街上的车水马龙一样纷乱嘈杂，但是他却非常卖力地吹奏着，蹙着的眉宇下是一双什么都看不见的灰白的眼睛，却显得极其认真。我和熊猫走过时，会悄悄给他一元钱，老人什么都没有觉察，继续卖力的吹奏着也许并不着调的口琴。

回国后，地铁的广播里有一句“共同抵制乞讨卖艺等行为”。显然我有时候是不太愿意拥护这项政策的。我总觉得一座城市的灵魂，有一部分是存在于卖艺者的乐声中的。有一次，地铁车厢的那头传来一阵凄婉美丽的歌声。那是一首我从未听过的歌，诉说着爱情。接着，慢慢走近一位满面沧桑怀抱吉他的年轻人，旁若无人的唱着歌，这首歌也许是他自己谱写的诉说他自己的故事吧。

我觉得不能把卖艺者与乞者混为一谈，虽然国内的卖艺者在你购买他的服务后会停来说声谢谢。英国的街头艺人是不说谢谢的，甚至不多看我一眼，不论是剑桥的那个长笛演奏者，fort william的歌者，还是爱丁堡的潘神。他们并没有向我乞讨什么，他们是在为这个世界带来了美好，而我恰巧经过，与他们共同分享了这份美好。

在北京地铁的经历，并不是都那么美好愉快。不知道为什么，当10号线经过三元桥时，就会有一对老夫妻“谢谢，行行好，可怜可怜我们，好人有好报”的声音传来。有一次，地铁很挤，我被挤在中间很费力地抓着扶手，突然，被很粗暴地推搡，我回头一看，原来是那对孜孜不倦的老夫妻，在今天人很挤的地铁里，仍然锲而不舍地拨开人群进行乞讨。后来我就再也不愿站在车厢中间了，宁可找个小角落站着。前两天地铁不是很挤，但是我仍然站着，突然感到有人很用力的捅了我一下，我转身一看，是一个中年妇女侏儒症患者，她正在用她残缺扭曲的手，挨个地拽着乘客讨钱，嘴里照例不停的说着“行行好，好人有好报，好人工作顺利步步高升”。有的人甩开她的手，嫌恶地躲开，有的人被她缠不住，赶紧给点零钱打发，有的人看中了她那句好人工作顺利步步高升于是想跟她买点人品。当然，她收好钱后照例说“好人好报工作顺利步步高升”，然后就奔向下一个人。然而，我却为她口中的谢谢和祝福感到很害怕，因为这么美好的话语，却从一个很职业的不夹杂任何情感的口中说出。美好的祝福语没有来自真心，而是用来降低自己人格向他人屈尊俯就讨点小钱，这是怎样一副弃绝美好情感的冷漠心肠才能说出的话做出的事，让我感到心里一阵发冷。刚来到北京和猫叔一起去西单大悦城，一下子就看到天桥下一个年轻人跪着，前面铺着一张写着什么的纸，旁边一个老人就盖着床单直挺挺的躺在烈日下。后来我们经过天桥，又看到同样的景象，但是不知道是不是同一个人。

我不太了解乞者背后，到底是怎样一个超越我想象力的错综复杂。曾经看过《贫民窟的百万富翁》，心里很是五味杂陈。但是，不管他们有多么苦难，不管他们是真的苦难还是假的，我对这个行业感到害怕。他们在向这个世界输出丑陋，不管是在外观审美上还是内在价值上，或者说，他

们利用了这个世界的丑陋，为自己谋利。他们的职业要求他们拼命把自己最丑陋的一面展现出来，用或真实或捏造的血淋淋的脓疮降低自己的人格，以换取他人居高临下的施舍。如果施舍者正中下怀，竟然为这种他人为自己自我轻贱的姿态感到习以为常，甚至找到了一种心理满足感，那么我只能感到非常悲哀了。那是得多么扭曲的心灵，才能共同上演这一出闹剧啊！

有一种“中国式尊严”（也许爱国者们看到了会不高兴，会辩称外国也有，但是这种现象我在外国没见过，而在中国却很普遍，感到比较有中国特色，姑且冠之“中国”二字，并非恶意诋毁），最近越来越让我感到厌恶。这种尊严建立在对他人随意贬低轻贱的可能性上，并且为付诸这种行动而感到倍儿有面子。比如在餐厅中，可以大摇大摆走进去，鼻孔朝天大喊“小妹点菜！小妹敬酒！”，看着小妹揣着惶恐的心脸上还要挤出乖巧驯服的笑容，心里感到极大的满足，若是小妹不小心倒酒洒了，还可以板着脸吼一句让自己爽一下。这种人的做人逻辑，就是把人与人的关系归类于S (sadist) 和M (masochist)，当他们面对他们认为是“低他一等”的人时，他就是S，当他们面对他们认为是“高于”自己的人时，他就自动转换成M。在他们眼中，人只分S和M两种。我想起以前看过的一些古装片，面对比自己权位高的人，臣民奴才总要撅起屁股匍匐在地，嘴啃泥一般地磕头，嘴里还要叨念着驯服的话语，若是那些人让他们自己“掌嘴”或者干脆扒下自己裤子打一顿屁股，他们不管心里怎样想嘴里仍然要“谢主隆恩圣上英明”，并作出副心甘情愿感恩戴德的样子。当然，他们面对自己的奴才时，也会享受奴才匍匐在地对他们又恨又怕地喊出“谢恩英明”的那一刻。在这种SM关系中，没有原则没有尊严，只要S要求的，不管再荒唐离谱没道理，M必须心甘情愿去做并且作出幸福状。依稀记得小时候看小皇帝溥仪的电视剧，有一段演的是小屁孩皇帝让一位老臣吃屎，老头子大臣竟然就真的吃了。在这种SM的社会中，也许人们心中隐隐都会想成为能够

有权让别人吃屎的S吧，并且随时愿意向自己的S无限谄媚以求自保或者谋利。那些展示自己血淋淋伤疤贬损自己尊严哀求别人“行行好”的乞者们，或多或少满足了人们潜在的SM心理吧，SM的社会催生了自贬尊严者，而自贬尊严者又固化了SM社会的这种逻辑。

从乞者讲到了SM，似乎有些扯远了。我喜欢街头的音乐家们，因为他们用自己的歌声、琴声、灵魂、骄傲，为这个世界带来了美和尊严。



你一个月挣多少钱？

苏清涛 复旦大学

我07年大学毕业，至今，参加工作已经超过4个年头了。每次回家，都会被一些熟悉的或者不熟悉的长辈问到“你一个月挣多少钱”；如果回家时间是春节，这个问题则变成了“你去年一年挣了多少钱？”

这个问题，真的，很不好回答。

2009年6月份到2010年6月份，是正式从事销售工作的第一年，也是我工作及生活状态最好、最亢奋的一年（后来，我跟朋友讲起那一年“尽管穷却很开心”时说道：“原因大概有两点，其一是上一份台资企业的工作让我太痛苦了，前后反差明显——我相信，如果你先去富士康这样的公司工作一年，然后再跳到其他公司，幸福指数肯定会提升许多；其二是2010年初开博写作让我尝到了点甜头，精神上的充实弥补了物质上的匮乏。”）；但同时这又是收入最低的一年——那段时间，我的月收入一直在2000元以下，不过，我却一直没有发过“工资太低”的牢骚。事实上，可以说，那段最穷的日子里，我对工作是很满意的。唯一不圆满的地方，就是当别人问到我“你一个月工资多少”时，我从来不敢说得太具体，只能含糊其辞、打马虎眼：当急功近利的同学问我“你一个月挣多少钱”时，我不敢回答，不仅仅是因为面子、可怜的自尊心，更是因为，我知道，一旦他们得知我工资太低，马上会建议我跳槽，而我对这种建议早已经厌烦了；当爸妈问到我“情况怎么样”时，我不敢如实相告，是因为，以我那点可怜的工资，说出来还不把爸妈愁死？他们肯定会感慨“这娃大学白上了”；而且，他们还会强烈建议我回去考公务员，然后进入体制内参与分赃——可是，我既不愿意让爸妈为我担心，也不愿意去考公务员，因此当然必须“虚报政绩”了。

后来，脱贫了，我对父母遮掩真相的必要性也就不存在了，但是，我还是必须对更多的人说谎。

9月30号晚上，我在扬州火车站候车室等车的时候，旁边一个带着几大包行礼的老人同我聊天。攀谈中，我得知他手里并没有当天的车票，而是第二天的站票！——老人年纪在六十五上下，来自河南安阳，据他说是被劳务输出公司给骗到扬州打工的，之前说是一个月给3000块钱，可来了之后，对方一天只给他60元，而且食宿费用还要自理，这样一算，一个月的净收入也就是几百块而已，他觉得还不如在老家，便辞职不干了，单位已经给他结清了工资，他退了宿舍带着行李到了火车站，才知道车票不好买，旅馆肯定是住不起了，便只得打算在候车室里将就一夜……我问他除火车票之外的路费够不够，他说够的，我就打消了给他点钱的念头。我又看了下他携带的食品袋，发现他带的食品少，肯定不够两天的分量，于是便将我包里的方便面饼干和水分了一半给他。老人道谢后又问我：“小伙子，



你一个月挣多少钱啊？”我想了一想说：“也就一千出头吧。”这可能是我近几年来回答这个问题时第一次将金额“往小了说”，而且打得折扣又超级低；可是，除了这样，我又能怎么说呢？面对这样一位不幸的老人，我能对他说实话吗？尽管我还是个很穷的人，但相对于他目前的处境而言，我俨然算是一个“富豪”了；如果我给他说我一个月挣四千块五千块六千块或其它数字，这会让老人心里怎么想呢？“人家年纪轻轻的，一个月都挣这么多，我都这么一大把年纪了，才挣这么一点，看来，真是老了，不管用了。”老人若真是这么想，那肯定会心理失衡，这对目前的他而言，简直是雪上加霜！

回到家之后，又被不少长辈问及“你一个月挣多少钱”，这下，我变聪明了：如果发问者是五六十岁，年收入甚至不到一万，我就说自己月收入在2000左右，以免他们“发现差距”后心理失衡；如果发问者年纪在四十上下，家里还有小孩子在读初中和高中，我就故意夸大自己的收入——这几年，在农村，“读书无用论”



已经重新抬头，我作为一个收入不高的人，如果把自己的真实工资状况告诉这些长辈，他们肯定会认为“这娃书白念了，上那么好的大学，一个月才挣这么点钱”；他们这么评价我对我来说已经无关紧要了，我担心的是，我那些堂弟堂妹们的学业将会因受到我这个“无能的反面典型”的影响。我甚至还当着我那些还在初中高中的堂弟堂妹的面将我的工作状况加以适当的美化和夸大，目的就是激励他们、让相信知识是有价值的——当然，毫不夸张地讲，尽管我“没挣几个钱”，但在我那些信息闭塞、连省城都没去过的叔叔婶婶眼里，我已经算是一个“很有出息”的人了，我当然有资格成为他们孩子的榜样。

（当然，我并没有在这群孩子面前将上过大学的前途无限美化，免得他们现在对大学的期望值太高将来再陷入极度的失望；我同时也中肯地跟他们谈到，从短期来看，接受职业教育更有利于找个饭碗；我还特别给这几个孩子指出，不要幻想着一夜暴富，不管是学习还是工作赚钱，都要踏踏实实地来；“千万别听信别人胡扯那个谁谁谁少学文化程度成了富豪榜第几名的神话，然后就认为没有必要上学了，第一，你我都是普通的人，人家小学文化能成功，但你肯定不行。事实上，这些小学文化程度的富豪，他们并没有让自己的孩子继续用小学文化程度来跟同龄人竞争；第二，时代不同了，草莽成功的时代已经过去了……”最后，我跟他们强调到，大学或许可以不上，但书必须读。）

祖国的巴根吐村

李晓明 内蒙古大学

巴根吐村，是我出生并成长的地方，它名不见经传，就像我一样平凡。巴根吐村，和一座座普普通通的中国村庄没有什么两样，都住着平凡的人们，过着平凡的日子。如今的我，通过求学已经离开那片土地，然而我的父母依旧在那里，我未读书的哥哥依旧在那里，我的根依旧在那里。如果你愿意，就听我给你讲讲这座村庄发生的故事。

巴根吐地处内蒙古赤峰市巴林右旗最北端，从村子沿着向北的公路走上三四十公里的样子，你就可以抵达《狼图腾》的写作地西乌珠穆沁草原。

在最初，这里是一个蒙古族村庄，随着时间的迁移，大量的汉族居民在此定居，如今六个村民小组中只有一个小组是蒙古族的，大概五六年，村里的蒙古族小学被撤销，本来就不多的蒙古族学生被并入汉校，正式的蒙古族语言教育在巴根吐村不复存在。

我的父亲是一个剽悍的蒙古汉子，年轻时村里连续数届“那达慕大会”的摔跤冠军。他曾告诉我，在他年轻的时候，草原上的草很高，牛羊不需要走出村庄很远就可以吃的很饱，长的很肥壮。那时村庄周围有野兔、野鸡，天空中有雄鹰，山林里有鹿、盘羊、袍子乃至狼。是的，如今这一切都没有了，草原上的草长的比城里修剪过的草坪中的草还要低，更不要说见什么野生动物了。

我父亲曾是我儿时最钦佩的人，他不计较个人得失，多次状告贪污的村长，即使是那位村长到我家利诱也不为所动。在我上小学的时候，父亲状告过的于村长下台了，他曾经在村委会上夸口：巴根吐的南山哪一天倒了，那么我于某人就可以下台了。可巴根吐的南山还没倒，他便因严重的贪污问题被村民赶下了台，然而那不明去向的几十万元也就不明去向了，新上任的村委会成员曾承诺要彻查账目，然而最终也不了了之。

初中开始，也就是从2001年起，我便开始外出求学，对故乡的了解止步于父母的电话和假期回家时的闲谈。而我们经常提及的一个问题就是禁牧了。也记不清是何时，禁牧政策来到了巴根吐村，为了保护草原，规定在每年3月到6月为期三个月的时间里牧民们必须将牛羊圈养，与禁牧政策同时出现的，是镇里的禁牧大队。一位牧民曾打趣说，草原上吃牛羊的狼没了，但是禁牧大队来了……

由于近年来草场持续恶化，牧草很难储蓄充足，何况三到六月是春夏之交，牛羊不吃新鲜牧草极容易生病，经常会有牛羊在禁牧的最后阶段患病死去。在禁牧末期，也就是五六月份，牧民家中储备的牧草一般已经消耗殆尽，而这时禁牧大队如豺狼虎豹一样来到了巴根吐村，他们所做的，不是帮助村民渡过难关，而是像鬼子进村一样围剿上山放牧的牧民，抓住便将牧民的牛羊拉走，不交罚款就不归还，而罚款的数目自然是漫天要价，中间还免不了要请客吃饭。为了罚钱，他们已经到了不择手段的地步，甚至直接将车开到没有了牧草的牧民家门口，日夜蹲守，直到牧民主动贿赂上贡才肯离去。较为荒诞的一件事是有一位牧民只是因为牛犊不慎跑出家门便被处以罚款，而牛犊甚至还会吃草。在巴根吐村，有一二百只羊的牧民一年要缴纳的罚款可以达到五六千元，养的多的缴纳的更多，也不乏牧民三个月间被罚两三次的情况。禁牧大队雇佣的人一般是各个村庄的地痞无赖，他们甚至曾在邻村对一个放牧的妇女大打出手。

禁牧大队几乎是困扰在每个牧民头上的噩梦，然而对于我的一个外出打工的邻居来说，他经历过更严酷的生活考验。他和他的妻子经人介绍到辽宁打工，同行的还有本镇的许多人，结果他们沦为黑奴工，被黑社会打手日以继夜地看守，没日没夜的挖似乎是用来养鱼的池子。后来一次机会，他和妻子趁看守不注意，躲进了玉米地，躲过了看守的追捕，侥幸坐上的是和本地黑社会没有串通的出租车逃了回来。邻居本来是三十多岁的年轻人，而我的母亲告诉我，他回来的时候头发花白，高强度的奴役劳动把他折磨得像一个憔悴的老人。据邻居说，另一个他见过的黑奴工因逃跑被打断了腿，没有治疗，就在那里等死……

我曾经关注过新疆包身工事件、山西砖厂奴工事件，而没想到的是，这样的事情竟可以落在我身边的人身上，这令我唏嘘不已。

2011年，经过巴根吐村的运煤铁路专线修通了，这条铁路线日以继夜的把煤炭从草原深处拉到村民们不知道的地方，村民们知道的是火车碾轧过村民的牛羊，不仅不赔偿，公安局还会下来以危害公共安全的罪名恫吓村民，还要进行罚款；村民们知道的是铁路线修筑时征用过汉族村民的土地和蒙古族村民的草场，曾有一个村民小组因土地征用问题和开发商发生冲突，村民们聚集起来阻止施工，保护赖以生存的土地，然而开发商的挖掘机照常开进，并用挖掘铲攻击村民，开发商扬言：“拍死一个人不就是三十万的事情么？”面对拍下来的挖掘铲村民们慌张躲开，然而不少村民们的摩托车被挖掘铲砸成了废铁。村民们气不过，上访到呼和浩特，然而事情没有得到解决。

2010年内蒙古赤峰市大旱，报纸上说51座中小水库干涸，百分之八十的土地绝收。巴根吐村未能幸免，有1000多亩受灾土地，上报后，下来的补偿款却被村支书贪污了，这让我情不自禁地想起我上小学时的于村长……

2011年5月的一天，在准备本科毕业论文答辩的我，收到朋友的信息说内蒙古出大事了。这的确在我的意料之外，然而我想了想祖国的巴跟吐村，觉得这一切又在情理之中。



列车轰鸣驰过巴跟吐村

摄影/李晓明

重温沈从文

陈振坚/文

真正开始接触沈从文，是从他的小说《菜园》开始的。在《菜园》里，一切皆是洁白美丽的画面，哪怕是儿子从北平带回来的女子，母亲对于女子“除了像是过分美丽而不适宜做媳妇，住在这小城市值得忧心之外，简直没有疵点可寻，”然而，这种美丽，在不久之后便毁灭了。这种突兀的叙述，全然掩盖在平静的生活下，似乎没有丝毫预兆。“母亲见一对年轻人，在菊圃边料理菊花，便作着一种无害于事极其合理的祖母的幻梦，”忽然县里来人，说有点事情要请两位年轻人去谈一谈，连给主人洗手的时间都没留，之后两人便没再回来，“儿子同媳妇，已和三个因其他缘故而得着同样灾难的青年人，陈尸到教场的一隅了。”

这种平静的叙述不觉让人感到残忍。然而，这也是沈从文的独特风格所在，他的笔下，对水手、船夫、妓女、童养媳，都充满了不可言说的同情和关注，这里有血有泪，但更多的是追求琐屑生活的期望的破灭，人格习以为常地遭受践踏。《菜园》和其他作品如《丈夫》一样，使读者明显感觉出作者在漫不经心地描写背后所隐藏的一缕淡淡的悲哀，作者清晰刻画了丈夫心里变化的复杂过程，全文既没有大段的内心独白，也没有对人物的分析和批判，而是把同情和悲哀隐藏在冷静细致的叙述里。但这种刻意为之的表达，或许不为当时的人所理解，沈从文在《习作选集代序》里说，“我作品之所以能够在市场上流行，实际上近于买椟还珠，你们都欣赏我的故事的清新，照例那作品背后蕴藏的热情却忽略了，你们能欣赏我文字的朴实，照例那作品背后隐伏的悲痛也忽略了。”



沈从文故居

的缩影及人情世故。个人的悲剧，往往是一个时代悲剧的缩影。

与上述两文不同的是，沈从文更多的是把触角伸向安静、淳美的湘西，在重情爱美的沈老笔下，她们用不同的姿态演绎着“优美，健康，自然而又不悖乎人性的人生形式”，给读者展现出一副“炽热，朴素的人性之美”的图画。如萧萧、三三、翠翠，她们都不识字，均未受“文明”的污染，她们生活在善良朴素的人群中，保持着人性中最纯洁朴实的一面。农村这个广阔的天地是她们尽情的世界，尽管有时萧萧也会对做城里的“女学生”产生些许向往，还到过水边，不自觉的用手捏着辫子末梢，设想像女学生的那种神气和趣味；三三则怀着一种对新生活的向往，也憧憬着自己哪天会随着流水流进城里；翠翠有时则也会顺着流水暗想独自坐船下桃园县过洞庭湖。

有时，我在想，这些纯洁天真的女孩，到底倾注了沈从文多少的感情，一如他对张兆和的感情?! 沈从文曾说过：“行过很多的桥，看

过很多的云，却只爱过一个正当年纪的女子。”这句话始终让我为之动容，沈老对张的执着，已全然不是周作人《初恋》笔下的那种“只是一种淡淡的恋慕”的平和，他把自己对张兆和的感情，丝丝入扣地根植于小说中人物纯美的一面中。

在那个时代，沈从文的小说因“乡村味”太浓而一直遭到非难，当时文学界流行的是“为人生而文学”的观念，而沈从文却蕴藏着太多“为艺术而文学”的风格，故他的文学地位一直得不到应有的评价。尤其值得肯定的是沈从文的文笔向来为人称道，即使是非难也只针对他文章的内容，而非其他。所以，沈从文与徐志摩结缘，也不是在偶然之中，徐志摩作为新月派领军人物，在当时的中国影响力不可谓不大，他不仅力荐沈从文，频繁向沈约稿，还把沈推荐给胡适让沈去大学执教文学习作。

沈从文对于当时文学界的一些言论，也多表示不屑，他在《边城》题记中说：我这本书只预备给一些“本身已离开学校，或始终就无从接近学校，还认识些中国文字，置身于文学理论、文学批评以及说谎造谣消息所达不到的那种职务上，在那个社会里生活，而且极关心全个民族在空间与时间下所有的好处与坏处”的人去看的。”

在这里似乎扯远了。值得一题的是，人们经常把《边城》当作沈从文的代表作。然而，《边城》的成功，在一定意义上昭示了《三三》的创作对《边城》的影响，创作于1931年8月的《三三》为1934年4月完成《边城》埋下了良好的基础，无论从人物形象的刻画，还是情节的铺叙及推进，《边城》和《三三》的人物形象有着极为惊人的相似！从翠翠到三三，我们不禁会发出“似曾相似燕归来”的感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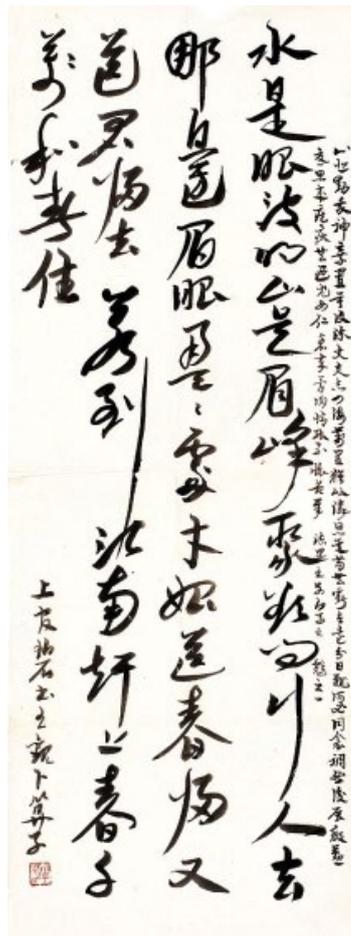
要叙述的还远不止这些。对其早年的解读，从《从文自传》里可窥一斑。关于其晚年（1949年后），有必要提及我曾看过的一篇文章，讲的是在1985年一名专稿编辑跟随记者采访沈从文，当问到“文革”情况，沈老平静地说他在“文

革”里最大的功劳是扫厕所，这位女编辑显然感动了，突然拥着老人的肩膀说，“沈老，您真是受苦受委屈了！”不料话音刚落，沈从文竟抱着这位女编辑的胳膊嚎啕大哭，他哭得像个受委屈的孩子，当场的人都惊呆了，后来还是张兆和出来打圆场，才使沈老平静下来。

沈从文的嚎啕大哭，或许和老舍跳湖、傅雷上吊的原因一样。作家无法写作、教师不能教书、学者不能说话，这种情景离我们并不遥远。这样的悲剧，又会给我们什么样的思考？我们是否能更深一层去理解，自由和民主，是我们这个国家的长治久安之道。

虽然沈老1949年后不再写作，但无法否认，沈从文是中国文学里的一枚奇葩，直至今日，我们仍能闻到它所散发出来的新鲜气息。

作者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律系毕业生，长期关注大学生就业和国家体制改革等话题。代表作有《远去的晓南湖》（华泰出版社2007版）、《90后大学生往何处去》——为大学生出路支招（知识产权出版社2012年1月版，即出）



沈从文书法

带有历史印记的未来

我读《法辨》的一点感受

张晓曼 内蒙古大学



记得读贺麟先生的《文化与人生》一书时，诸如《儒家思想的新展开》《认识西洋文化的新努力》这类文章标题总能引起我的关注。我一直觉得，因为他们那代人都是早期接受传统教育，之后又有留洋经历，所以思考中国问题远比现代人要踏实。从这个角度讲，当我们也同当年意气风发的他们一样审视这个国家的制度时，其实我们的姿态远不及他们深情与关切，因为有些时候，我们对生于西方世界的那些词语的把握远比对自己国家的要熟练。甚至更多时候，当我们以此作为炫耀自己广阔视野的资本时，似乎正忘了一点，我们要解决的是中国的问题。

考虑到这些，想起了梁治平先生的《法辨》一书，其“这需要我们以冷静的做学问的态度去看待历史和现实”的表述无疑给我们提供了正确对待自己国家以往传统的姿态。“中国现代化的完成，必定是以更新固有传统结束……欲知今日，不能不先知过去。”一如贺麟先生所言：对此求得一契合中国人精神与态度的新解答。

《法辨》一书共19篇文章，虽看似杂乱，但主题却是较为明确的，细划分下来，有如下四类：其一为概说；其二为中国法；其三为西方法；其四为中、西法律传统之比较。按照这样的划分，我从本书中选择几篇文章分别与上述分类对应起来，谈谈自己的认识。

(一)

在概说部分，我以为其侧重点当是方法问题，也即“用法律去阐明文化，用文化去阐明法律”。

于《比较法与比较文化》一文中，梁先生首先指出，文化是一个几乎包罗万象的概念，而法正是文化的题中应有之义。

一般说来，在形式上，法包括两个方面：其一为法律制度，其二为法律意识，而法律制度总是在一定的法律意识指导下生成的，但两者又时常若即若离。比如在中国古代法中，复仇是被禁止的，但一个人为其父亲报仇而将另一方致死却会得到社会的赞赏，甚至连统治者都会免其一死，这主要是因为古时中国的价值体系中，“孝”的观念远高于法。当我们解释完二者的距离时，另一个问题便应运而生，那就是，为何产生的是此种法律意识而非彼种？这恐怕得从一国的文化中找寻答案了，因为法律意识终究不是处于真空状的，它属于文化的一部分且同其它部分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按照这样的思维，如欲研究西方法，就得在研究完罗马法后继续研究日耳曼法、封建习惯、教会

法以及商法，除此之外，还要知道罗马史、基督教教义等。这样下去就不能不涉及政治、经济、哲学、伦理等方面，也即，法与社会文化的其他方面发生了联系。这种以部分说明诠释部分的方法并不能深刻理解部分，须将部分置于文化这一整体中进行进一步考量，从而抓住部分中那些本质的东西。

因此，对于中西法律的比较，也就不能仅限于制度与制度的异同，还需认识两种不同文化的特点。因为许多看似相同的概念与制度，其社会功能却相差甚远。对于这样的问题，一方面需我们对外国法制的基本精神与原则有一清楚了解，另一方面需要从法的社会功能入手，并且尽量放弃自己先前的立场，尽量去接近使欲研究的法律生成的那种文化。

做出这方面的努力，其价值并非仅限于单纯学术上的制度以及文化比较，如梁先生所言：了解别人，也是为了了解自己，或者是为了了解人类的童年，或者是为了勾画人类历史的统一图景。

(二)

在《法辨》一文中，梁先生指出，某些字词的产生以及字形、字义的演变，可以用来解释和把握这些字词所诞生的特定的社会现象。

比如拉丁语汇中可以译作“法”的最具意义的两个词：Jus和Lex。前者的基本含义有二：一为法，一为权利。此外，Jus亦含有公平、正义等极具道德意味的含义，而Lex的含义则是比较简单，其原意是指罗马王政时期国王制定的法律和共和国时期各立法机构通过的法律。它具体而确定，用于纯粹司法领域，而Jus只具有抽象的性质。中文中与此相对应的两个词是法与法律，不过严格说来，前者产生于古代中国社会，其含义与今义相去甚远；而后者则是引进于日本，原为舶来品。也许是因为这个缘故，我们通常很难意识到法与法律中有像Jus和Lex那样的对立。

法的古体为“灋”，《说文》中对其的解说为：“灋，刑也，平之如水，从水……”有人便据此认为“法”在语源上有公平、正义之义，殊不知在此处“水”的含义根本不是象征性的，而是功能性的，其指将罪者置于水上随流漂去，如今之驱逐。按照如今的标准讲，这应该算是必要厉害的惩罚了。所以，简单地将“法”与Jus中所具有的正义意味搅在一起显然是大错特错。在古代中国的语境下，“法”字的含义一方面是禁止，一方面是命令，而保证这类禁止令行的手段就是刑罚。所以，“法”的核心是刑，古时大多带有“法”字的词，如法制、法官、法吏、法司等，也全都可以归到刑法的领域。这样看来，中西所谓法，文字不同，含义亦殊异。其原因，需要从中西不同社会中寻求。

大致讲来，在古希腊与古罗马，国家是因为氏族瓦解，血缘组织遭到破坏，人们依财产多寡划分为不同阶级且这些阶级间产生不可调和的矛盾而产生的，它意味着国家凌驾于社会之上，也可以说是法律凌驾于社会之上。而在古时中国，情况却并非如此。

夏、商、周三代被誉为“青铜器”时代，但“在整个的青铜器时代，金属始终不是制造生产工具的主要原料；这时代的生产工具仍旧是石、木、角、骨等原料制造。”青铜主要被用来制造礼器和兵器，因此，青铜器便不仅成为这种社会秩序的表征，而且起到了推动和强化这种秩序的作用。其实远在三代前，中国社会内部的分层就是依血缘亲族的线索展开的，当氏族间的征战转变为族性的统治与被统治的关系时，这种基于血缘的分层就逐渐具有了国家组织的形式，而祖先祭拜的祭祀



《法辨：中国法的过去、现在与未来》，梁治平著。本书是作者的第一部论文集。作者追随法儒孟德斯，而力图推陈出新，以“用法律去阐明文化，用文化去阐明法律”的原则，以奠定比较法律文化研究的基础。

也由单纯的宗教仪式上升为国家组织的政治活动，祭不仅仅是维系血族的纽带，也是强化国家组织的手段。所以，此时中国的国家权力严格说来并不是凌驾于社会之上的力量，其不过是赤裸裸的族姓间的征杀与统治。

按照这样的逻辑继续下去，在古希腊与古罗马，因为法是凌驾于社会之上的公共权力，故其可以作为折中及调和不同集团利益冲突的工具；而在古代中国，国家根本不是什么公共权力，其不过是一族一姓施行其合法武力的恰当形式，是赤裸裸的统治术与镇压工具。

(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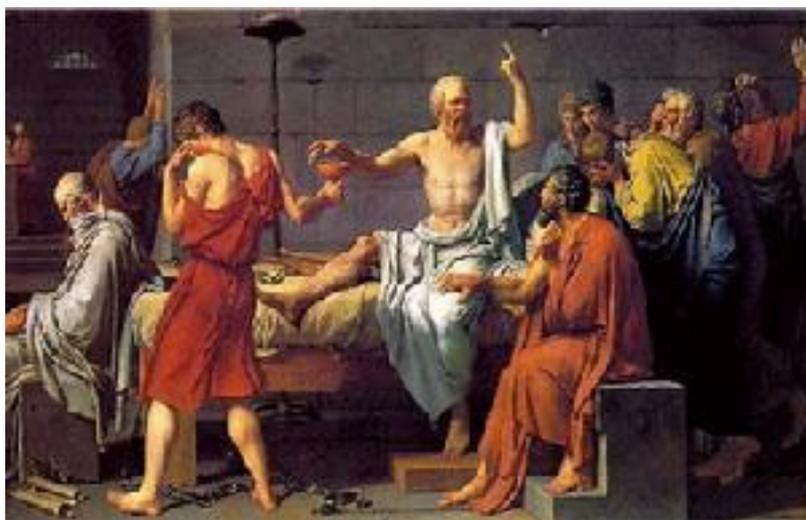
对于法律人来讲，公元前399年的那个春日并不陌生，伟大的希腊哲学家苏格拉底就是死在这个时候，被希腊的民主所杀。

正是鉴于此，几个世纪过后，当人们重新谈论民主时，基本上都对其抱有相当程度的审慎态度，诸如“凡是有群众的地方，就可能产生极权主义运动”“大多数人的暴政”“群体的轻信、极端、情绪化”等即为确证，更有人用“世人受到乌托邦声音的迷惑，他们拼命挤进天堂的大门。但当大门在身后砰然关上之时，他们却发现自己是在地狱里……”来说明虔诚地追求这一制度最后却导致“民主直通独裁的心理”的荒谬情形。

苏格拉底的死引起了人们对于直接民主制度的众多反思，这已为大众所了解，在此我想说的是另外一个问题，即希腊法的悲剧。

我们都知道，审判苏格拉底的是雅典的陪审法院。这个陪审法院并非像我们今日熟知的那些法院一般，仅仅就具体的民、刑事案件做出司法判决，其职能要广泛复杂得多，实际上是控制政府的主要机构，可以审查当时政治生活中的几乎所有问题。那么这样的一种组织机构又是由怎样一群人构成的？按照雅典的法律，凡年满30周岁的雅典公民，都是有资格充当陪审员的。所以客观来讲，这些陪审员不过是些未受到法学教育、基本不具备法律素质、只有满腔政治热情的乌合之众，而对于苏格拉底的审判，又采取的是陪审团自由决定处罚的形式，这样极具随意性与任意性的裁断，最终要了苏格拉底的命。威格莫尔曾指出，陪审法院的这种随意性削弱了社会对既有法律的尊重，不可避免地阻碍了真正和持久的法律制度的发展。梅因则于《古代法》中进一步明确指出，法律以及由法律结合在一起的社会，在其早期很容易遭受两种特殊危险，其一是原始法律的僵化性，其二则是因法律发展地太快而失去稳定性，希腊法显然属于后者。虽然它很早便摆脱了形式主义的种种特征表现为一种灵活及富有弹性的制度，但其却未能与政治保持一定的距离，它确实坚定地捍卫了民主，但与此同时，却是以牺牲法律为代价的。

所以梅因说，“充其量，它只是在带有缺点的文明之下成长起来的一种哲学而已。”



“法律必须被信仰，否则它将形同虚设。”（苏格拉底）

(四)

我们对于柯克的了解，大概是这个倔老头表现出的捍卫普通法的坚定决心和抵制王权时的大胆：当普通法法院与当时各特权法院在管辖权上发生争议，国王认为自己有权有理性将普通法法院的诉讼提归他本人或者他的代理人直接处断时，他却得意地说道“确实是这样，上帝恩赐陛下以丰富的知识和非凡的天资，但陛下对英王国的法律却并不熟悉。对于涉及陛下臣民的生命、继承权、货物或其他财物的案件并不是按天赋理性来决断的，而是按特定的推理和法律判决的。人们要懂得法律必须经过长时的学习并具有实践经验……”

在古时中国，与柯克相类似的人物也可以找到一位，那就是海瑞。《明史·海瑞列传》记载，这位明朝有名的谏臣，曾上疏批评嘉靖皇帝，其态度激烈言辞尖刻都是极为少见的。海瑞自知此举会触犯圣上，便预先准备好了棺材，诀别妻小，坐待诛戮。

其实柯克与海瑞的相似之处，基本上也限于性情以及一些际遇。比如他们的性格都较为倔强，都是国家重臣，担任过司法官，替民请过命，因为同样的不屈不挠精神获罪于君主并因此遭受磨难。不过若我们的认识只限于此，那就未免有些小儿科了。

虽同是向君主进谏，但他们两人所依据的东西是不同的，甚至对君主的态度也是不同的。虽同为司法官员，但二人对法律的态度也是大相径庭。由此一层一层进行下去，就能看到历史的真实面目。依梁先生的话讲，“至少，我么的思虑就不会仅仅停留在‘我们也有’的水平上了。”

依古代中国的传统的“礼”，臣子向君王进谏所体现的乃是一种义务本位的规范体系，根本没有丝毫权利主张的性质。虽然它要求君“敬”，但更要求臣“忠”，君为臣纲始终是礼的第一要义。所以，即便海瑞不留情面地批评了嘉靖，他欲表现的也不过是向皇帝尽忠罢了。但柯克就不一样了，他坚信“没有法律就没有国王”，坚信“国王本人不应受制于任何人，但他却应受上帝和法律的约束”，他所要求的乃是一种权利主张，是在肯定自己，争取自己坚信的东西。所以，虽然柯克言词文雅，但其杀伤力却比海瑞痛骂嘉靖要厉害百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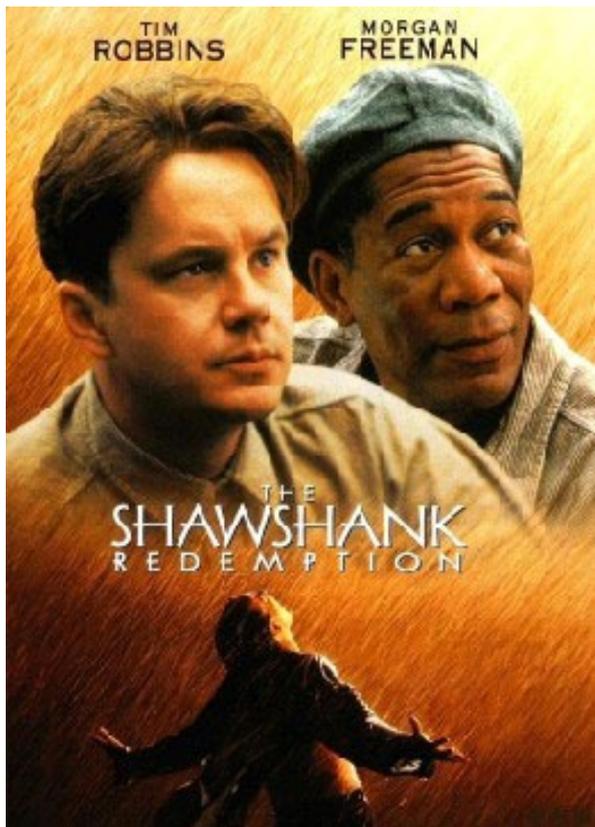
我们说柯克是著名法学家和法官，无疑是对其的褒奖，不过若将此陈述用在海瑞身上，那将是对其的侮辱。按照古代中国的评判标准，我们当先说其为“熟读经书的饱学之士，一个有儒家风范、堂堂正正的君子”才对。他对法律的态度是严肃的，这倒不是因为海瑞多么崇尚法律，只是考虑到法律的贯彻关系到教化的成败而已，如果海瑞生活的那段社会历史没有法律，我想他大概不会怎么反对，从《海瑞集》中我们可以读到这个忠臣是多么地厌恶争讼。而柯克大法官的态度却截然相反，他领着下议院起哄，带头起草了著名的《权利请愿书》，并于其去世前6年通过。

海瑞一直相信教化的作用，相信圣人，而柯克却不相信，他依赖自己的职业甚于信赖国王。虽然其遭罢官，那只是说明当时的法官尚未具有独立的地位，他维护法律的权利尚未得到保障，不过他为之奋斗的，也正是包括这种独立性在内的各项权利，而海瑞一生所走的“尽忠”路却是不断地掏空自己，否定自己，他用自己至死不渝的决心所捍卫的，追根到底不过是那些旧有的社会秩序。

柯克能跳出这个圈子，海瑞却一直在这个圈子里转悠。



爱德华·柯克，英国法学家和政治人物。1613年被任命为王座法院首席法官后，又常被称作柯克大法官。与朗西斯·培根并称法律双雄。



黑暗孤独中只有思想

李超 北京

真正不灭的希望在哪里。也许，仅仅只是在我们自己心里的那一念之善罢了。

当我们心存着仁慈，以平常之心去对待所有对我们公平或者不公平的事情的时候，不管我们遇到的是一种什么样的状况，我们总能泰然处之，并且找到通往救赎的天堂之路。

史蒂芬·金编剧、蒂姆·罗宾斯和摩根·弗里曼主演、弗兰克·达拉邦特执导的第一部银幕作品《肖申克的救赎》，在现在看来似乎都是鼎鼎大名的这些人们，在这部电影公映的1994年的时候，最著名的也许只有史蒂芬·金和摩根·弗里曼。在当年来说，这部电影不敌同年问鼎奥斯卡的《阿甘正传》也许也就不那么奇怪了。

这是一部极其轻缓的电影。我喜欢这部电影那种娓娓道来的语调以及这种大气的节奏。这种感觉似乎只能在某种伟大的作品上才能看到；比如之前说到的《阿甘正传》。最好的电影在节奏上来说似乎只有两种，类似这种轻缓的或者那种快节奏以营造紧张气氛见长的。

说这是一部不朽的电影也许一点也不过份，就算它在奥斯卡的角逐上失利了，可是同样改变不了这种现实。至少这是一部在你看完了之后永远也不会忘记的电影。电影用第三人称的旁白描绘了肖申克监狱二三十年间所发生的所有事情，以瑞德的视角描绘了安迪的作为和因为他而得到救赎的肖申克监狱。

大量的旁白和第三人称的视角赋予了这部电影既主观而又客观的叙述角度；而不管任何一种叙述角度都好，只要运用得当其实并没有优劣之分的，可是在我的个人喜好来说，我相对比较喜欢这种叙述方式。因为很安静，一直很安静，不带半点狂躁的味道。讲述者在安静地诉说，而我在安静地倾听。这就是我所说的这种轻缓味道里最安静的味道。

而不可否认的是，这种味道和这部电影的救赎主题是如此相得益彰的。所以，是不是也可以因此说，这部电影的这种叙述方式和主题是如此统一而给了这部电影有了那种足以让人迷醉的光

茫呢。至少说，这是一部把这种叙述方式运用得当并且成功的电影。

一部伟大而不朽的作品似乎只要在我们谈及某种东西的时候就能让我们立刻联想到这部作品。比如监狱、救赎、希望、努力……我们会想到这部电影。

【关键词：黑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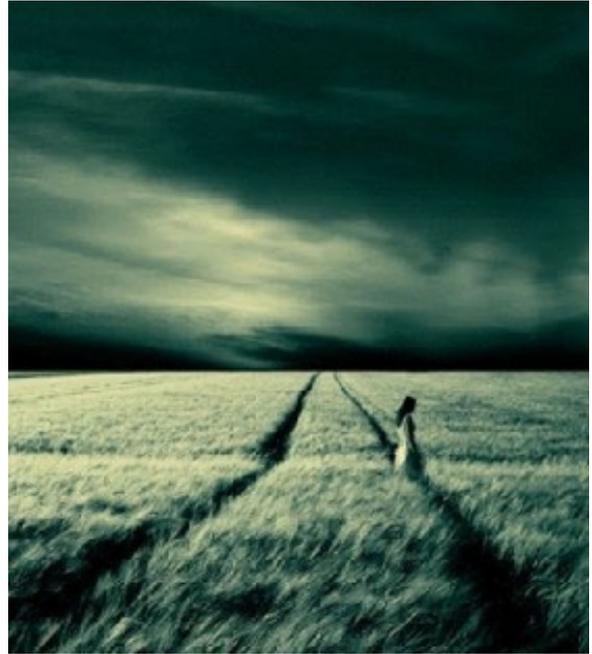
在很多人的定义里，这首先是一部嘲讽美国司法制度和狱政制度的电影。如果不是因为司法制度上的错判的话，安迪是不会进入肖申克监狱；而如果不是因为狱政制度上阴暗腐败的话，安迪也不会成为诺顿的洗黑钱机器，也不会有了后面的整个故事。然而在我的定义里，这部电影首先定义上应该是一部有关人性黑暗以及救赎的电影，如果把它定义在司法制度和狱政制度上的讽世之作的话反而局限了这部电影本身的那种更深一层的意义而让这部电影显得肤浅了。

在我看来，不论是司法制度上的漏洞或者是狱政制度上的阴暗腐败，其根本依旧还是人性上的阴暗和贪婪。如果说，安迪的错判入狱还仅仅只是因为司法制度上的错判，那么后来安迪得到了一个推翻错误回归到自由社会的机会，可是这个机会却威胁到了典狱长诺顿的安全和洗黑钱系统的整体流程的话，那么，这个机会被诺顿的彻底扼杀就完整地体现了这种人性上的黑暗。

人性是所有一切社会规则和法规的根本。不管多健全的制度最终依旧只能靠人去操作运转，而如果操持着整个制度的人本身依旧带着贪婪的欲望去观摩这一切的时候，他们总能找到可乘之机或者错漏之处。

安迪的入狱也许还能说是司法制度上的漏洞以及客观证据的指证。可是他的出逃却只能是一种极其无奈的选择。因为除了这样的方式来完整他高洁的灵魂，他已经找不到其它的任何方式去完成本该就属于他的自由和梦想了。

可以说，所有左右这一切的仅仅只是诺



顿的一念之善或者一念之恶罢了。当一个人身陷于冤狱而诉求无门的时候，我不知道他所面对的是一种怎么样的绝望。黑暗也许并不是最可怕的，而真正可怕的是这种绝望带来的对于人生一眼所看到的没有光亮的前路。我也不知道在瑞德平静的语调里所讲的安迪呆在他狭小的牢房里沉默不语的第一个夜晚里他是如何度过的，他的思索中的那些又会是什么。他即将开始的是一种永远也没有光亮的生活，他即将在这个黑暗的夜里开始他漫长而没有前路的人生。

黑暗，无边无际的黑暗从此将他笼罩并且永远将他紧紧地包裹住了。希望和梦想从现在起都将离他而去了。他只是一个不善于表达爱意和情感的内敛男人，所以他永远失去了不知道如何向她表达情感的妻子，所以他在妻子出轨之后将她赶出了家门并且死在了情人家的床上。对他来说，这一切构建成了他心安理得地生活在牢狱里的心理基础，他在赎罪，对他来说他并没有杀害妻子，可是他的行为间接或者直接地导致了妻子的死亡。

沉重的负罪感和胶着的漆黑沉沉地包裹着他。不再有希望和光明。我们看到的是一种多沉重的黑暗，也许，我们就能明白光明和希望带给我们的快乐。

【关键词：希望】

也许正如瑞德所说，希望是个可怕的东西；尤其对他们来说。他们不是死囚，所以他们必须抛弃任何希望地活着。一次或者多次的终身监禁让他们永远也只能生活在这四面高墙之内了。从一开始对高墙的恐惧到逐渐的适应，以及最后形成了对高墙的依赖，这样的一个过程其实就是一个逐渐摒弃希望的过程。

没有希望，他们可以心安理得地在这里面活着，一直到死去。所以托马斯会在离开监狱获得他50年牢狱生活之后的第一个假释带给他的那种有限自由感觉时感到一种不安和惊惶，然后自杀身亡。他说，他没有办法适应这个自由的社会，他小时候只看过一次汽车，而现在到处都是汽车。自由给了他的是希望，这一点是无须置疑的，然而却正是这样的希望带给他的却仅仅只是担忧和惶恐不安的生活。每次在



半夜里做着恶梦醒来却还必须是想一想之后才能明白自己身在何处。这样的生活也许反而不如他在监狱里来得自由和安心。

在托马斯的心里其实一早已经忘却了自由的感觉。所谓希望，对他来说已经一早已经彻底死去了。虚妄地承诺给他一个自由的希望，他反而不知所以了。

相比之下，安迪体现了另外一种心态。“要么忙着生存；要么忙着死去”；一句话道明了安迪对生存的渴望和那些从不曾熄灭过的对希望的热诚祈盼。电影用一种晦涩的表达故意让我们以为安迪会在得到希望以及失去希望之后自杀，这种表达方式非常巧妙地用了瑞德的角度，而因为瑞德正是这样以为的，所以我们也跟着如此以为了。

瑞德以为将要用600年才能掘通的希望之路，安迪仅用了20年不到的时间就挖通了，至少让我们看到了他从不曾熄灭过的强烈渴望。没有尽头的牢狱生活太过无聊，总得找点什么事来消磨时间。托马斯和瑞德等人选择了听之任之的绝望，而安迪则选择了希望和自由。

冤狱的错判赋予了他出逃的正义之名，他的希望并不是越狱逃避自己应有的罪责；相反他仅仅只是为了争取属于他的自由和梦想。他曾经以为可以用一种更光明正大的方式得到他的自由光明磊落地走出肖申克的四壁高墙，而且因为这样的希望而变得疯狂躁动，而当这种渴望被诺顿彻底地枪杀了之后，他唯一的选择似乎只有这种极端的方式了。

【关键词：救赎】

可以说，安迪的成功出逃成了整个肖申克的救赎。从他的第一次为了所有参加户外劳动的狱友们争取一瓶冰冻的啤酒，从他利用自己的特长获得了狱警的信任之后用监狱的广播室给所有的人们播放意大利音乐，从他每周一封信去为整个监狱争取几本图书馆退化的旧书，从他把一间破烂的小房间改造成一个硕大的图书馆，从他开始帮助一些刑期较短的囚犯们学

习并获得学历以便他们出狱后的改造……所有的这一切都带给他们一种救赎的感知。

而这一切，归属于希望。因为安迪对未来抱着不灭的希望，于是他开始散播希望，开始救赎大众。每一个在肖申克里的人都是清白的，因为他们都被律师骗了。这样的自欺欺人的思想带给他们一种圣洁的光芒。就算他们真的是罪有应得，可是这个世界是否还应该给他们一点希望呢。救赎的寓意在于，安迪的存在净化了他们的灵魂和思想。

这部电影曾经被定义为现代版本的《基督山伯爵》，然而在我看来，大仲马也许并不比史蒂芬·金或弗兰克·达拉邦特伟大多少。毕竟《基督山伯爵》仅仅只是一个稍显复杂的复仇故事，而《肖申克的救赎》更多的是在于救赎。

我不知道多少人能在蒙受了不白之冤并被判两次终身监禁之后还能如安迪那样平静，

那样思索并且那样有所作为。至少我们总会愤愤不平，总会想着如何去复仇，如何向那些让我们身陷囹圄的人们讨回公道。在安迪身上，我们能看到的更多的是一种宽恕的光，一种包容和逆来顺受。宽恕吧，千丝万缕，都宽恕了吧。

把希望隐藏在心里深处，在赎去自己心灵的罪责时争取自己应有的权益，与其把时间花在如何消磨光阴上，不如把这些时间都运用到自己应该去做的最本份的事情上。救赎，仅仅只会为了那些已经准备好了的灵魂。

瑞德也许是整个肖申克监狱里获益最大的一个。因为安迪在通往一条自我救赎的路上，带着瑞德一起通往了他最美的那个梦境。电影最后的那个拥抱给了我莫大的安慰，至少，在救赎了之后，我们可以看到提被实现了的希望和自由。而所有的这一切，都只赖于一个人自我的选择和努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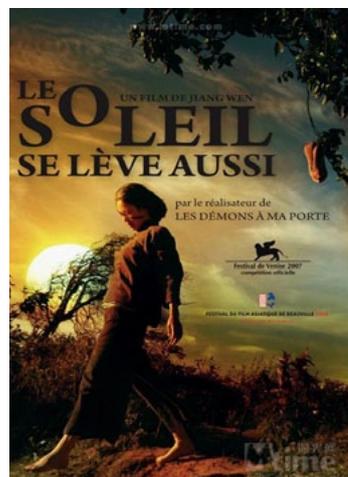
没有自由？还有希望！

——解读《太阳照常升起》

金笛 苏州大学文正学院

角色的迷失

《太阳照常升起》是部描述在一个迷失的时代，人们迷失了自己所应扮演的角色的电影。电影中的故事所发生的时间阶段是1958年到1976年，这段历史正是中国历史所经历的一段迷失的时代。在那个时代，特别是在那其中的文革时代，社会迷失了自己应扮演的角色而进入了恶性发展阶段，那时的人们无不受社会时代的影响而迷失了自我。在原本发生的最早



(58年)却被导演刻意安排放在最后的第四部分的故事中，疯妈在知晓她的丈夫李不空（阿辽沙）死后便精神失常了。而李不空，原本的一个普通的农村青年在接受了革命的洗礼后变成了一个极度热爱苏联，甚至把自己的名字都改成阿辽沙，弃自己原有的中国妻子以不顾，却追求苏联情人的“革命者”。就这样的一个人痴迷苏联的人在58年与他那苏联情人被一场离奇的枪击案所吞噬。这是不是在预示中苏的蜜

月关系及其终结？预示着中国不再一边倒的痴迷苏联，却开始走上所谓自己的道路？58年李不空的死进而导致疯妈的疯狂，这是否又在暗喻着中国在58年后所走入的那个自我迷失的时代？

让我们回到影片的开头。76年，疯妈的精神虽然早已不正常，但她的行为还算正常，基本上履行着做一个母亲所必须的义务。但突入而来的“鞋子事件”改变了这一切。“知道了，知道了……”一语惊醒梦中人。疯妈突然回忆起了自己丈夫的死亡和那一段痛苦的经历，她完全疯了，爬树、刨坑、抱羊上树、建白屋……她完全迷失在过去与现实之中，她吟唱着小时候学会的诗文，建造她原本所梦想与自己丈夫共同生活的白屋，却把自己的孩子紧锁在屋中，还经常无理由的打自己的孩子。她现在还能被称之为母亲吗？她完全迷失了自己母亲的角色。

进入第二部分，故事发生在76年的一所大学之中，但从头到尾可以说都没发现一位像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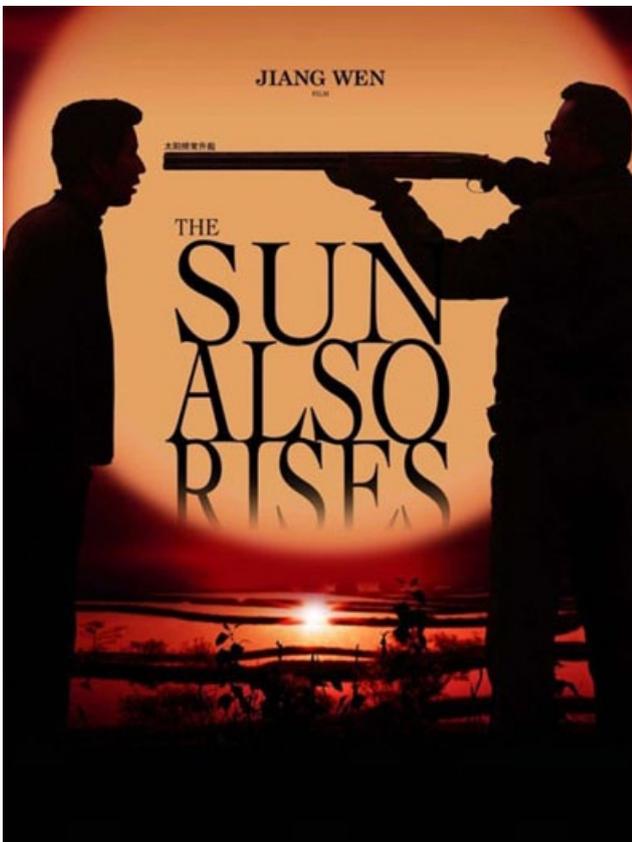
的老师，没看到一个像样的学生。大学迷失了自己在社会中所应扮演的角色，而片中的梁老师更是如此。他整日在厨房对着一群女人弹吉他，唱民歌，他还在放电影时摸女人的屁股，这样也能算是为人师表？完全没有一个做老师的样子。他为什么没有课上呢？据说是他受到了处分，停课了。再说文革时代的大学？还能上什么课啊？他还能当什么老师？这是社会在迫使人们迷失自己的角色。

到了第三部分，那就更不像样了。唐老师完全不是一个老师的样，整天和一群小孩子打猎，也不工作，更不陪老婆过正常的生活。而他的老婆也不用说了，都40多的人了，还是一副青春少女的样儿。

这些个人对自我角色的迷失正是那个迷失的时代真实的人们现实生活的写照。没有人会想迷失自我，但残酷的现实逼迫他们不得不改变。而影片《太阳照常升起》正是把人们的这种在迷失时代的光怪陆离，以更魔幻的手法展现了出来。

自由的破灭

《太阳照常升起》是部讲述在一个压抑的时代人们追求自我自由却最终失败的电影。文革时代正是个极端压抑的时代，每天都是斗争，批判。战战兢兢的生活是那时人们普遍的生活状态，那时的人们最缺乏的正是自由，而他们最渴望的、所追求的也正是自由。在第一部分中的疯妈，“鞋子事件”的发生让她深刻认识到了现实的残酷。她上树，抱着羊上树，还喊着“谁说羊不可以上树！”，她拣石子，建白屋，她这是在反抗社会反抗时代，她这是在追求自我的自由生活。她还把自己的孩子关在屋中，不让他上学，不让他工作，甚至不让他接触那个可怕的社会，从这角度看，她正是在保护自己孩子的自由，不让外在社会的癫狂与扭曲毒害自己孩子那纯洁的心灵。可到最后她清醒了，她意识到自己无法成功，她就消失了。



在第三第四部分中的那几位也是如此。在那个黑白颠倒的时代，梁老师唯一能做的反抗就是让自己尽量生活在虚幻的安逸自由之中。他整日弹唱着那首轻快的印尼民歌，陶醉在自己所编织的安逸宁静的生活中，幻想着自己还生活在海外的那自由自在的社会中。可是突然发生的“摸屁股事件”打破了这一切，他恍然发现自己所追求的那个安逸自由的生活在人人癫狂的时代是绝无可能实现的。他死了，尸体挂在拱门下。

梁老师追求的自由是安逸的自由，而唐氏夫妇所追求的却是那种充满激情的自由。唐老师，吹号，开枪，“嘣！……”，接下来那群孩子一阵狂欢“逮到了！逮到了！！”……这是真正的男子汉所应追求的激情的自由。那唐妻呢？她一直穿着她那与那个时代格格不入的衣服，仿佛她还是20年前在南洋留学时的她，充满情调，充满对生活挑战的渴望。可最终他们为他们虚幻过了头的自由付出了代价。唐妻忘记了自己的年龄，与比自己小20岁的李东方发生了关系，唐老师发现了。虚构的自由再次破灭，残酷的现实让他们疯狂，“轰！……”最后的那声枪响结束这一切。

还有希望！

《太阳照常升起》这部电影的结构非常有趣，导演故意把原本是属于最初的一部分放在了最后，这一变化让这部原本充斥着悲伤泪水的电影散发出耀眼的希望之光。在这最为特殊的最后一段一切回归正常。那个时刻，所有年轻的心灵都在充满希望和激情中构造自我的美好生活，天真热诚，肆意奔放。于是，“小唐”可以在山巅上书写“路的尽头”以展示自己的狂野爱情，“小梁”也可以在狂热中借机培养自己摸女人屁股的恶习而不被消灭，“唐妻”更能只凭一封十来个字的信而千里迢迢只为寻夫。而那原本最为悲伤的疯妈也因李东方的神奇诞生而改变。“阿了沙，别害怕，火车在山上停下了。他一笑天就亮了。”她在火车顶上大声呼喊。而她所面对的正是那初生的太阳。

太阳照常升起，希望永久存在。疯妈可能只是暂时离开，她的希望是她孩子未来自由的生活；梁老师死时挂着微笑，他的希望是林大夫们所散发出的激情；而那最后一枪或许没有击倒任何人，它的希望是唐妻幸福的微笑。黑暗的日子必然会离去，而美好的未来就在眼前，因为太阳照常升起！



■ PERSONAGE/人物

寻找林昭的灵魂

司马烈文

她曾不为人知，被极权者有意的埋在历史的烟尘和政治的混沌中，一个叫胡杰的良知者，在她死去30多年后听说了她的故事，毅然决然的辞去自己的工作，历时七年来探索这位奇女子的人生历程，寻找林昭飘逝的灵魂。



从上海提篮桥监狱卫生室的病床上，她被强行拖走，处以枪决，日期是1968年4月29日。那一天注定是中华民族历史上最为黑暗的一天之一。这个用自己的鲜血写下数十万字的奇女子，用巨大的勇气和牺牲精神铸造了人类历史在追求自由和独立精神道路上不朽的丰碑。她曾不为人知，被极权者有意的埋在历史的烟尘和政治的混沌中，一个叫胡杰的良知者，在她死去30多年后听说了她的故事，毅然决然的辞去自己的工作，历时七年（1999—2005），来探索这位奇女子的人生历程，寻找林昭飘逝的灵魂，最后拍成纪录片《寻找林昭的灵魂》。

林昭，原名彭令昭，林昭为其笔名。她生于1932年，卒于35岁，在她被枪决的第三天——1968年5月1日，当局到她母亲家索要了五分钱的子弹费……她曾对共产党的革命怀着巨大的热情，她曾不顾家人的反对，于1949年7月考入了“革命摇篮”苏南新闻专科学校，决心“与家庭生不来往，死不吊孝”，投身到革命中去。她曾在毕业后到苏南农村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土地革命工作组。她以江苏省第一名的成绩考入了北京大学中文系新闻专业，那是一九五四年……她曾坚定的信仰共产党，对毛泽东极其虔诚。曾亲切的把毛泽东称为“父亲”。

在毛泽东发动的“阳谋”（参见毛泽东《文汇报的资产阶级方向应当批判》一文）“整风”运动中，北京大学中文系学生张元勋、沈泽宜以

大字报的形式贴出诗歌《是时候了》开启了北京大学“5.19”民主运动，随后迅速遭到批判，在北京大学反右后期，林昭在批斗张元勋的大会上勇敢的站了出来，质疑其合理性，斥责北大中文系若干党员对张元勋的人身攻击。林昭在此时其实已经明白了整风和反右的本质不过是毛泽东对知识分子的肃反运动，是一场邪恶的阴谋。林昭的思想和林昭的人格，决定了她注定无法在那个幽暗的时代“幸存”，1957年，林昭被划为右派，随后被劳动教养三年。1960年林昭因与志同道合者创办针砭时弊的《星火》杂志被逮捕入狱，1962年保外就医，1962年末林昭再次被捕入狱。

林昭前后在监狱度过了八年非人的生活——没有自由，没有隐私，没有笔和墨。正是没有笔和墨，拍摄者胡杰在上海提篮桥监狱给林昭的加刑报告上看到：“关押期间林昭用发夹、竹签等物千百次戳破皮肉，用污血书写了几十万字极为反动极为恶毒的信件、笔记和日记，公开污蔑社会主义制度是抢光每一个人作为人的全部一切的恐怖制度，是血腥的极权制度。她把自己说成是反对暴政的自由战士和年轻反抗者。对无产阶级专政和各项政治运动进行了系统的极其恶毒的污蔑。”

几十万字需要多少鲜血？几十万字需要多少次戳破皮肉？几十万字需要多少勇气和良知？如她北大时期的同学描述，何况她——林昭，只是一个像林黛玉一样“闲静时如姣花照水，

行动处似弱柳扶风”的弱女子。林昭的一位旧时同学在接受胡杰的采访时指出，并非林昭的思想能力高深，平心而论，她所坚持的不过是“常识”，但那个时代“常识”就是反革命！

我想北京大学无疑在中国的任何时代都将包含中国最优秀的学子，1957年北京大学反右运动中，仅有八千学子，约有1500名师生被打成右派，这个比例绝对是在当时中国大学中最高的，因为北京大学有着一种传统——就是思想独立，而那个时代思想独立注定是一种对自己的“犯罪”。

反右运动激烈化后，大部分的右派分子都做了“检讨”，而林昭则坚决拒绝检讨！从这个角度讲，北京大学并不缺乏有才华的人，而是缺乏真正有血性和骨气的人，这一点也可以扩大解释整个中国知识分子界。林昭的血性决定了她的命运，也决定她注定用她的巨大牺牲打破华夏大地在思想和言论上万马齐喑的状况，她宛若一颗流星，在祖国最黑暗的时代，划破了独裁和专制的夜空。她宛若百花园中那唯一清醒的昙花，暗夜一现，美丽圣洁。

她在《海鸥之歌》中写道：

啊！海鸥！啊！英勇的叛徒，
他将在死者中蒙受荣光，
他的灵魂已经化为自由，
万里晴空下到处是家乡！

毫无疑问，她已经深谙中国的黑暗，也明白自己的处境，并已经做好了殉道的准备。《海鸥之歌》是一部自由的歌谣，林昭是基督徒，她因盗取天火而蒙受巨大灾难，而她的身上无



生命似佳树，爱情若雨花，
自由昭临处，欣欣向日华。
生命巍然在，爱情永无休。
愿殉自由死，终不甘为囚。

疑具有甘愿受难的精神，她是海鸥，她是精卫，她的名字已经成为自由和抗暴的代名词，她的作为让中国的男儿汗颜。圣经中说：“你要以善胜恶，不要为恶所胜！”可以说，通过观察一个人对待敌人和对手的态度和手段，我们完全可以判断出这个人的本性。圣经中说：“你们听见话说：‘当爱你们的邻人，恨你们的仇敌。’只是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当爱你们的仇敌，为那逼迫你们的祷告……有人打你的右脸，你把左脸也让他打；有人要你的里衣，连外衣也让他一同拿去；有人逼迫你跑一里路，你就同他一道跑二里。”（《新约·马太福音》第7章）

林昭在狱中受到非人的待遇，她经常被戴上多副镣铐，即使在月经期间，即使她胃炎犯病。有一次在遭到女狱警的殴打之后：林昭写道：“我默默抠着墙上的血点，只有想到那么遥远又那么切近的慈悲公义的上帝时，我才找到了要说的

的话：‘这个满腹孤愤的孩子无声地祷告过：天父啊！我不管了，邪心不死的恶鬼，这么欺负人，我不管了，我什么都不管他们了。’”

读到林昭的这段话，可以看出林昭的悲悯与林昭的宽容。不知多少次她曾在心中默默祈祷，为了受苦受难奴隶一样、罪人一般活着的国人，也为那些迫害过她的独裁者和刽子手……圣经中说，爱是恒久忍耐。林昭身上具有真正的受难精神，她是真正背负起自己的、乃至中华民族的十字架跟随着耶稣一同承受着非人的苦难，用和上帝一样的视角，来俯视华夏大地上不幸的芸芸众生。与其说反抗独裁者和暴政者，倒不如说她在用爱来战胜一切，她是那么的悲悯，那么的神圣。林昭自称奉着十字架作

战的自由志士，我想在红色牢狱中支撑着她牢底坐穿的恐怕就是十字架上给予她的信念——她用默默祈祷来战胜内心的软弱和恐惧。

林昭如此解释自由：自由是一个完整而不可分割的整体，只要还有人被奴役，生活中就不可能有真实而完满的自由，除了被奴役者不得自由，即使奴役他人者同样也不得自由。娄烨的电影《颐和园》曾让我深为感动，我记得其中有着这样的话：“无论自由相爱与否，人人死而平等，希望死亡不是你的终结，憧憬光明，就不会惧怕黑暗。”我想这句话也同样适合林昭。纪录片中，林昭的一位同学提到，林昭在北大求学期间，经常在夜里到未名湖畔哭泣。这个细节让我理解了林昭。并为她的哭泣而哭泣……

纪录片的末尾，拍摄者胡杰经多年寻访，终于找到了林昭骨灰的踪迹，他赶往上海，在一间装有数千骨灰盒的大房间里，他谨慎小心的打开了林昭的骨灰盒，而里面仅有的的是林昭明显夹杂着白发的长发，而包裹这些长发的报纸是一张1966年9月13日的解放日报，头版印有“毛泽东思想”以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等字样。这不能不说是一种讽刺，但那样的字眼，终究无法玷污林昭的圣洁和伟大，却使一个时代的黑暗与荒谬暴露无遗。



林昭在一次绝食抗议中昏倒又苏醒后，咬破手指用鲜血在墙壁上写下这样的诗句：“生命似佳树，爱情若丽花，自由昭临处，欣欣向日华。生命巍然在，爱情永无休。愿殉自由死，终不甘为囚。”林昭不是不可以拥有爱情，不是不可以拥有平常人的幸福生活，然而她选择了放弃这一切，为民族、为人类、乃至为自己坚守良知和真理。匈牙利诗人裴多菲的“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两者皆可抛”被作为自由者的宣言广为流传，诗人也为自己民族的自由事业英勇的献出了生命，即使那场战斗在开始就注定失败……和裴多菲一样，林昭也是失败者——她也被从肉体上彻底消灭。然而他们真的失败了么？看哪，他们的事迹鼓舞着那些热爱自由的人们！他们的精神与人类历史共存！

所谓的伟人毛泽东曾在人民解放军一九四九年四月占领南京后写下《七律·人民解放军占领南京》，诗云：

斜山风雨起仓黄，百万雄师过大江。
虎跃龙盘今胜昔，天翻地覆慨而慷。
宜将胜勇追穷寇，不可沽名学霸王。
天若有情天亦老，人间正道是沧桑。

林昭在红色牢狱中写下《血诗题衣》，诗云：

双龙鏖战玄间黄，怨恨兆元付大江。
蹈海鲁连今仍昔，横槊阿瞒慨尔慷。
只应社稷公黎庶，那许山河私帝王。
汗愧神州赤子血，枉言正道是沧桑。

对比二人生前的作为，何者为正道不言自明。理想主义者的血，一直被墨写的谎言掩盖着，理想者的真诚成为投机分子获取利益的筹码，在任何时代，这不能不说是悲剧，然而这样的悲剧，在中国实在是太多了。林昭，这个理想主义者，当其发现其所从事的“革命”事业的荒谬性时，以她的生命为代价揭穿了这个谎言，可谓死得其所。

历史洪流的迅猛和现实世界的喧哗，林昭其事、林昭其人并不为太多的人熟悉和铭记。然而终归会有几个人在某些时候会懂得林昭的价值和意义，但愿我们的民族有越多的人拥有拨开历史风尘的睫毛，看透岁月篇章的瞳孔。

谨以此文悼念林昭。

只有一个国家拥有那些能够寻求真理的人，能够独立思考的人，能够记录真实的人，能够不计利害为这片土地付出的人，能够去捍卫自己宪法权利的人，能够知道世界并不完美但仍不言乏力，不言放弃的人，我们才能说我们为祖国骄傲。只有一个国家能够尊重这样的头脑和灵魂，我们才能说我们有信心让明天更好。

真正的歌者 能唱出人们心中的沉默 **柴静**

王炎/文

2003年非典时期，我所在的城市所有人群集中的地方尤其是高校要求进行隔离，我就在那段时间里某一个百无聊赖的下午看到了一个新闻，以及新闻上的一个女记者，柴静。

2003年的柴静才27岁，初见便是在治疗住满了患者的非典医院，一个正值青春的女孩，随着摄像机奔跑起来后，瘦弱的身子在防护服里晃动，面色苍白，但是眼神却透漏着坚定。在她跟《新闻调查》

报道非典的过程中，

总感觉有一

股力量

在她

周

围

暗暗流动，自始至终不曾消散。这是柴静给我的初感觉。

再次关注柴静的时候已经是6年之后，看到她的微博，有篇文章是写给陈虹的，她是这样评价：

我受教于他，理解了为什么康德说启蒙只是自我的觉醒，不是传教士式的自上而下的教导。在他身上，我理解传媒这份工作所为何来——能够为大众提供一个公共空间，让不知者知情，让无声者发言，让异见者表达，让争论者自由。他尊敬这个职业，忠诚于事物的本质规律，他和这个世界的诸多冲突，并非因为他尖刻或者狭隘，只是因为真与伪是大敌。

看到这个评价时，我明白了为何一个女孩子会有如此坚定的力量，我从她的文章里看到了她的信仰，她的理想，她对真理的期盼与坚持，她是一个理想主义者，她对真理的渴求超过一切，别无其他。在人人、开心、豆瓣等等众多的社交网络里流传着她的一个视频，视频的内容是柴静的一个五分钟演讲，5分钟的视频里柴静没有激昂的语调，没有赞美没有批评，平静的讲述了四个故事，说了一句谢谢，还有主持人在开始时说的1分钟客套话。在全国上下处处红歌颂伟当中显得更加尖锐、真实，就像一种非常笨重又锋利的力量。她说：只有一个国家拥有那些能够寻求真理的人，能够独立思考的人，能够记录真实的人，能够不计利害为这片土地付出的人，能够去捍卫自己宪法权利的人，能够知道世界并不完美但仍不言乏力，不言放弃的人，我们才能说我们为祖国骄傲。只有一个国家能够尊重这样的头脑和灵魂，我们才能说我们有信心让明天更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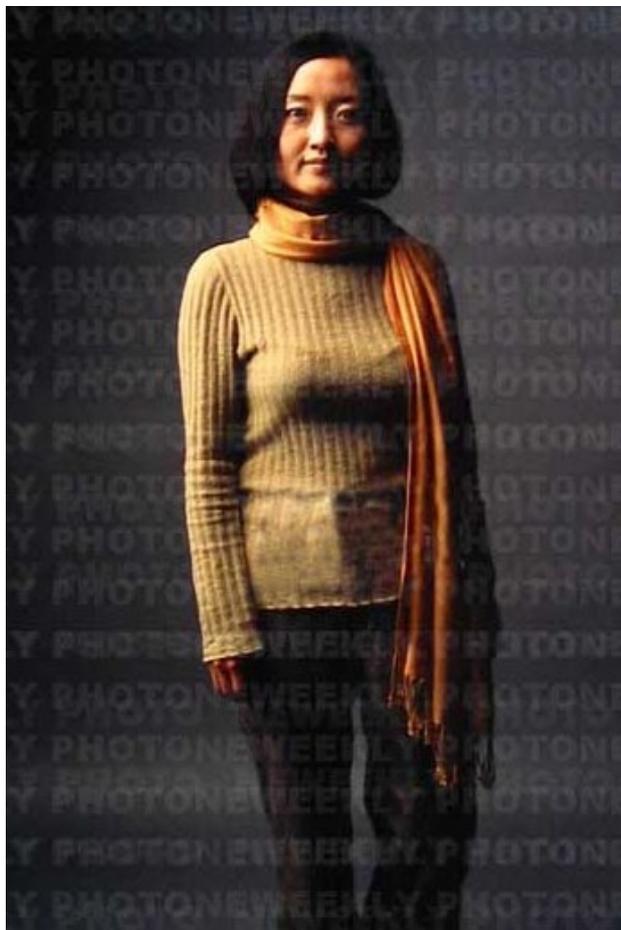


我们都知道新闻正义，舆论自由是国家基本法律之外的“第四种权力”，可是这又是一条漫长的路途，需要全体民众来维护这份自己的权力，为自由与民主呼喊，只有当“监督权、立法权、行政权、司法权、教育考试权”重新在中国大陆生根发芽，权利才可以真正重新回到民众手中。法国作家夏多布里昂就曾说过：“没有新闻自由，就不可能有民主政府”。记者不应该抛弃为民代言的良知，我们不需要养尊处优的记者，更不需要编发统一口径的“喉舌”。权力只有在被制约的时候才是最安全的，同样的也只有在被正当运用的时候才可能是公正的。

去年10月，看到她说白岩松：

2008年年会是我主持的，轮到岩松上台发言，他就说了几句话，其中一句是“我们忠诚的是新闻，不是任何领导”底下坐的都是领导，悄然无声。

这几年，他做时评，天天在新闻的风口浪尖上。



有人说，说这些干嘛，就算没有风险，有什么意义。

他在书里写到他的节目《新闻1+1》，“多简单的名字，1+1=2，谁都知道，但环境稍有改变，仅仅是有利可图，就会在一瞬间，让相当多的人脸不红心不跳地脱口而出1+1=3”，所以他说的捍卫常识，其实是要用千斤之力来扭住的。

文中人如此，写文者亦然，我恍惚中看到一条遥远的路，这条路是如此的遥远与艰辛：新闻不自由，媒体不正义，某些权利是使媒体成为歌功颂德、粉饰太平的私器。民众人心钝化，道德退化，不知有汉，何论魏晋……在这条旅程上没有捷径与作弊，没有月光只有星火，前面的人无畏的探出路来，把后背交给后面的人，后面的人紧紧的跟随，再领着后面更多的人。真理需要传承，而柴静，我想就是后面的人。

有时候，在网络上柴静的某些文章或者视频下面会看到“是想出名”、“逢场作戏”之类的评论，作为一个央视记者，一个处在风口浪尖的人物，这容易理解，因为在这土地上所有媒体都可能集体失声的环境下，大众对媒体的思维是敏感的，被欺骗惯了对任何事情都满怀质疑，但是我们要相信真理，坚持正义，并拥护那些为此能够不顾个人安危所发出的声音。白岩松说过：想要有所建设的人，多半是像蔡元培说的锅里的小鱼，两边煎，哪方都不讨好，保守派觉得你冒进，激进派觉得你迂腐，唯有苦苦支撑。这条路总要有有人去走。有人在前头，后面的好走些。

柴静，一个新闻人，理想主义者，坚持真理，敬畏自己的职业，这还不够么？这就够了么？前不久有责关于柴静因为报道723事件真相而失踪的传言，可以看出民众对坚持事实，敢于说实话的记者是多么渴求，相对于民众对新闻的正义公平的渴求，一个柴静远远不够，尤其在一个没有真相的年代里。



1、马英九辛亥百年讲话



2、为7.23温州动车追尾事故遇难者祈福



3、10月21日，广东省佛山市，网友自发来到五金城内献上鲜花，祝愿小悦悦在天堂开心快乐。（搜狐网）



4、如果一百年前有照相机，我相信大家一定会相信她们穿越了。但是，他们生活在2011年的四川省喜德县这里海拔海拔2478米，村民常年吃土豆，很多孩子失学。四川凉山州喜德县马觉小学。不到十平方米的教室里挤着16个孩子，最前面的孩子离老师大概不到二十厘米，会近视吗？



5、将军后代合唱团助阵重庆唱红歌



6、10月21日，湖南衡阳，南华大学青年志愿者总队在学校广场举行烛光哀悼会，表达了对2岁的王悦悦哀悼和祈福。10月13日晚在广东佛山“接连被两车碾压18路人视而不见”事件中两岁四个月的小悦悦，经医院全力抢救无效，在10月21日零时32分离世。（搜狐网）



7、弟弟要睡了。湖南凤凰县山江镇某小学。女童父母外出打工了，爷爷奶奶要干农活，所以她才带着弟弟上课。因为小弟弟闹困，正在听课的姐姐急忙抱起他。（摄/卢七星）



8、唐家岭“蚁族”生活



9、北京市海淀区东升乡，一男孩站在刚被强拆的新希望实验学校门口。北京将关停24所打工子弟学校，理由是在违法建筑内非法办学，共涉及1.4万余名学生。



10、在“关注贫困”全球摄影大赛上，来自中国江西的黄铃芳创作的《爸爸妈妈和我在一起》获得创意作品组金奖。许多来自贫困家庭的父母常年在外打工，孩子们内心渴望得到母爱和父爱。（新华社）



11、“关注贫困”摄影大赛纪实非职业组照金奖照片：小店（2010年11月7日；中国四川）雪中，凉山市布拖县木里村路边，一名儿童正帮母亲看店。（新华社）

Common Sense
常识

选举权本来是公民最基本的一项政治权利，关于选举的一些知识，与每个人的切身利益都相关，本应当成为我们的常识，但大家了解得都还太少。这其中既有一定的特色国情，也与我们每个人的态度相关。当我们在抱怨没有选票的时候，回想一下是否曾争取过选民资格，哪怕只是去咨询一下，只一丝的努力？很多时候，权利的丧失、道德的乏力、良善的稀缺，都是由众多如你我并无恶意的沉默滋养壮大起来的。

沉默，或许因为私情私利不便于言，或许因为懦弱胆小不敢于言，或许是极度失望不屑于言，但也有很多是由于无知，不知该如何言。这是一个盛产奇迹和大爱的时代，却也是一个常识极度匮乏的时代。我们当下迫切要做的，不是前卫思想的引进，而是普通常识的回归。普及常识，重建共识，即是“常识”板块的立意所在。

本期“常识”关注话题——

独立候选人

常识词典

独立候选人：“独立候选人”一说，源自于西方选举制度，意指不代表任何党派参选的候选人。严格法律意义上，人大代表没有“独立候选人”一说。媒体所称的“独立候选人”规范用语应为“选民十人以上推荐的人大代表候选人”，指在人大代表直接选举过程中，非经政党和团体提名推荐，经过自身努力获得选民联名提名推荐的人大代表候选人。

参选背景

“独立候选人”概念最初出现在2003年，深圳和北京同时出现了一批采取竞选为手段进入选举的候选人。其中深圳福田区人大代表选举中，独立候选人王亮以高票击败正式候选人，当选区人大代表，为社会各界所关注。深圳大学的一些研究人员开始用“独立候选人”的概念来描述此现象。由于只是通俗的说法，法律上并没有此称谓，因此从这个概念产生的那天起，就不断地引发各种争议。最近的一次是今年6月，全国人大法工委负责人声称“独立候选人”没有法律依据，由此引发了关于“独立候选人”概念的新一轮解读和热议。其实在2003年，当时的全国人大常委会认为“独立候选人”的概念不规范，不宜使用，之后国内的学术界为了回避这个问题，提

出了一些替代性的概念，如“独立参选人”、“自主参选人”、“选民联名推荐候选人”、“民间参选人”等。由于2003年“独立候选人”选举胜出轰动很大，所以在2006年的选举工作宣传培训会上有一个基调，即在2006年的选举中，“独立候选人”这个概念不让在媒体中出现。因此，在2006、2007年的选举中，“独立候选人”的提法一度销声匿迹。2011年的换



届选举，因着网络时代的发展，尤其是微博等新媒体工具的异军崛起，使我国的传媒环境产生了深刻变化，“独立候选人”的提法自江西新余刘萍之后强势回归，社会各界一大批知名或草根人士纷纷宣布要独立参选。从5月25日到6月28日，中国的微博上掀起了一个开博参选的高潮，先后有90多人宣布参选，成都李承鹏，上海夏商，广州梁树新，北京熊伟，郑州曹天，知名专栏作家五岳散人等，以及到后来的模特程钰婷、巴沟维权人韩颖、上海打假医生陈晓兰等。从地区分布来看，全国31个省级行政区中已有 21个出现了“独立候选人”，只有海南、新疆、西藏、青海、宁夏、吉林、辽宁和贵州没有，主要是一些西北和边远城市。2011年的“独立候选人”突破身份地域上的限制，正从全国各地蔓延开来。他们或还未出师

即遭打压、或百般努力后铩羽而归、或迫于压力中途放弃，或赢得支持小有所胜，但大多数的参选道路并不平坦，多遭遇重重阻力，甚至暴力。无论是坚持到最后，还是中途退出者，都值得尊敬。他们是民主中国的先行者，是公民社会的榜样。他们在体制框架内闪转腾挪，冲破束缚、顶住压力、相互声援，借助微博等工具在各自所属的选区开展多种形式的拉选走访活动，直播参选事件进程，借助法律——虽然有时是仅存的一些表面威严与力量——缓慢前行着，以自己的微力推动中国的民主法治进程。

2011年的换届选举，注定要因这批“独立候选人”而异彩纷呈，而这一年，也注定要在中国的民主法治进程中添上浓墨重彩的一笔。

独立候选人资料



江西新余市钢厂职工，参选新余市渝水区人大代表。

刘萍：人民代表人民选，人民代表为人民！

作为新钢内退职工，刘萍几年来一直为工人带薪休假和享受加班工资而维权。今年4月，刘萍自荐参选新余市渝水区人大代表，多次在街头发表参选演讲，向公众普及《宪法》、《选举法》知识，为自己拉票。期间，家中曾遭遇断电网，居所被监视、出行被跟踪，其本人更是多次以“破坏选举”“扰乱公共秩序”等行为被警方传唤问话。联名推荐刘萍的15人，先后被当地警方约谈，其中有3人最后退签，5人被审查为非有效选民，刘萍最终被“合法”地挡在了正式候选人名单外。



知名媒体人、天涯社区运营总监。参选广州市番禺区人大代表。

梁树新：我们没有输，我们看到了真相！

5月27日宣布参选，发生在前一天的钱明奇爆炸事件给了他很大触动，“要选票不要炸弹”成为其参选的直接原因。之后开展拜票走访，发放传单等一系列活动，其推荐人每一个都被官方先后约谈，施以压力，要求放弃对梁的支持，最后仍有超过10人的有效签名，但番禺区选举委员会以梁提交的两份推荐表人数不能累加为由，使梁落选。梁申诉未果，同时在投票前夜，选区突增200新选民。9月8日投票日，无人认识的正式候选人居委会主任龙滨以384票高票当选，而以“另选他人”参选的梁以64票落选。现场人（网友我爱大猫1314）发博直播：每读到“梁树新一票”，现场就爆发热烈的掌声。而龙则没有获得任何掌声。梁在选举结束后发布参选“大结局”的微博：我们没有输，我们看到了真相！



知名网络人士、作家，参选成都武侯区人大代表。

李承鹏：十三亿分之一的股东

5月25日，正式宣布参选。之后获得韩寒、冯小刚等人的鼎力支持，同时还拥有于建嵘、贺卫方、陈有西、斯伟江、王克勤等一班堪称梦幻组合的顾问团。参选口号“选择我就是选择了你自己”，表示愿为选区人民表达他们的合法愿景，监督政府，推动社会。“让人们认识到自己的权利，意识到自己是十三亿分之一的股东”。虽然李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但参选进程并非坦途，有企业原本要当李承鹏儿子的网球赞助商，但因李宣布参选后，合作无疾而终，李撰文《所有父亲问所有父亲》，“你拦得住一头猛烈的火车，拦不住一只顽强的蚂蚁父亲”。



学者、北京新启蒙研究所负责人，参选北京市海淀区人大代表。

熊伟：乐观的普法者

2002年因目睹基层农村的一场无序选举，辞职撰写《〈村民委员会选举法〉立法建议稿》，并一直努力推动使其能成为真正的法律。2005年成立北京新启蒙公民参与立法研究所，创办社区公益图书室，致力推动公民参与立法。今年5月27日宣布参选海淀区的人大代表。就在其他参选者感到压力重重时，他却对参选前景十分乐观：因为在参选的过程中可以做很多普法工作，这是其参选的主要目的之一。以实践来推动制度完善，建立起全国性选民登记系统，推动人大代表专职化，关注非户籍人口的选举权，让更多的外来人口参与到选举中来，是其致力所在。



作家、河南某公司总裁，参选郑州市市长。

曹天：从亿万富翁到逃亡者

6月6日，曹天通过朋友的手机发布了一条参选微博，称自己愿意出资1亿元人民币作为竞选资金，参选郑州市市长。曹天承诺：参选成功后自己任期内不拿一分钱工资，并且城管绝不可能打百姓，官员腐败定严惩。并表示：不用怀疑我的动机，我想用《选举法》撬动僵硬的干部任用体制。该微博很快成为热点，转发和评论无数。曹天更是被称为“民间参选市长第一人”。之后曹天准备筹划参选团队，但随即遭遇到体制内强烈的反弹打压，当地公安、国土资源、税务组成联合调查组，对曹天所属公司及其个人进行全面调查，曹天被迫噤声，之后鲜有动静，成为一个东躲西藏、手机不敢开、身份证不敢用的“逃亡者”。从一个生活优裕的亿万富翁到一个逃亡者，他只用了一周时间。



《中国日报》总编辑助理、专栏作家，参选北京昌平区人大代表。

姚博（五岳散人）：“贵在掺和”的凑热闹者

6月2日宣布参选。9月20日顺利登记为选民。以“贵在掺和”的态度用“最克制的态度”参选。“你抱怨政府没有给权利、没有给民主空间，然后觉得是假选举，然后就接着失去民主的权利，然后继续抱怨，最终是一个恶性循环。民主、选票这种东西，你当它是假的就是假的，所有人都当它是真的，它就能成为真的。”



网络媒体人、记者，
参选北京东城区人大
代表。

徐春柳：选个街坊当代表

与其坐而论道，不如起而行动。5月26日宣布参选，之后组建竞选团队，其口号：选个街坊当代表。更别出心裁在网上出售印有竞选字样的T恤以筹集资金。多次招募志愿者，在社区附近免费发放为竞选加油的T恤，介绍其参选理念：在您身边，为您服务。并通过实地调查走访，连续发布“社情民情”系列微博，赢得选民支持。期间东城区人大曾生造“纯居民”概念，阻止徐进行选民登记，最后徐拿出离职证明，方获选民资格，此时距联名推荐截止日仅一天，目前徐的22人联名推荐表已提交，代表候选人资格尚待审核。



作家，参选上海静安
区人大代表。

夏商：民主不可能成功，改良已死

5月25日宣布参选。起始，夏商把参选看做是很平常的一件事，称自己只是重拾被遗忘的权利，想让选举法这样的“沉睡”法律苏醒过来。但实际情形非如夏所料，7月26日，夏商发布了一则言辞激烈的退选声明，称自宣布参选以来，各种暗流和阻挠不断。近日发生的一系列恶性公共事件让其幡然醒悟，对当今政权彻底失望，决定退选，并声称“改良不可能成功，民主已死”。



北京外国语大学教
授，参选北京市海淀
区人大代表。

乔木：你身边的代表

9月26日宣布参选。作为政治学博士及传播学副教授的乔木，曾研究选举多年，“再好的民主理念不如一个成功案例来得实在”，今年的乔木毅然参选，并且制定了比较成熟的参选策略，募集约百名的学生助选义工，组成公关、美工、后勤等多个小组，还量身打造了多款竞选海报及宣传语，树立起亲民、草根、真诚、专业的形象。爱北外，爱学生，不在办公室，就在去办公室的路上，爱晚睡也爱早起，不是工作狂，更胜工作狂，我是乔木，你身边的代表。11月8日，期待您的授权！



中国著名青年法学家、宪
政学者和公民维权的领
军人物，公盟（现改称公
民）创始人之一，北京
邮电大学文法经济学院
讲师。

许志永：选择中国良心，见证进步年代

许志永是中国司法史上里程碑式的“三博士上书”事件（孙志刚事件），建议全国人大废除《城市流浪乞讨人员收容遣送办法》的提议者之一。2003年7月，许志永与张星水律师共同发起“阳光宪政科学研究中心”，后改名为公盟，作为推动公民社会和法治社会建设的民间团体，发挥卓有成效的影响力。多年来公盟参与了众多有巨大影响案件的代理，比如孙大午案、毒奶粉诉讼案、喻华峰案、赵连海案、杨佳案、夏俊峰案等。2003年11月，许志永以独立候选人身份竞选北京市海淀区第十三届人大代表，高票当选，成为北京市第一位以独立候选人身份当选的区人大代表。2007年再度竞选成功海淀区第十四届人大代表。2011年11月，许志永及其支持者在北邮选区通过张贴海报和公开演讲等方式进行竞选宣传，宣言为：选择中国心，见证进步年代。

姚立法：“人大代表专家”



小学教师，参选湖北潜江市人大代表。

姚立法是最早探索公民独立参选道路的人之一。1987年以来，姚立法共6次自荐参加人大代表的选举，5次市人大代表，1次省人大代表。其中1998年以非正式候选人获得高票当选为潜江市第四届人大代表，成为中国历史上最早一批自荐竞选成功的人大代表。他还创造了多个第一：第一个以非正式候选人身份当选的代表，第一个定期或不定期向选民述职的人大代表，第一个申请做专职人大代表的人，第一张市人大会议上的反对票……在潜江市300多位人大代表中，他自己一人向一府两院（政府、检察院、法院）提交了187件建议、意见和批评，占了总数的38%。姚立法的参选道路很不平坦，因为参选而使自己在职称、工资、住房等问题上遇到很多刁难，曾有一年多时间，没有领到一分钱工资；原先已交了集资费的房子，也不再分配，1995年后更是被单位停薪留职。甚至，还多次遭到暴力侵害，2002年底，他在街上被人打断了脊椎骨。

2003年的人大换届选举，有关部门指控他窃取国家机密，并将选区内的师范学院学生划出他的选区，导致他落选。2004年9月，姚立法接受美国国务院邀请，观摩美国总统大选。回国后被莫名其妙的人殴打，2005年被打断肋骨，先后至少被殴打了五、六次。但姚立法仍执着参选不悔，同时还不断鼓励更多的人参与到竞选中来，2003年，总人口不过100万的潜江市涌现出32名自荐候选人，比北京和深圳两地的总和还多，开创了全国民主风气之先。

今年的换届选举，姚立法更是跃跃欲试、壮志酬筹，与许志永、魏欢欢等人合写下“人大代表参选攻略”，但一切还未正式开展，6月20日中午姚立法被潜江市田家炳实验小学副校长汪潜带走，之后一直没有消息，至今下落不明。其家人向学校要人，数次未果，并多次向当地派出所报警，仍无音信。在姚立法被带走的近一个月时间中，学校六次到他家中抄家。并多次用断电断水手段对姚的家人施压。截止目前，姚立法仍然处于神秘的失踪状态。

相关评论

独立参选本是大好事，于法有据，更重要的意义是，它可能为突破当下围城、对旧体制进行精确手术提供一个最佳切入口。独立候选人不是洪水猛兽。公民和公民社会的自我成长，能够为社会与政府的良性博弈奠定基础。也只有通过这样的良性博弈，社会和政府才可能互相学习，共同成长，双赢而不是双输。这可能是收益最大而代价最小的演进之路。

——笑蜀（凤凰网《独立候选人不是洪水猛兽》）

“独立候选人”使民主变成了可操作的民主。民主既不能神圣化，把民主神圣化就会导致民主的至善论和乌托邦，也不能民粹化，否则就会导致轰轰烈烈的没有法治和秩序的无产阶级的大民主。但民主一定要可操作化，这

就需要开拓民主渠道，丰富民主形式，使民主从理想变为现实。

“独立候选人”使民主进入具体的操作化阶段，是《选举法》的具体应用。

——木然（中国选举与治理网）

公民独立参选县乡级人大代表，涉及的层级虽低，但在性质上属于从市场经济体制中生成并“流窜”到计划政治体制中来“捣乱”、来搞“破坏”的市场政治的火星。计划政治维护者心里明白，民众盼望市场政治久矣，在计划政治的莽莽原野上，枯树干草甚多，出现一把市场政治的火炬，该有多么危险！所以，计划政治体制的维护者自然要防止星火燎原、防患于未“燃”。

——童之伟（计划政治莽原上燃起的市场政治星火）



独立候选人参选人大代表，无论结果如何，其积极意义是巨大的，甚至是历史性的——它必将极大地唤醒国人的公民意识，激发民众的参政议政热忱。公民社会的成形和最终建立，就是宪政民主大业告成之时。而公民社会的成形，需要一个积极推动的过程——须要更多国民投身其中。

——李梅之（凤凰网博客）

(为何支持网民参选人大代表?) 答: 1、公民合法参选人大代表是他们的法定权利; 2、县政自治是中国政治发展的关键, 而人大代表去官员化是地方自治的重要内容。3、网络时代为公民的政治参与提供了新的平台, 需要各方的关注; 4、用选票拆除炸弹, 是当前中国社会最明智的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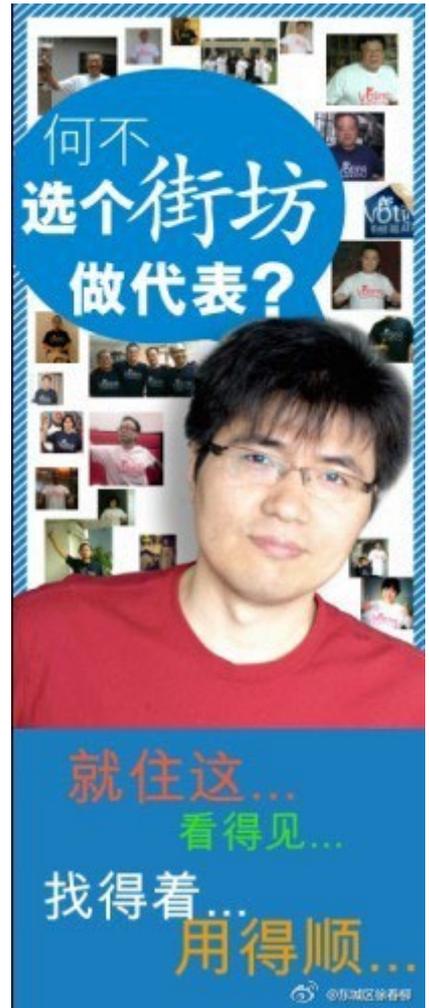
——于建嵘 (新浪微博)

以前的代表主要是在组织内确定, 没有竞选, 选举就是走过过程的形式, 独立参选从最底层把我们的民主搞活了。应将公民参选作为渐近式民主试验田, 如果公民独立候选人全部落选, 无疑是授人以柄, 向全世界证实中国民主的虚伪性。本以为政绩, 实际在帮倒忙。

——何兵 (新浪微博、搜狐微访谈)

无论是升斗小民, 还是权贵们, 都应该知道独立参选是一件好事情, 应该给他们空间。如果有人打压封杀自由参选人大代表, 会让对体制抱着乐观态度的人心灰意冷, 是对我们国家和体制的不负责, 是在拆我们大厦的砖。民主是许多不同阶层和利益群体的 (共同) 愿望, 大家表达出来, 进行博弈, 有冲突并不要紧, 其实这是整合我们国家、团结国民的非常好的途径。最可怕的是我们没有机会说话, 没有途径表达自己, 决策过程跟我们没有任何关系, 这会让所有人心灰意冷, 爱国热情和其他对具体制度的看法, 都会四分五裂。

——贺卫方 (来源: 南方人物周刊访谈)



(徐春柳参选海报)

(李承鹏参选海报)



星火墙

本期主题：星火寄语

星星之火，可以燎原。望在这苍茫的大地之上，燃起这火，护之且壮大之。不仅是心中之火，更重在思想之火。虽是星火，然不惧风雨，毅然燃烧在这旷野之中，为迷茫的世人，为混沌的天空，点亮方向。

李望(南京理工大学)

希望《星火》能够以理论的严谨真切地把握现实，以诚挚的现实情怀诠释思想和理论，不落俗套而富有青春气息和自由精神，祝《星火》越办越好！

蒋楼(东北师范大学)

希望有一天，当同学们提及《星火》，想起的第一件相关，不是某某主编，某某牛逼的撰稿人，而是《星火》最大的宗旨“仁爱”，并能用切实的行动把仁爱思想传播下去。

李晓明(星火主编)

《星火》初创，光亮还很幽微，或许照不透黑暗，却能照见周围的人，让流散的梦想的光聚集，一颗接一颗。暗夜从来淹没不了星火，只会让它更突出、显耀。

刘卫华(星火美编)

希望星火少驾驭些宏大话语，多点踏实恳切之词；希望我们的所述少些解构，而多些建构之道；希望我们少些观望娱乐的姿态，而多些严肃的思考和践行。

张晓曼(内蒙古大学)

纪念1960年的《星火》，纪念所有因极权遭受迫害的人，继承先贤遗愿，星火传承，星火燎原，同仁互勉！

张翔(星火编辑)

聚是一团火，散亦满天星，愿星火之火可以燎原，愿自由之声永存于原野上。

于淼(云南大学)

百年前的中国，最后一个王朝的崩塌带来了绝对权威的崩塌，带来了社会的巨变，同时也意味着变革的开始。回望那段岁月，一个泥足的巨人，在世界大环境中，拖着蹒跚的脚步走向了开放，走向了民主共和，但崩塌的权威，迷失的信仰终归需要重建。之后的道路曲折，代价沉重。百年后的今天，当代青年人应该带着历史的沉重继续前人未竟的事业，让这个古老的民族重新找到自己的价值。

吴尧泉(山东大学威海分校)

谦让、宽容、互助、人性，来到这里，享受进步的快乐。

鞠磊(印尼)

在那个众人狂欢的年代，《星火》微弱的光并未照亮茫茫黑暗，然而道义责任的这种担当在历史深处仍有余温，这是精神的薪火相传，愿成燎原之势！

梁国利(西北师大)

黑暗的时代需要人们用内心的明灯去照亮，星火之势虽不可燎原，但至少可使善良的人们互相取暖。书人学刊愿与《星火》共襄此燎原之大业。

苏州大学《书人》学刊李德嘉

《星火》杂志征稿启事

本刊以全国青年学子为主要撰稿和阅读群体，力求为广大青年学子提供交流的平台。立足于本刊宗旨，特向全国大学生征集文稿，由于本刊无商业利益和无特定政治倾向，故无稿费且文责自负。

下面本刊是对征稿的基本要求：

- 1、应围绕本刊宗旨。
- 2、坚持原创，杜绝抄袭。
- 3、应关注社会现实、生活现实，不要脱离实际进行空谈。
- 4、《星火》杂志是进步的，要求变革的，因此某些相关版面文稿应当有问题意识，有求变思维。
- 5、要具有可读性，适合阅读，避免八股文。
- 6、应当饱含人文思想。
- 7、说理性文章逻辑当严谨，论据应真实，引证应备注。
- 8、文章应统一使用WORD文档发送至征稿邮箱：xinghuo54@126.com

注意文档的排版，应当使用通常规范格式；

WORD文档内应当注清所投的具体栏目（版面）；

WORD文档内应当注明作者真实姓名，有效便捷联系方式、所在地或学校等必要信息。

- 9、文章署名尽量使用真实姓名，如不愿意使用真实姓名请说明，请将笔名注清。
- 10、文章一旦经过初审，《星火》杂志编辑部将和撰稿者联系。
- 11、请撰稿人务必在《星火》杂志社每月公布的截稿日期前将稿件发送到征稿邮箱。
- 12、请撰稿人务必关注《星火》人人主页、《星火》人人小站、《星火》新浪博客和微博发布的最新公告。
- 13、本刊将在优秀撰稿人中凭藉稿件质量选取特约撰稿人、主笔、乃至专栏作家。
- 14、请每一位《星火》撰稿人认真阅读下方关于《星火》杂志各版的征稿要求：

1. 卷首语

本版块每期一篇文章，选取主编、主笔或特约撰稿人的文章。

2. 星火新闻眼

分两栏，一栏为“论点争锋”，选取每月热点社会话题的两篇媒体评论；另一栏目为“每月要闻”，选取每月国际国内各三条重要新闻，每篇新闻二百字左右，体现《星火》杂志视角的关注点。为尊重版权，应当注明原新闻所发布媒体、日期等必备信息。所选新闻应当注重关注民生，反映社会现实，体现对人权状况的关注。

3. 语录广场

摘录各类精彩语录片段。无论微博、推特、人人网状态，还是名人名言均可以，应当严格尊重原创，可推荐他人的，务必注清作者。

4. 星火聚焦

聚焦专题，由主编和高级主编策划主题，提前公示。《星火杂志》下一期的星火聚焦话题为走进“中国社会的底部与边缘”——农民工、上访者、乞丐、留守儿童、蚁族鼠族、拆迁户、北漂者、性工作者、同性恋等等，他们生活社会底层，无论在社会资源占有量上，还是在话语权上，他们均处于弱势地位，作为沉默的大多数，他们处在金

字塔的底部，被漠视、遗忘……你是否愿意走出象牙塔，走进城镇乡野，去关注和了解这个群体？或许，在不经意间，你会发现自己身边不乏这样的人，甚至，你自己就属于这个群体……《星火》杂志希望撰稿人了解社会底层与边缘群体，了解他们生活的一点点，对他们的现实困难和渴望期待进行忠实记录，对造成他们生存现状的原因进行深入分析，并提出可行性的建设性意见。

5. 社会观察

此版针对具体问题，宜在深度、理性、理论上着重挖掘，用理性的思维、严谨的逻辑、深刻的文字，撬动现实，推动变革。理性手术刀式的内部解剖往往比外在胡乱削砍更具破坏力。可选取具体问题进行关注和深入探究。能进行实地调查、考察撰写的文章最好，如不能，则需要作者对周遭环境有敏锐的观察力。如北漂者、蚁族鼠族完全可以记录自己的状态，在工地上的做工程指导的同学也可以了解工人、农民工的生存状态去写文章。

6. 青春笔记

个人思考、记忆，实践报告，旅行游记，对话录，访谈录不拘一格。这个版面是最最灵活的，最有潜力发挥的，也是和生活最近的，要求作者从自身生活中发掘财富。

7. 书·影

其一，书评、影评，读书随笔，电影观后感皆可；其二，图书、电影推荐，向读者推荐“星火”视角下的优秀图书、电影。均应配以封面、海报及相关的其他基本信息，推荐部分应当配以一两百字精湛简介、评论。

8. 人物

介绍优秀的知识分子、民主斗士、革命先驱等等，不限于中国，不限于当下。要求配图，要求资料翔实，论述严谨。

9. 影像

星火影像栏目中的下一期专题为【晨光·城】，你生活在哪个城市？在太阳照常升起的早晨，随手拍一下你城市的晨光，投给《星火》杂志影像栏目吧，记得标注清楚时间、所在城市及具体地点、作者、联系方式，并对照片做必要的解说。

9. 常识

常识，无论自然科学的，还是社会科学的，都好，你觉得什么是常识，写篇文章吧，围绕常识即可，性常识都可以，只要他对于人们是必要的，而且往往不为大多数人所知。可摘录、选编，但要确保无版权纠纷，引用注明原作者及出处。可能的话可尝试与原作者联系，相信大部分会得到支持的。

10. 星火墙

刊载读者对上期文章的评论、编读互动、读者寄语。欢迎诸位朋友在阅读本刊后给予作者和本刊回应，《星火》将虚心接受诸位读者的批评、建议，编辑部和读者会在星火墙上对读者的反馈作出回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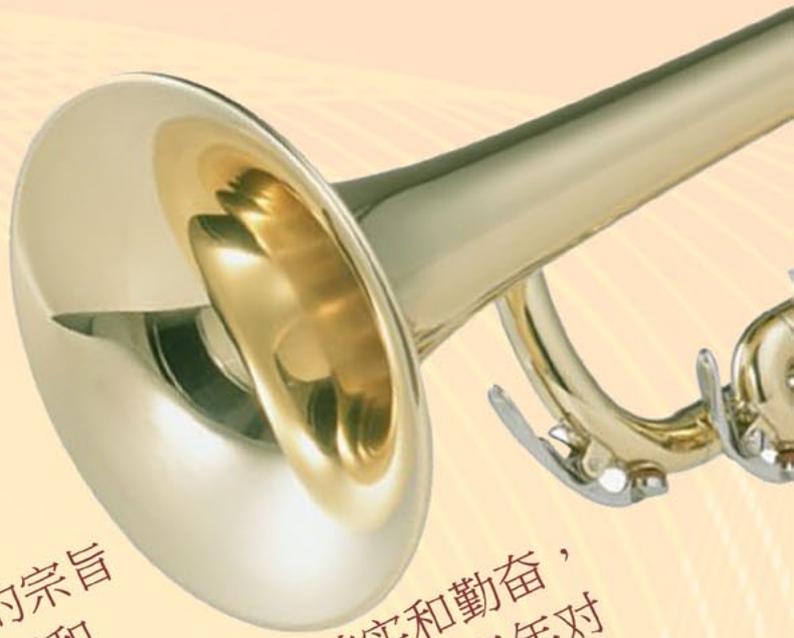
11. 星火众言堂

确立某一争议话题、社会热点展开讨论辩论，读者撰稿人精湛文章，百家争鸣。星火众言堂下一期话题：“深圳宝安区29岁的王娟近乎精神失常，半月来不吃不喝，还数次试图割腕自杀。10月23日晚上，联防队员杨喜利手持钢管警棍闯进她家小店，一通乱砸后对她进行长达一个小时的毒打和强奸，丈夫杨武则躲在几米外不敢做声，一个小时后才悄悄报警。”你在这个事件中看到了什么？《星火》期待你表达自己的立场和观点，可以做文章，也可以做二三百字的短评。

12. 星火公益·爱是行动

《星火》杂志创刊号对罹患重病的坚强女孩黄妮超进行了报道，并号召大家给经济困难的她捐助治疗费用，相信相继会有大量热心同学前往北京协和医院看望她，你是否愿意把你得到的关于妮超的最新消息反馈给我们，我们希望看到妮超的影像、妮超的想法。如果你对帮助妮超有更好的建议也可以发给我们。如果你给妮超捐款了，可以把汇单凭据的照片发给我们，《星火》希望善行被传播，从而影响更多的人做善事，帮助妮超。另外，你如果有对公益活动的思考，对《星火》杂志公益栏目的建议都可以投递到我们的栏目里。如果你身边有急需帮助的人，也请致信《星火》杂志，星火公益，爱在行动。

《星火》杂志社 吹响集结号



《星火》杂志是由一群推崇人的价值的理想青年创办的，以青年大学生群体为主要撰稿和阅读群体的人文、思想、生活期刊。《星火》杂志所秉承的宗旨是客观、实证、理性、仁爱、正义、文明和进步，是无特定商业利益和政治倾向的社会公器。《星火》杂志凭借的是理想青年们的热情、良善、理性、踏实和勤奋，为当代青年大学生提供人性化的思考意见，以期唤醒和重树中国青年对人生的信心，对社会的希望，为青年投身社会建设提供原始动力。

你读了《星火》的理念，更重要的是，你是否愿意成为《星火》的一员？事实上，每一个加入《星火》的人都属于志愿者，没有报酬，《星火》创刊号工作的同学才知道他们获得了什么，当《星火》这个新生儿诞生时，每一个为之付出的“星火人”都欣喜不已。

加入《星火》杂志社，这里是践行理想的地方；加入《星火》杂志社，这里不乏志同道合者！《星火》杂志社预设编辑委员会、编辑部、社会公益部八大部门和众多职位，总有一个位置可以让你绽放潜在的能量。

《星火》杂志社所看重的，是严谨负责的态度，是踏实肯干的精神，是团结合作的品质。加入《星火》，并非儿戏，慎重抉择，因为我们任重道远。有意与我们同行者，请发送简历到xinghuo54@126.com。

《星火》杂志社全体成员期待您的加入！z

谢谢阅读

敬请关注下期《星火》：走进中国社会的底部与边缘

我们不惧黑暗，只因为简单的信仰：黎明总会到来……

(回页首)